

唐

鉞 著

國 故 新 採

(補訂版)

商務印書館印行

國

故

新

採

國故新探

補訂版附言

這本書在將要印行第三版的時候，曾經校訂一遍。稿本藏在商務印書館裏。淞滬抗戰之時，校訂稿本在日本炸彈之下，與許多別的更重要的東西同歸於盡。現在因為商務印書館要把這本書重印，再把他校改一番。對於初版之原文，改變的，刪削的，增加的，都有一點。小註也增加些；這些新加的小註，用甲、乙、丙、丁等字樣排在以數目爲次的舊註之後。小註中的討論，有一些是作者認爲很重要的。此外，第一卷論晉字一篇

是重寫的，第二卷刪去不重要的一篇，新加上一篇——再論入聲演化。這篇證實元世北部語音沒有入聲，並討論別些題目，與在他前頭那一篇——入聲變遷與詞曲發達的關係——可以參看，所以加進去。

初版印樣，曾經傅緯平先生替我校看一遍。出版後，趙元任先生曾指出一些與書中討論有關的方音上事實。這一次校訂的時候，好些參攷書，我自己沒有的，都得李方桂、羅莘田兩先生借給我。我特在這兒對這幾位朋友表示感謝。

唐璧黃，二十二，五十七，上海。

小引

這一冊所含的文字，是我在最近兩三年中工退之暇的作品。照常理說，我是向實驗室中求知識的人，不是向線裝書中求知識的人。但環境的勢力卻使我的求知慾不得不順着抵抗最小的線路以求滿足，不管我的情願不情願，然而有了半塊麵包總比完全沒有的好些；但使這半塊不是不堪入口的，他也還可以勉強療我的飢餓的一部份。

本書第一卷所錄各篇是多少關於文學的，第二卷是多少關於音韻學和訓詁學的，第三卷是多少關於諸子學及史學的。國故這個名詞，不免廣泛；但除了他，我竟然找不到另一個名目可以略示本書所含題

目的範圍的。

『新探』兩個字，不過要表示這本書雖然或者沒有多少新發見，卻也可算是新探討。這二十幾篇的『新探』，固然不是沒有一些部份爲作者所自認爲發前人所未發的；但當然有好些地方不過是淺近的說明，或是未敢自信的假設。如讀者肯取其所可取，而指正其疵謬，那就是作者的厚幸了。

書中文字，凡曾在期刊中發表過的，都於各篇後指名聲明。我在這里特地對於主持這些期刊的諸先生深深致謝。還有兩三篇時賢的文字，因爲與我的討論有緊要的關係，也附錄備考。我對於發表這些文字的作者及期刊社也深表謝意。

唐擘黃。十四，十一，二十一，上海。

目次

補訂版附言

小引

卷一

頁數

音韻之隱微的文學功用

中國文體的分析

目次

五

一五

詩與詩體 三五

散文節拍物測 五七

疊字 六三

八病非病論 七三

卷二

歌戈魚虞模古讀管見 八一

入聲演化和詞曲發達的關係 一〇五

再論入聲演化 一二九

白話字音考原七則 一六三

(一) 的 一六三

(二) 呢 一六六

(三) 那 一六七

卷三

(四)什麼和底	一六九
(五)那行	一七四
(六)許	一七六
(七)麻糊	一七八

論楊朱

一八三

(一)楊朱考

一八三

(二)楊朱考補

一九七

(三)附錄 鄭賓于的楊朱傳略

一〇四

(四)楊朱考再補

一一三

論先秦無別墨

(一)論先秦無別墨

一一三

(二) 附錄 五 非 百 何 謂 別 墨	一一六
(三) 先秦『還是』無別墨	一一三
列御寇有無的問題	一三九
『同情振動』的知識	一四五
附錄 楊肇廉的唐人曹紹夔所知道的『同情震動』	一四九
本書音標對照表	

國
故
卷
一
新
探

音韻之隱微的文學功用

引言

文學中音韻的功用，顯而易見的，當然是規定韻文的體制。如古詩古賦的押韻，和律詩律賦的調平仄及押韻，詞曲的押韻及調叶平上去入，以及他們的節奏；這些功用，可以叫音韻的顯著功用；不在這篇所討論的範圍之內。這篇所討論的，乃是他的隱微功用，就是不供規定文體，而供提高文章的聲調，增進文章的美麗的功用。這篇的目的，就在把這些比較地隱微的功用指出而加以說明。

音韻的隱微功用，一總有幾種，非作者所敢斷定。本篇討論的，共有十種：就是（一）顯態繪聲，（二）隱態繪聲，（三）散文中韻語，（四）雙聲，（五）疊韻，（六）倒雙聲，（半韻），（七）半雙聲，（八）應響，（九）同調，（十）和音。以下就依次討論他。

一 顯態繪聲

顯態繪聲，就是說以字音描寫外物的聲音，字的音和物的聲音或相同或極相似。這種字，詩三百篇已經很多，如『伐木丁丁，鳥鳴嚶嚶』之類。茲舉例如下：

關關雎鳩（詩）

黃鳥子飛……其鳴喈喈（詩）

擊鼓其鏗（詩）

嚶嚶草蟲（詩）

呦呦鹿鳴（詩）

交交黃鳥（詩）

鼓瑟希，鑼爾。（論語）

雷填填兮雨冥冥。猿啾啾兮狹夜鳴。風颯颯兮木蕭蕭。（屈平山鬼）

耽耽雷聲（宋玉風賦）

雁曠曠而南游兮，鵠雞啁哳而悲鳴。（宋玉九辨）

砉然響然，奏刀騷然，莫不中音。（莊子養生主）

前者唱于而隨者唱喁（莊子齊物論）

故夫鳥之啞啞，鵠之喈喈，豈嘗爲寒暑燥溼變其聲哉。（淮南子原道訓）

聲噌吰而似鐘音（司馬相如長門賦）

黃雲城邊烏欲棲，歸飛啞啞枝上啼。（李白烏夜啼）

雷公砰訇震天鼓。（李白梁甫吟）

僧使小童持斧於亂石間扣之，硿硿然。（蘇軾石鐘山記）

栖鶴聞人聲，亦驚起，礮礮雲霄間。（同上）

有大石當中流，可坐百人，空中而多竅，風水相呑吐，有坎坎鏗鞳之聲。（同上）

宜圍棋，子聲丁丁然；宜投壺，矢聲鏗鏗然。（王禹偁黃岡竹樓記）

有以短語形容鳥聲的，如鵠鳩之『行不得也哥哥』及杜鵑之『不如歸去好』，也是顯態繪聲白話。

小說中，這種狀物聲的字更多，如裂帛曰「嗤的一聲」，瓷器破曰「豁琅一聲」之類，不勝枚舉。

二 隱態繪聲

隱態繪聲，不是直接模仿事物原有的發聲，乃是以字音句調間接暗示所敍寫的事物的神氣。如「疾徐」，「緩急」，「遲速」，其中表示快的字音都是急促，表示慢的都舒長，這就是字音的隱態繪聲。「剛」，「彊」，「勁」，「健」，「堅」，「固」古聲紐有的是^k，有的是^g，「柔」，「弱」，「驚」，「懦」，「軟」，「嬾」，本來聲紐是^k與^g，聲堅強，^k聲軟弱；所以這些字也是隱態繪聲。

吾國詞人，注意隱態繪聲的，似乎很少，茲示例如下：

酆，鎬，潦，潏，紆，餘，逶迤。（司馬相如上林賦「紆餘逶迤」，狀水流之迂迴，音亦相稱。）

沈，溶，淫，鬻，散，渙，夷，陸。（上林賦，上語狀水流散渙平地之勢，音亦暗示此意。）

姦，窮，怪，變得，往往，造，平淡。（韓愈送無本師歸范陽「姦」，「窮」，「怪」唐音屬^k與^g紐，其音突兀，與語意相稱。）

想當施手時，巨刃磨天揚。垠崖剗崩豁，乾坤排雷硠。（韓愈調張籍後二句字音與語意相應。）
敷柔肆紆，餘奮猛。卷海潦。（韓愈薦士上句字音與意相應；下句「奮猛」亦似「卷海潦」之音。）

韓詩有因意變而韻變，且其韻音與語意相稱的，這也是隱態繪聲。茲舉例於下：

贈唐衢

虎有爪兮牛有角，虎可搏兮牛可觸。奈何君獨抱奇材，手把鉏犁餓空谷。

當今天子急賢良，斸函朝出開明光；胡不上書自薦達，坐令四海如虞唐。（前用入聲屋沃覺韻，其音抑鬱蹙促。下用陽唐韻，其音發揚開豁。）

鳴雁

嗷嗷鳴雁鳴且飛，窮秋南去春北歸。去寒就暖識所依，天長地闊棲息稀。風霜酸苦稻粱微，毛羽摧落身不肥。徘徊反顧羣侶遠，哀鳴欲下洲渚非。

江南水闊朝雲多，草長沙軟無網羅。閼飛靜集鳩相和，達愛懷惠性匪他。凌風一舉君謂何？（前用微灰等韻，音深微而悲；後用歌戈韻，音開朗而豪。）

聽穎師彈琴

昵昵兒女語，恩怨相爾汝。（用話韻，其音幽細。）

劃然變軒昂，（此下變陽唐韻，詩意亦「劃然變軒昂」也。）勇士赴敵場。浮雲柳絮無根蒂，天地闊遠隨飛揚。喧啾百鳥羣，忽見孤鳳凰。躋攀分寸不得上，失勢一落千丈強。

嗟余有兩耳，〔此句以下意已變而音不變，令人失望；據此，似乎韓愈遠沒有徹底了悟繪聲的法子，未省聽絲篁，自聞穎師彈，起坐在一旁，推手遽止之，溼衣涕滂滂。穎乎！爾誠能無以冰炭置我腸！〕杜詩於篇末有時忽然推開，突起奇峯，也每每用忽然換韻法，如『文章有神交有道』篇末之『氣酣日落西風來』數語，就是這類。茲錄杜詩中的一例於下：

蘇端薛復筵簡薛華醉歌

文章有神交有道，端復得之名譽早。愛客滿堂盡豪翰，開筵上日思芳草。安得健步移遠梅，亂插繁花向晴昊。千里猶殘舊冰雪，百壺且試開懷抱。垂老惡聞戰伐悲，急飭爲緩憂心擣。少年努力縱歡笑，看我形容已枯槁。坐中薛華善醉歌，歌辭自作風格老。近來海內爲長句，汝與山東李白好。何劉沈謝力未工，才兼鮑昭愁絕倒。諸生頗盡新知樂，萬事終傷不自保。

氣酣日落西風來，願吹野水添金盃。如澠之酒聊快意，亦如〔一作「知」〕窮愁安在哉。忽憶雨時秋井塌，古人白骨生青苔。如何不飲令心哀？

醉歌行贈公安顏少府 請題八題壁

神仙中人不易得，顏氏之子才孤標。天馬長鳴待駕馭，秋鷹整翮當雲霄。君不見東吳顧文學，君不見西漢杜陵老。詩家筆勢君不嫌，詞翰登堂爲君掃。

是日霜風凍七澤，烏蠻落照衡赤壁。酒酣耳熱忘頭白，感君意氣無所惜。一爲歌行歌主客。〔末段不特換韻，而且每句用韻，聲調急促蒼涼，與前迥異。〕

徐渭四聲猿中的漁陽弄寫禡衡罵曹操，純用家麻押韻，其聲開拓激昂，與辭氣相稱，也是隱態繪聲的好例。

三 散文中韻語

毛先舒聲韻叢說（見韻學通指中）中說：「三代以上人書，往往涉筆成韻，亦不必詩歌；經子皆然。」論語「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則寡尤；」「疑」「尤」成韻。「多見闕殆，慎行其餘，則寡悔；」「殆」「悔」成韻。嘗以語人，大嘆絕倒。然解人聞之必河漢。」今按段玉裁六書音韻表二及四，「尤」「疑」「殆」「悔」都在第一部；周人用韻，還無平上去聲之異，簡直「尤」「疑」「殆」「悔」四字都成韻。毛氏時韻學沒有大發達，所以有人笑他的話，這也不足爲怪。毛氏說古人書「往往涉筆成韻」，此見甚是。現在學者都承認韻文之起在於散文之先，則古人「涉筆成韻」，是因爲那時候韻文和散文沒有完全分化而互相孤立的緣故。趙翼陔餘叢考古文用韻條（漢怡堂本卷二十二第九頁）說：「古人文字未有用韻者」，而以散文用韻爲後起。趙氏引管子國語用韻之處而以他爲『散文用韻之始』，這未免近於武斷。趙氏以爲

『老子道德經五千言大半用韻……然其書自成箴銘一種，非散文也。』道德經雖含箴銘，說理處也有用韻；趙氏之說，是一偏之論。

散文用韻，在古人是自然流露。他的功用是引起讀者的特別注意於韻語所表的意義（因為與上下文不同，所以引人注意；）又可以使人覺得聲調和美。但是後人除非不知不覺自然而然『涉筆成韻』的，這種法子，以不學步爲是。

茲略舉散文用韻的例如下：

坤，至柔而動也；剛，至靜而德方。後得主而有常，含萬物而化光。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易坤文言古音『行』『慶』與『剛』『方』同韻。）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乾道成男，坤道成女。（易繫辭上）

凡爲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昏定而晨省，在醜夷不爭。（禮記曲禮上）古音平上去未分化，可以通押；

『清』『省』『爭』爲韻。）

幼子常視毋誑；童子不衣裘裳，立必正方。（禮記曲禮上）

虛而不屈，動而愈出；多言數窮，不如守中。谷神不死，是謂玄牝。玄牝之門，是謂天地之根；綿綿若存，用之不勤。（老子上篇『屈』『出』韻；『窮』『中』韻；『牝』讀若『七』（薛惠說），與『死』『韻』『門』『根』『存』『勤』

韻。)

治人事天莫若嗇。夫唯嗇是以蚤服；蚤服是謂重積德；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則莫知其極；莫知其極，可以有國。（老子下篇）

道者，萬物之奧，善人之寶，不善人之所保。（老子下篇）
爲善無近名，爲惡無近刑，緣督以爲經，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養親，可以盡年。（莊子養生主耕清部與真先部合韻。易，楚辭亦然。）

仁，可爲也。義，可虧也。禮，相僞也。（莊子知北遊「爲」、「虧」、「僞」古同在歌戈韻。）

全汝形，抱汝生，无使汝思慮營營。（莊子庚桑楚）

師行而糧食；飢者弗食，勞者弗息，明晉背讒，民乃作憲，方令虐民，飲食若流，流連荒亡，爲諸侯憂。（孟子梁惠王下「爾」、「息」、「慝」韻。「流」、「憂」韻。）

故君子不可以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親；思事親，不可以知人；思知人，不可以知天。（中庸）

古書接連用韻的句讀，大多數文義語義有相似的地方，因爲語之停頓（用韻處）應該同語意之停頓相和。又古書中有兩句以上句法相同的，常將每句的兩讀自相爲韻，這樣雖然正讀副讀間停頓太顯也無妨；因爲有幾句都是這樣，反覺他是整齊的工具。例如：

至道之精，窈窈冥冥；至道之極，昏昏默默。（莊子在宥）

彼其物无窮，而人皆以爲有終；彼其物无測，而人皆以爲有極。（同上）

修之身，其德乃真；修之家，其德乃餘；修之鄉，其德乃長；修之邦，其德乃豐；修之天下，其德乃普。（老子下篇古音『家』『余』『下』『普』同在魚韻，『邦』『豐』同在東韻，『邦』漢人避高祖諱或改作『國』）

古人散文也有一篇中大半用韻者，如司馬談論六家要指，東方朔答客難，揚雄解嘲，班固答賓戲等。此等文很不容易作，要使人不覺得他有意用韻才好。惟談朔兩篇氣魄雄偉，音節錯落，「妙造自然」，其餘都不免有斧鑿痕。此等文字，後人實在不必效鑿；不然，就有『畫虎不成反類狗』的危險。

四 雙聲 五 疊韻

雙聲和疊韻，大約中國語最初就有了。不過似乎到了六朝，才有這兩個名目，才有人特別注意這兩事。

南史謝莊傳：王玄謨問莊：「何者爲雙聲，何者爲疊韻？」答曰：「『玄』『護』爲雙聲；『礎』『磗』爲疊韻。」文心雕龍聲律篇說：「雙聲隔字而每舛，疊韻雜句而必睽。」使用雙聲疊韻，現在所保存的最早的文字中已經遇見。錢大昕音韻問答（昭代叢書補編卷十第十二頁）中論這事很精，他說：「聲音在文字之先，而文字必假聲音以成。綜其要，無過疊韻雙聲二端，而疊韻易曉，雙聲難知。」雙聲謂兩字起首附音

(consonant) 相同，如 sing, song life, long 「立」、「牢」之類。」「股肱」，「叢脞」，虞廷之廣歌也。「次且」，「劓刖」，文王之演易也。至詩三百篇興而斯祕大啓。卷耳之次章，「崔嵬」，「虺隕」兩疊韻；三章「高岡」，「玄黃」兩雙聲。碩人之次章「巧笑」疊韻，「美目」雙聲。大叔于田之次章上句「磬控」雙聲，下句「縱送」疊韻。出其東門之首章「綦巾」雙聲，次章「茹藪」疊韻。七月之「膚發」，「栗烈」雙聲兼疊韻，上下相對。東山之「伊威」，「蟻蜎」，「町疃」，「熠燿」四句連用雙聲。「佻兮達兮」，「哆兮侈兮」，「旣敬旣戒」，「旣需旣足」，「如蜩如螗」，「如蠻如毛」，「不吳不敖」，「不競不絳」，「允文允武」，「令聞令望」，「宜岸宜嶽」，「式夷式已」，「之綱之紀」，「以引以翼」，隔字而成雙聲。「暭暭」，「暭暭」，「禹禹」，「翼翼」，隔句而成雙聲。「與與」，「翼翼」，隔章而成雙聲。「死生契闊」，「搔首踟蹰」，一句而成雙聲。「哿力方剛」，「山川悠遠」，一句而一疊韻，一雙聲。其組織之工，雖七襄報章無以過也。其音節之和，雖墮簾迭奏莫能加也。其尤妙者，「角枕粲兮，錦衾爛兮」，不獨「粲」，「爛」韻而「枕」，「衾」亦韻。「錦衾」疊韻，「角」，「錦」又雙聲也。「不敢暴虎，不敢馮河」，「暴」，「馮」雙聲；「虎」，「河」亦雙聲也。此豈尋常偶合者可比。乃童而習之，白首而未喻，翻謂七音之辨始於西域。……四聲昉於六朝，不可言古人不知疊韻；字母出於唐季，不可言古人不識雙聲。自三百篇啓雙聲之祕，而司馬長卿揚子雲作賦益暢其旨。於是孫叔然制爲反切，雙聲疊韻之理遂大顯。

於斯世。」（作者按錢氏這裏所謂某某字雙聲疊韻，當然指古音。）

國文中連綿字的形容詞和副詞，好多是雙聲疊韻，如上文所舉『崔嵬』、『栗烈』之類。此等字詩三百篇很多，楚詞漢賦也不少。嚴格說，這種形容詞雖含兩字，其實只充單字之用，因為一拆開便無意義（或意義完全改變），如『窈窕』、『相羊』、『逍遙』、『髣髴』等都是。宋玉九辯『愴惄憊悵』、劉安招隱士『偃蹇連蹠』，均四字疊韻。上林賦『牢落陸離，爛熳遠遷』，上四字雙聲，下四字疊韻。

不特形容詞副詞，就是名詞，動詞，雙聲疊韻的也不少。

名詞：（1）鶼鶼 蜘蛛 蟋蟀（雙聲）（2）螳螂 蝙蝠 薜荔（疊韻）

動詞：（1）號呼 會合 頗倒 跡蹠（雙聲）（2）叫噓 徘徊 檻遲（疊韻）

嘆詞兩字運用的往往是雙聲或疊韻。例如：嗚呼 嘘嘻

後人翻新闢巧，有全句雙聲，或全句疊韻的；甚至全首雙聲，或全首疊韻的。趙翼陔餘叢考卷二十三雙聲疊韻錄很多。但是這種詩大多數單調得很。茲錄其比較可誦的於下：

廢砌翳薜荔，枯湖無菰蒲。（兩句各自疊韻溫飛卿句。）

高啓吳宮詞

筵前嬌嬋娟，醉媚睡翠被；情兵驚升城，棄避愧墜淚。

陔餘叢考卷二十四又有口吃詩條，所載大多數是全首雙聲，——一切字起首附音都是一樣的。他那裏說：『冷齋夜話，載東坡有口吃詩云：

江干高居堅關局，耕犍躬駕角挂經；孤航繫舸菰茭隔，笳鼓過軍雞狗驚；解襟顧影各箕踞，擊劍高歌幾舉觥。荆笄供膾愧攬晤，乾鍋更戛甘瓜羹。』

這種詩實在沒有好處，不過於語音學頗有用；因為可以考見當時各字的首音都相同，如『繁』『影』都以『ㄞ』爲聲紐之類。

雙聲疊韻，比方用得自然，不太多，可以助詩文的音節，增加美感。但是用得太多，很覺可厭；口吃詩的例可算極端。錢大昕在《音韻問答》中說：『漢代詞賦家好用雙聲疊韻，如「澤渟滵汨」「幅側泌澗」「蜚纖垂髫」，『翕呷萃蔡』，「糴餘委蛇」之類，連篇累牘，讀者聲牙，故周沈矯其失，欲令一句之中，平仄相間耳。沈所作《郊居賦》，「雌蛻連蛻」，恐人讀「蛻」爲「五稽反」，此其說也。』錢氏此論，可以作爲劉勰《雙聲隔字而每舛，疊韻雜句而必啖》的解釋了。

上文所舉的雙聲疊韻，大多數是同調（即或同是上平，或同是下平）的。但不同調的，如『劉李』也是雙聲，《五都》也是疊韻。

古詩有時以雙聲代韻腳，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雙聲亦韻條云：『雙聲亦可爲韻。小雅「決拾旣佽，弓

矢旣調，射夫旣同，助我舉柴。」「佽」「柴」亦韻，一調，一「同」雙聲，亦韻也。此論極通。一說「同」爲『周』之誤，所以那兩句是常韻。但無論如何，以雙聲押句腳，實有一種諧適。

六 倒雙聲

倒雙聲（作者新擬的名詞），就是兩字的收尾附音（terminal consonants）是相同的。如『中堂』，『中』音是 chung，『堂』是 tang，收聲都是 g。凡兩字收聲相同的，連在一起，也有一種悅耳的性質。以作者所知，從前似乎沒有人注意到這種關係。但是，文人不知不覺地用他的卻也有倒雙聲的，例如『鳳凰』、『繢紛』（古音也是正格雙聲）『嶙峋』之類都是。

至今還流行的詩韻，十一真，十二文，十三元，十四寒，十五刪，一先相通，是凡收聲是 n 的都可以押韻。十二侵，十三覃，十四鹽，十五咸相通，是凡收聲是 m 的都可以押韻。其實這種關係，嚴格說，不是韻，不過隔字的倒雙聲罷了。

因為這樣的關係，所以倒雙聲也可以稱爲半疊韻或半韻。例如李商隱行次西郊一百韻中實用半韻。

茲錄其中一段示例。

況自貞觀後，命官多儒臣。（真韻）

例以賢牧伯徵入司陶鈞。（諄韻）

降及開元中，姦邪撓經綸；（諄韻）

晉公忘此事，多錄邊將勳。（文韻）

因令猛毅輩，雜牧昇平民。（眞韻）

中原遂多故，除授非至尊。（魂韻）

或出倅臣等，或由帝戚恩。（痕韻）

中原困屠解，奴隸厭肥豚。（魂韻）

皇子棄不乳，椒房抱羌渾。（魂韻）

重賜竭中國，強兵控北邊。（先韻）

控弦三十萬，長臂皆如猿。（元韻）

收尾樂音流相同的字，如齊微佳灰韻的字同收「蕭肴蒙尤」的字同收「也」，也是半韻。眞文元寒等部字合韻，屈賦已然。悲回風「還」、「聞」爲韻；「霧」、「媛」爲韻。遠游「傳」、「垠」、「然」、「存」、「先」、「門」爲韻；「天」、「聞」、「鄰」爲韻。此等字彼時分韻雖然較現在少些，然總不是同韻，只是半韻罷了。

七 半雙聲

凡兩字起音性質相近，一爲清音，一爲濁音（如見母之字與郡母之字）或一爲重唇，不爲輕唇（如『波』與『飛』）或一爲『正齒』，一爲『齒頭』（如『照』與『精』『清』與『穿』）或成音在口腔之同一部分，一爲鼻音，一爲非鼻音（如『客』與『額』）都帶有一點雙聲性。就是『吹氣』與『不吹氣』（如『端』與『透』）也帶有一點雙聲的性質。這類關係，可以叫做半雙聲。半雙聲，包括舊時所謂『旁紐雙聲』，因爲『見』與『郡』，『客』與『額』，『端』與『透』，其紐（即起首附音）皆成音於口腔之同部，性質有相似處。（上文所謂雙聲，舊稱正紐雙聲。）章炳麟文始敍例〔1〕謂『見』『溪』『郡』『疑』與『影』『曉』『匣』〔2〕『泥』與『來』也是旁紐雙聲，未免過於廣泛，茲不取其說。三個鼻聲紐，，，也有相似的性質，也可以做半雙聲。半雙聲範圍甚大，效力不及雙聲大。在詞章中遇見，多是偶然，沒有人特別注意。但他確可以增進聲音的和美。如『密密縫』『元氣』『故我』『牟尼』，古讀都是半雙聲。古音雙聲，今音變爲半雙聲的很多。如『微茫』古爲三聲^陰，今北音爲三，與二，南音爲一，與三，都是半雙聲。『繽紛』二字，古爲二，雙聲，今爲一與二，也是半雙聲。

八 應響

凡兩個字所含的韻元（υωαι）有相同的，若接連用他，可以叫做應響。應響的字，當然也不少。例如：

長老（同舍^a）

鴛鴦（同舍^a）

浩蕩（同舍^a）

長安（同舍^a）

別離（同舍ⁱ）

清新（同舍ⁱ）

梧桐（同舍ⁱ）

春空（同舍^u）

關中（同舍^u）

中途（同舍^u）

也有全句詩用應響的，如杜甫太歲日詩中有

『閨闥開黃道』句，五字各舍^a；

『相見幾回新』句，五字各舍ⁱ。

此等字句有一種特別音樂的性質。應響比雙聲疊韻較深微些，所以他可以比較二者多用而人還不覺得單調。但是以作者所知，古人似沒有特別注意應響的效用。

疊字及疊韻當然也帶有應響的作用。

九 同 調

凡兩字同是上平，或同是下平，或同是上，或同是去，或同是入，若接連而用，也有一種悅耳的特性。這種關係，我們可以叫做同調。兩字連在一起而同調的，不勝枚舉。如『日月』、『孤舟』、『涕泗』等都是。

又詩句中停頓處，所用的字若是同調，也可助音節。從前人反以此爲聲病，實在過求變化，未免趨於極

端了。舉杜詩中的例如下：

行行郡國遙。（『行』『遙』同下平。）

早作諸侯客，兼工古體詩。（『作』『客』同入『工』，『詩』同上平。按這就是從前所謂『蜂腰』的病；但其實不是病，而是美。詳見下八病非病論篇。『諸侯』應響；『兼工』雙聲，又同調；『古體』同調。）

殘年傍水國，落日對春華。（『年』『華』同下平；『國』『日』同入。）

七言詩可以類推。

應響和同調，見於古人詩詞中的，似出於不自覺的運用；但這兩事在文學上確有隱微的和叶功用。

△四至九（即雙聲至同調）總舉例

茲舉前人詩中幾首音調鏗鏘的，把他分析起來，就知道他所以鏗鏘的原故，是因多含上述雙聲疊韻等（四至九所說的）關係的緣故。

李白古風之一。

鳳飢不啄粟，（『啄粟』疊韻。『啄』『粟』嚴格說非韻；但從來以音近，通爲韻。『不啄粟』二字同調。）所食惟琅玕。（『所食』半雙聲，『琅玕』應響。）

焉能與羣雞（『焉能』應響；『羣雞』唐音也是半雙聲。）

蹙促爭一飧（『蹙促』雙聲；『爭』『飧』同調。）

朝鳴崑丘樹（『崑丘』雙聲；『崑丘樹』應響。）

夕飲砥柱湍（『夕飲』應響；『柱湍』應響。）

歸飛海路遠（『歸飛』疊韻；『飛海』半疊韻。）

獨宿天霜寒（『獨宿』疊韻；『霜寒』應響；『天』『寒』隔字倒雙聲。）

幸遇王子晉

結交青雲端（『結交』雙聲；唐時均_上起；『雲端』倒雙聲；『交』『端』同調。）

懷恩未得報（『未得』應響。）

感別空長歎（『空長』倒雙聲；『長歎』應響。）

崔顥
長干行

『君家何處住』（『君』『家』雙聲；唐音均_上起；『處』『住』疊韻。）

『妾住在橫塘』（『住』『在』半雙聲；『橫』『塘』疊韻。）

停船暫借問（『船』『暫』應響；『暫』『借』雙聲；『船』『同』半疊韻。）

『或恐是同鄉。』（『同』『鄉』半疊韻；『恐』『鄉』亦半疊韻，與『船』『問』之關係同。）

王維送梓州李使君

萬壑樹參天，（『參天』半疊韻。）

千山響杜鵑。（『千山』半疊韻；『山』『鵑』疊韻；『千山』與上句『參天』全語半疊韻，而又倒轉各各疊韻。）

山中一夜雨，（『一夜』二字雙聲；『山』與上句末『鵑』疊韻。）

樹杪百重泉。（『樹杪』皆收口半疊韻；『重泉』雙聲。三四句『山』『樹』與一二句『樹』『山』，倒轉複疊。）

（下略）

白居易自河南經亂，關中阻饑，兄弟離散，各在一處；因望月有感：

時難年荒世業空，（『難年』雙聲，又倒雙聲；『世業』應響；『荒』『空』倒雙聲，又同調。）

弟兄羈旅各西東。（『弟』『羈』『西』，隔字應響。『弟兄』與『西東』『弟』『西』疊韻；『兄』『東』疊韻。『兄』又與上句『空』疊韻。）

田園寥落干戈後，（『田園』半疊韻；『寥落』雙聲；『干戈』雙聲；『落』『後』應響。）

骨肉流離道路中。（『骨肉』疊韻；『流離』雙聲；『道路』應響。）

弔影分爲千里雁，（『弔影』『千里』同應響；『分』『千』『雁』每隔一字疊韻。）

辭根散作九秋蓬。（『根散』倒雙聲；『九秋蓬』應響；『九秋』疊韻。）

共看明月應垂淚，

（『共看』半雙聲；『垂淚』疊韻；『共』『明』『應』每隔一字倒雙聲。）

一夜鄉心五處同。（『一夜』雙聲；『一夜鄉心』四字應響；『五處同』三字應響。）

十 和 音

文心雕龍聲律第三十三篇中說：「異音相從謂之和，同聲相應謂之韻。韻氣一定，故餘聲易遣。和體抑揚，故遺響難契。屬筆易巧，選和至難。綴文難精，而作韻甚易。」楊慎謂「東董」是和，「東中」是韻。（黃叔琳文心雕龍注引）按楊氏的說，不過臆測之詞。原文說：「選和至難……作韻甚易。」若和僅是指同音而平上去入異的字，那末與劉勰同時的人，大都明了四聲，豈有以選和爲至難之理。原文又說：「異音相從謂之和」，和乃指不同音之字相連綴而成之音調。其關係既非雙聲，又非疊韻，又非四聲（謂不同音之平上去入），又非同音異調（謂一音之平上去入），而實兼包這些及其他較微妙的關係，變化錯綜，不可繩以法式，故說「選和至難」。

和音包舉上列雙聲疊韻等的關係外，如字音之高下，長短，輕重等都舍在內。平上去入固然是高下長短的關係，如上聲比入聲高，平上去各比入長之類。但同是下平而『提』音比『圖』高，同是上平而『花』比『迂』長。又通常兩字相連而只表一意，上一字比下一字讀得重些。又入聲以短促故，似乎比平上去都重些。此外又有『聲隨意轉』的原則，就是字音的高下，長短，輕重一部份隨文中的意義而變。（朱執信曾論這原則，見嘗試集，批評與討論中，很有見地。）此外一字起首附音的性質，如吹氣與否，是否濁音，（soft-sound）是脣音，或齒音，或其他，都與和音有關係，不過一時不能一一表為公式罷了。

和音可以說就是音樂中的旋律（melody）。但是因為他含着樂音以外的元素，恐怕比旋律還要複雜些。所以很不容易舉例。從別方面說，他的例又不少。因為古來好文章，好詩詞，沒有不和的。茲姑列姜夔兩首詩於下示例。

除夜自石湖歸苕溪

細草穿沙雪半銷，吳宮煙冷水迢迢。
梅花竹裏無人見，一夜吹香過石橋。
美人臺上昔歡娛，今日空臺望五湖。
殘雪未融青草死，苦無麋鹿過姑蘇。

姜詩共十首，僅錄其二。楊萬里稱他這十首詩有『敲金戛玉之奇聲。』這兩詩除『苦無麋鹿過姑蘇，』『苦無，』『姑蘇』疊韻，除『糜』外全句應響，『吳宮，』『煙冷』均應響。『一夜』雙聲，『五湖』疊韻。

以外沒有什麼顯著的關係。他如『梅花竹裏無人見』、『殘雪未融青草死』兩句，除『人見』疊韻、『融青』倒雙聲、『青草』雙聲外，沒有別的關係；而二句全句各自音調叶，這就是和音的好例了。再進一步說，雙聲疊韻等類的關係，可以說都是和音之一部份方法。這在上文已經舉例了。

馬致遠越調天淨沙云：

枯藤老樹昏鶯，小橋流水人家，古道西風瘦馬，夕陽西下，斷腸人在天涯。

末二語尤其音律淵亮。細看就知道『夕』與『西』雙聲；『陽』與『下』『斷』與『腸』應響；『腸』與『陽』隔句疊韻；『人』與『天』『在』與『涯』疊韻。十字之中都有和音的原則在內，而十分之八都是隔一字相應，尤爲和音的妙理。

結論

在今日許多人正在『大聲疾呼』要解脫任何文學的桎梏——廢四聲，廢節奏，廢韻——的時代，而我偏把這些苛細的音韻關係忍耐地討論，豈不是『無益費精神』麼？然而我以為新文學所要解脫的，并不是音韻，乃是死板板的音韻格式。至於音韻的活潑方面，不特不應該廢掉，還要儘量採用，儘量把他們試驗，以使他們的文學上可能充分實現。換句話說：新文學所不注重的是音韻的顯著功用；而我這篇所論的

音韻的隱微功用，正是新文學所應特別留心的。所以我對於這問題，除了尋求事實的興趣外，還想對於新文學家盡一點『拾遺補闕』的責任。

十三、三十一。

❶「交交黃鳥，」舊說以交交爲鳥飛貌，殆非。詩秦風「交交黃鳥，止于棘：」說止明交交非飛貌可知。舊本散集兄秀才公穆入軍中《史記》司馬相如傳上林賦「鏗鎧鎧鎧。」集解引郭璞曰「鏗鎧，鼓音。」文選注「鏗鎧鎧鎧。」「鎧鎧」，「鎧鎧」，「鎧鎧」，形雖

不同，實是同字。

❷按子虛賦「揚施成削，鑿穢垂縫，扶輿猗靡，翕呷莘莘。」「鑿穢」既非雙聲，又非疊韻，此四字大約是「扶輿猗靡」的誤寫。

中國文體的分析

本篇所謂文體，是專指形式的分類，不關機能。（如分爲論辨書說等即是機能的分類。）論起文章的形式，當然以散文爲最自由，只求文從字順，此外差不多沒有旁的拘束。雖然散文也得有節拍；但他的節拍，并不像詩詞等有一定的格式，不過是耳朵裏聽出來的自然音節罷了。

凡散文以外的文體，我們可以暫且囫圇地叫他做非散文。非散文，除守文法外，還要含一個或一個以上的構成素。這種構成素有六件：一是整，二是儂，三是叶，四是韻，五是諧，六是度。以下把這些成素逐一討論。

一 整

整是說前一句所含的字數相等，或全篇所有的句都如此，或只前後緊接的一奇數，一偶數的——句如此（本篇所謂句，不定是文法上所謂語意完足的句。）全篇如此的，如內典中的偈。例如金剛經中有

一切有爲法，

如夢，幻，泡，影；

如露，復如電：

應作如是觀。

其餘內典中長篇的偈很多。內典又有經文也全篇用四言句的。最復譯名學淺說中有摹仿此體的茲錄一

節示例

第一百六十一節

雖然如是，世間假元，隨地多有人或認假，信以爲真。是故比擬，究易失誤；由似求似，常非斷然。試爲舉之。鄉間小兒，食椹而甘。出游林中，見相似者，采而食之，不料有毒，或至致死。菌之毒者，西名蟾蜍人，或煮食，

誤謂香蕈；故欲別采，須人指示。晉史蔡謨，蠶蜞作蟹，二螯八跪，形似性非，誤取食之，遂致狼狽。凡此皆用比擬之術，而得誤者。此種別識，不獨人能鳥獸。下生固常爲此。受擊之狗，見杖而逃；汝若伏地，彼謂拾石，將以擲之；即使無石，亦疾馳去。孽雁驚弓，至於自墮山巒；舞鏡，以影爲雄，對之悲鳴，至於氣絕。比擬之誤，如是如是。

全篇以字數相等的奇偶句成文的，有公牘文字的一部份與駢文。惟駢文還有別的規律，就是奇偶句要意義相儻。

屈賦除押韻外，通常也是整的。主要的規則是每句六字，每兩句間以『兮』字。天問則每句兩讀，每讀大都四字。

二 儻

儻是奇偶兩句的意義要相平行。意義的平行又分兩種：一種是只要兩句全體的意義平行，二是兩句中的各字以次相平行——全句意義當然也平行。第一種的，例如：

王嬌鄣袂，不足程式；西施掩面，比之無色。（宋玉神女賦）

夫牛角之歌，辭鄙而義拙；堂下之言，不書於傳記。齊桓舉以相國，叔向攜手以上，然則非言之難爲聽，而

識之者難遇也（韓愈上兵部李侍郎書中語）

第二種的，例如：

嗣宗窮塗，楊朱歧路；征蓬長逝，流水不歸。舒慘殊方，炎涼異節；木皮春厚，桂樹冬榮。……（王褒寄處士周弘讓書）

前人文全篇用第一種儻句的似乎沒有，這也不難解釋。因爲兩句意義既相儻，免不了有幾句其中的字以次也相儻。骈文才起時大概一篇雜用兩種句法，愈後則愈整齊，漸有全篇用第二種句法的。儻句又有各種特式，如借對，流水對等，茲不具述。

駢文中的儻句通常是整句，（字數相等），專司起承轉合的字及句除外。散文中的儻句則比較自由。如韓愈與陳給事書中一段云：

其後閣下位益尊，伺候於門牆者日益進。夫位益尊，則賤者日隔，伺候於門牆者日益進，則愛博而情不專。愈也道不加修，而文日益有名。夫道不加修，則賢者不與；文日益有名，則同進者忌。始之以日隔之疏，繼之以不專之望，以不與者之心而聽忌者之說，由是閣下之庭，無愈之跡矣。此段雖然奇偶句字數參差，但是，不可謂非全用儻句的。

三 叶

叶是說奇偶兩句中的字的平仄聲要以次相對。如奇句的字聲係平平仄仄，則偶句要仄仄平平；餘類推。其間還有通融的辦法，如平平仄仄可作仄平仄仄或仄平平仄之類，這裏可以不用細講。這種平仄相對的奇偶兩句，可以叫做叶句。

叶句同時是整句，這是不消說的。但事實上，文字中所見的叶句也同時是儼句。不儼的叶句當然是有的。如『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楊惲報孫會宗書中語）『今之少年，喜謗前輩』（見孔融論盛孝章書），都是二語平仄嚴格相對，而辭義並不相平行。前人沒有全篇用不儼的叶句成文的。縱使有之，也是無心而偶然罷了。

叶而且儼，可謂之對。對句可以自成一式文字，就是楹聯。楹聯之長的可以抵散文的一段。如此可以叫做排比或對股。科舉時代之八股文，其中奇偶兩股就是對股。

律詩的中間兩聯除押韻外，還要每聯中奇偶兩句叶而且儼。全篇用叶兼儼之句成文而且用韻的是律賦。全篇用叶而儼之句成文而不用韻的就是通常所謂『四六』。若仿律詩律賦命名之例，可以叫做律駢文。他的起源也約與律詩律賦同時（唐初），因為律詩律賦，律駢，都是要靠字聲平仄的分別而才會發生的。

這裏不妨帶說一事。律賦律駢有時奇偶兩句同含『之』、『而』等關鎖的字，這等處當然平仄相同

而非相對。但這不過是例外。

吳均與朱元思，沈括有散句，有整句，整句中有叶句，有叶且儻句，儻句中又有全句相儻，逐字相儻兩種。茲全錄於下以示例。

風煙俱淨，天山共色；從流飄蕩，任意東西。自富陽至桐廬一百許里，奇山異水，天下獨絕。水皆縹碧，千丈見底；游魚細石，直視無礙；急湍甚箭，猛浪若奔。夾岸高山，皆生寒樹，負勢競上，互相軒邈，爭高直指，千百成峯。泉水激石，泠泠作響；好鳥相鳴，嚶嚶成韻。蟬則千轉不窮，猿則百叫無絕。鳶飛戾天者，望峯息心；經綸世務者，窺谷忘反。橫河上蔽，在晝猶昏，疏條交映，有時見日。

四 韻

韻是說句腳的字要在同一韻中，或一句韻，或兩句一韻，或別的配合均可。單靠韻以自成一體的有古歌謠，墓銘，器物銘，及箴，贊，祭文等之一部。例如：

『堯戒』（見淮南子人閒訓）

戰戰慄慄，日慎一日；人莫蹠於山而蹠於垤。

敕勒歌

敕勒川，陰山下；天似穹廬，籠蓋四野。天蒼蒼，野茫茫，風吹草低見牛羊。

歐陽修太常博士尹君墓銘

有韞於中不以施，一憤樂死其如歸，豈其志之將衰？不然，世果可嫉其如斯？

韓愈游箴

余少之時，將求多能，蚤夜以孜孜。余今之事，既不能而嬉，蚤夜以無爲。嗚呼余乎，其無知乎！君子之棄而小人之歸乎！

右數例除押韻外還有一點整齊的性質，歐陽修祭石曼卿文及王安石祭歐陽文忠公（即修）文，其句法則全是散文，不過夾有韻腳罷了；這也是專靠韻以成體的。

三百篇的詩通常靠整（全章四言），韻兩條件而成。但其中也有全章各句字數不同的，這就是專靠韻以成體的了。其中當然有自然的音調，但與體制無關。伐檀三章就是如此。茲錄首章示例。

坎坎伐檀兮〔韻在句末第二字，〕置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漣漪——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懸貆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五 譜

譜是說全篇中一切字音的平仄（律詩，）或平上去入（詞曲，）都有一定的。全篇平仄或平上去入的分配，叫做譜。

五言律詩的譜有二種。一種以平平起，一種以仄仄起。七言律亦然。排律亦然。不過它可以延長至許多聯罷了。其所以可以延長的緣故，是因律詩每四句即將原譜重複一次。其第一聯以仄仄起者，其第二聯必平平起。不如是者音調不諧，謂之失黏。其中平仄有可以稍變的地方，這裏不必細述。

絕句也有四種譜，與律詩前半首相同。但也有一些變例。

詞曲的譜甚多。詞即宋人的曲。詞曲都是入樂的。所以全首要按譜填字；平上去入都要穩貼。近人填詞好些只講平仄，不分平上去入。這是因為詞至近代已與音樂脫離關係，不過只算一種文體，所以有此現象。其實上古的詩和漢以來的樂府也都是入樂的。他們所以不講平上去入，不過彼時字聲還未十分如後代之確定，罷了。

六 度

度是說每句及全篇的字數是一定的。絕句律詩每句或五言或七言。絕句全首或二十字或二十八字，律詩全首四十字或五十六字。試帖每句五言，全首八十字。詞則每調的每句及全闋有一定字數。曲也這

樣；不過曲中韻字的字數可以稍爲增減罷了。

文字之有度，其起原甚古。荀子成相篇每節除逐句用韻外，每句及全節的字數都是一定的。茲錄篇首兩節示例。

請成相，世之殃。——愚闇愚闇墮賢良。人主無賢，如瞽無相何悵悵。

請布基，慎聖人。愚而自專事不治。主忌苟勝，羣臣莫諫，必逢災。

整，儼，叶，韻，諧，度六構成素，有的可以獨自構成文章的體制，有的要和他素合作，才能構成文體。茲把比較普通的文體中之構成素表列於下。

構成素

文體

偈，佛經文之一部份，公牘文字一部份。

古詩一部份，箴銘等之一部份，有韻的自由詩。

駢文。

古詩大部份，古賦。

四六（律駢文）

整，整，韻。整。
整，韻。整，儼。
整，儼，叶。

文賦。（趙宋時）

律賦。

絕句。

律詩。

詞曲。

散文，自由詩。

整，儼，韻。
整，儼，叶，韻。
整，儼，叶，韻，度。
整，儼，叶，韻，譜，度。

六素全缺。

中國文體經了這樣分析之後，或者對於舊文體可以有更清晰的領會；而對於新文體的創製，也許可以供給某度量的暗示。

十三，七，一

詩與詩體。

一 體制與旨趣

要說定詩的確確地是什麼，恐怕再等一百年還是沒有答案，本篇絕對沒有解決這個問題的野心；不過希望對於詩與詩體的關係舉一些具體的例證罷了。

若我們不過於苛細，可以說『詩』字有三個意義。第一是狹義的詩，只包括全篇含四言五言和七言句的韻文，間有少數六言或雜言的。第二是廣義的詩賦、頌、銘、贊、誄、箴謠歌，以及宋詞、元曲等等都是詩。這義

的詩，可以說與韻文同其範圍。這兩個意義是兼指體制及旨趣的。第三義在專指旨趣的。如蘇東坡說王摩詠畫中有詩，這『詩』字是專指旨趣的。

本篇爲便利討論起見，只用『詩』表第三義——詩的旨趣，以與非詩的旨趣對待。非詩的旨趣，我們叫做『說』，意謂平鋪直敍，不帶情感的敍寫。通常散文用以表說，韻文用以表詩。因此，往往有人以爲一切散文都是說，一切韻文都是詩；再進一步，則以爲韻文中一定沒有說，散文中一定沒有詩。我們爲免除這種糾紛，把指體制和指旨趣的名目完全分開：『詩』與『說』專指旨趣；『散文』、『韻文』、『詩體』（狹義的詩體）等專指體制。

這篇的主意在乎指明『詩』與『說』的分界，并不與詩體與散文體的分界合一，並且『詩』與『說』的分界，和韻文和散文的分界都不是明晝確定的。

二 詩體的說與散文體的詩

文字之具詩體者不必是詩，具散文體者不必是說。有詩體而其實是說的文字很多，這道理雖然很淺顯，但也很容易忘卻。今隨便舉幾個極淺近的例於左，以示詩與詩體的關係或無關係。前四例稱甲類，後四例稱乙類。

千字文首六語

天地玄黃，

宇宙洪荒；

日月盈昃，

辰宿列張；

寒來暑往，

秋收冬藏。

某說部戲謔詩

齊大非吾偶，

周衰已有髭；

兩人都已寫，

何必我題詩！

杜甫承聞河北諸道節度入朝歡喜口號

祿山作逆降天誅，

更有思明亦已無。

淘淘人寰猶不定，
時時戰鬪欲何須！

杜甫春水生

一夜水高二尺強，

數日不可更禁當；

南市津頭有船賣，
無錢卽買繫籬旁。

詩兼渡首章前六語

蒹葭蒼蒼，

白露爲霜。

所謂伊人，

在水一方，

溯洄從之，

道阻且長。

李白送陸判官往琵琶湖

水國秋風夜，
殊非遠別時；

長安如夢裏，
何時是歸期？

李白與賈舍人至汎洞庭

洞庭西望楚江分，

水盡南天不見雲；

日落長沙秋色遠，

不知何處弔湘君。

杜甫江南逢李龜年

岐王宅裏喜常見，

崔九堂前幾度聞，

正是江南好風景，

落花時節又逢君。

我想稍具文學常識的人，都能辨出甲類與乙類，雖然都具詩的體制，旨趣卻完全不同；他也不難看出那一類是詩，那一類不是。杜甫竟然也有如甲項所列的兩首絕句，不可謂非一件有趣的事體。韓愈以文爲詩，其詩集中具詩體而實是說的不少。

文字中具散文體而實是詩的也未嘗沒有。如左兩例，我們若說他多少是詩，似不至於大錯。

市南宜僚告魯侯（莊子山木第二十）

君其涉於江而浮於海，

望之而不見其崖，

愈往而不知其所窮；

送君者皆自崖而反——

君自此遠矣！

楊惲報孫會宗書中一段

臣之得罪，已三年矣。

田家作苦，
歲時伏臘，

烹羊炰羔，

飲酒自勞。

家本秦也，能爲秦聲；
婦趙女也，雅善鼓瑟；

奴婢歌者數人。

酒後耳熱，

仰天拊缶

而呼「烏烏。」

其詩曰：

『田彼南山，
蕪穢不治；
種一頃豆，

落而爲其：

人生行樂耳——

須貴何時！

這還不過是文中的一段。至如韓愈送董邵南序，送王秀才舍序，送廖道士序，送楊少尹序，雖然是散文體，比較他詩集中示子姪詩等，詩趣多過幾十倍。這幾篇序，簡直不是說，是送人的詩。此君作詩如作文，作文如作詩，是確然知道詩與說的分界和詩體與散文的分界無涉的一個人。茲錄他的送董邵南序并符讀書城南五言古『詩』於下。比較起來，便知他的序富於詩趣，他的『詩』反而沒有了。

送董邵南序

燕趙古稱多慷慨悲歌之士。

董生舉進士，連不得志於有司，

懷抱利器，鬱鬱適茲土；

吾知其必有合也。

董生勉乎哉！

夫以子之不遇時，

苟慕義彊仁者皆愛惜焉，

矧趙燕之士出乎其性者哉！

然吾嘗聞風俗與化移易——

吾烏知其今不異於古所云邪！

聊以吾子之行卜之也。

董生勉乎哉！

吾因之有所感矣：

爲我弔望諸君之墓，

而觀於其市，復有昔時屠狗者乎？

爲我謝曰：『明天子在上，

可以出而仕矣！』

{符讀書城南（符愈子也）}

木之就規矩，在梓匠輪輿；

人之能爲人，由腹有詩書。

詩書勤乃有，不勤腹空虛。

欲知學之力，賢愚同一初；
由其不能學，所入遂異闊。

兩家各生子，提孩巧相如；

少長聚嬉戲，不殊同隊魚；
年至十二三，頭角稍相疎；

二十漸乖張，清溝映汙渠；

三十骨骼成，乃一龍一豬。

飛黃騰達去，不能顧蟾蜍；

一爲馬前卒，鞭背生蟲蛆；

一爲公與相，潭潭府中居。

問之『何因爾？』『學與不學歟！』

金璧雖重寶，費用難貯儲；

學問藏之身，身在則有餘。

君子與小人，不繫父母且：

不見公與相，起身自犧鉏，

不見三公後，飢寒出無驅。

文章豈不貴，經訓乃蓄奮；

潢潦無根源，朝滿夕已除。

人不通古今，馬牛而襟裾；

行身陷不義，況望多名譽。

時秋積雨霽，新涼入郊墟，

燈火稍可親，簡編可卷舒；

豈不旦夕念，爲爾惜居諸；

恩義有相奪，作詩勸躊躇。

送董序雖然刊落聲華，屏絕雕飾，而一唱三歎，情韻悠然。（此文的用意與本題無關。）後篇雖然夾了許多隱比顯比，其實索然無味，略有詩趣的不過『時秋』二語，罷了。通篇固是說而非詩。歐陽修釋祕演詩集序全篇『多慷慨嗚咽之音』，也是一篇散文詩。

以上講無論散文與詩體，都可以用以表說；也無論散文與詩體，都可以用以表詩。所以詩與說的分界和詩體與散文體的分界並不一致。

三 散文與韻文間的中立體制

詩與說關乎旨趣，韻文與散文關乎體制，這個事實也可以由介乎二者間的中立文體的功用看出來。駢文就是這類中立文體之一。駢文起源於漢魏，漸漸盛行，至唐初而格律才到精密的地步。駢文不用韻，像散文，而奇偶句字數相等，字音相和，字義相對，又像律詩律賦。他的體制既是介乎散文韻文的中間，他的功用也兼有散文與韻文兩種的通常功用——表說與表詩。像陸贊的奏議幾於全篇駢體，而其所表，完全是說。如趙至與嵇茂齊書等則是表詩的。但駢文是有律度的文字，體制去散文遠而去韻文近，似乎以用於表詩，較為自然。這也如散文雖然可以表詩，而用以表說，較為自然。

又有一種介在散文韻文間的文體，就是句法全是散行而文中在不等距離處用韻的文。這可以叫做散行的韻文，或有韻的散文，或簡稱散韻文。散韻文也有兩種功用：可以表詩，可以表說。歐陽修祭石曼卿文，及王安石祭歐陽文忠公「卽修」文，都是這種的散韻文而用以表詩的。王文格局顯然是脫胎於歐文。蘇軾祭歐陽文忠公文也是散韻文，但其旨趣是說，不是詩。茲錄三文於左，以資比較。三文之中，散文比較地最

有詩趣，王文次之，蘇文則幾乎完全沒有。

歐陽修祭石曼卿文

嗚呼曼卿！

生而爲英，

死而爲靈；

其同乎萬物生死而復歸於無物者暫聚之形，
不與萬物共盡而卓然不朽者，遺世之名：

此自古聖賢莫不有然，而著在簡冊者昭如日星。

嗚呼曼卿！

吾不見子久矣，猶能髣髴子之平生——

其軒昂磊落，突兀崢嶸，

而藏埋於地下者，意其不化爲朽壤而爲金玉之精；

不然，生長松之千尺，產靈芝而九莖。

奈何荒煙野蔓，荆棘縱橫，

風淒露下，走燐飛螢，

但見牧童樵叟歌吟而上下，與夫驚禽駭獸悲鳴躡躅而呻嗟。

今固如此，更千秋而萬歲兮，安知其不穴藏狐貉與鼯鼃？

此自古聖賢亦皆然兮，獨不見夫蠱蠱曠野與荒城！

嗚呼曼卿！

盛衰之理，吾固知其如此；而感念疇昔，悲涼悽愴，不覺臨風而陨涕者，有愧夫太上之忘情。

王安石祭歐陽文忠公文

夫事有人力之可致，猶不可期；

況乎天理之冥冥，又安所得而推。

惟公生有聞於當時，死有傳於後世；苟能如是，足矣，而又何悲？

如公器質之深厚，智識之高遠，而輔以學術之精微，

故充於文章，見於議論，豪健俊偉，怪巧瑰奇；

其積於中者浩如江河之停蓄，其發於外者爛如日星之光輝，

其清音幽韻，淒如飄風急雨之驟至，其雄辭闊辯，快如輕車駿馬之奔馳；

世之學者，無問乎識與不識，而讀其文則其人可知。

嗚呼！自公仕宦四十年，上下往復，或世路之崎嶇；

雖屯邅困蹕，竄斥流離，

而終不可掩者，以其公議之是非。

既壓復起，遂顯於世，果敢之氣，剛正之節，至晚而不衰。

方仁宗皇帝臨朝之末年，顧念後事，謂如公者可寄以社稷之安危；

及夫發謀決策，從容指顧，立定大計，謂千載而一時。

功成名就，不居而去；其出處進退，又庶乎英魄靈氣，不隨異物腐敗而長在乎箕山之側，與潁水之湄。然天下之無賢不肖，且獨爲涕泣而歎歎；

而況朝士大夫，平昔遊從，又予心之所嚮慕而瞻依。

嗚呼，盛衰興廢之理，自古如此；而臨風想望，不能忘情者，念公之不可復見，而其誰與歸！

蘇軾祭歐陽文忠公文

嗚呼哀哉！

公之生於世六十有六年，民有父母，國有蓍龜，

斯文有傳，學者有師，

君子有所恃而不忘，小人有所畏而不爲：

譬如大川喬嶽，不見其運動，而功利之及於物者，蓋不可以數計而周知，

今公之沒也，亦子無所仰庇，朝廷無所稽疑，

斯文化爲異端，而學者至於用夷，

君子以爲無爲爲善，而小人沛然自以爲得時；

譬如深淵大澤，龍亡而虎逝，則變怪雜出，舞鮀鱉而號狐狸。

昔其未用也，天下以爲病；而其旣用也，則又以爲退；

及其釋位而去也，莫不冀其復用；至其請老而歸也，莫不惆悵失望，而猶庶幾於萬一者，幸公之未衰，孰謂公無復有意於斯世也，奄一去而莫予追。

豈厭世溷濁，潔身而逝乎？將民之無祿而天莫之遺！

昔我先君懷寶遁世，非公則莫能致；而不肖無狀，民緣出入，受教於門下者，十有六年於茲。

聞公之喪，義當匍匐往弔，而懷祿不去，愧古人以懼愧。

緘詞千里，以寓一哀而已矣；蓋上以爲天下慟，而下以哭其私。

還有一種居於散文韻文間的文體，他的體制沒有確定的形式。從大體上看，可以說他是排體文。我們所謂排體，是說通篇除間插少數散句外，自首至尾，其前後段，句法結構，都相近似。如史記滑稽列傳淳于髡答齊威王所以『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之故一段，莊辛倖臣論，宋玉對楚王問之類。

這種文有排而不韻者，如對楚王問，倖臣論有兼排與韻者，如揚雄解嘲，韓愈進學解之類。這兩種文，大抵屬於想像的表現。其旨趣在詩與說之間，也像他的體制在散文與韻文之間一樣。

以排比爲特徵的文字又可別爲兩種。一種如倖臣論，全篇只有一組同類的排比節段；一種是有二或多組的排比節段，前後繼起。我的淺見，以爲後來『八股』文的格律，大約脫胎於此種文字，不過『八股』例不用韻，並且格式弄得過於死板板的罷了。

茲錄宋玉對楚王問於下示例：

宋玉對楚王問

楚襄王問於宋玉曰，『先生其有遺行與？何士民衆庶不譽之甚也？』宋玉對曰，『唯，然，有之。願大王寬其罪，使得畢其辭。』

客有歌於郢中者：

其始曰下里巴人，國中屬而和者數千人；

其爲陽阿雍露，國中屬而和者數百人；

其爲陽春白雪，國中屬而和者數十人；

引商刻羽，雜以流徵，國中屬而和者不過數人而已——

是其曲彌高，其和彌寡。

是故鳥有鳳而魚有鯢：

鳳凰上擊九千里，絕雲霓，負蒼天，翶翔乎杳冥之上——夫蕃離之鶠，豈能與之料天地之高哉！

鯢魚朝發於崑崙之墟，暮宿於碣石，暮宿於孟諸——夫尺澤之鯢，豈能與量江海之大哉！

故非獨鳥有鳳而魚有鯢也，士亦有之：

夫聖人瑰意琦行，超然獨處，世俗之民又安知臣之所爲哉！

還有一種文字，一篇之中，格律不一致，由散文，韻文，排體相雜而成。這可以叫做雜體文。雜體有以排比爲特色的，有不這樣的。其以排比爲特色的，如對楚王問解嘲、進學解等，上文已另立一類。其不以排體爲特色（而不是完全無排）的，種類甚多。如屈平漁父（按這篇有人疑非屈作）、東方朔答客難、枚乘七發之第一首（『七』之各首通例用韻，此首似是例外）、蘇軾前後赤壁賦等都是。

茲錄枚乘七發第一首示例：

客曰：

「龍門之桐，高百尺而無枝，
中鬱結之輪菌，根扶疏以分離，
上有千仞之峯，下臨百尺之谿；

湍流溯波，又澹淡之；其根半死半生，冬則烈風漂霰飛雪之所激也，夏則雷霆霹靂之所感也，朝則鵠黃鵠鳴焉，暮則羈雌迷鳥宿焉，獨鵠晨號乎其上，鵠雞哀鳴翔乎其下。於是背秋涉冬，使琴摯研斬以爲琴，野繭之絲以爲絃，孤子之鉤以爲隱，九寡之珥以爲約。使師堂操暢伯牙爲之歌，歌曰：

麥秀漸兮雉朝飛，

向虛壑兮背槁槐，
依絕區兮臨迴溪。

飛鳥聞之翕翼而不能去，野獸聞之垂耳而不能行，蚊螭蟻柱喙而不能前。此亦天下之至悲也。太子能彊起聽之乎？」

太子曰：

「僕病未能也。」

雜體與其說是體，無寧說是無體，因為他是『水到渠成』，毫無成法，差不多可以稱為自由文。他有時與排體文沒有大分別。雜體如七發第一首『飛鳥聞……』三語，也是排；不過不像排體文中的排那樣長，罷了。排體文，雜體文，事多涉虛構，意多主諷示，其旨趣在詩與說之間。

四 自由詩

最近有自由詩。若專論他的體制，無韻者實與散文同類；有韻者實與散韻文雜體文同類；不過將他分行書寫罷了。

有人以為自由詩是白話的，不能把他歸入散文散韻文雜體文之類。這不然，白話與文言同之爭，和自由詩與古詩律詩間之爭，完全是兩個問題。近代歐美各國，沒有文言白話之爭，而卻為自由詩的發源地。因為自由詩是由反對舊式詩的律度(metre)而起，并非反對文言詩。若定要說自由詩與白話有關，也只可說白話較宜於做自由詩罷了。

作者的淺見，以為通常無韻的自由詩與散文完全沒有分別。不過散文可以表詩，也可以表說；而自由詩，則不能不通篇貫澈地表詩。不然，不成其為自由詩，不過是自由說罷了。有人以為自由詩有自然節奏，散文沒有。這句話，我們不敢承認，因為散行的美文也是有自然節奏的。

章太炎先生極不贊成呼無韻的白話詩爲詩；他的理由是『詩之有韻，古今無所變』（見答曹聚仁論白話詩，華國月刊第一卷第四期）這未免過於拘泥。作者孤陋寡聞，據他所記到的，似乎古人沒有明確地指出非韻無以成詩的規律。比較地很古的記述，也不過只說『詩言志，歌永言』及『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等話頭，未曾明言非韻無詩。希伯來的詩只要兩三句語意排偶，和每句含定數的由輕而漸重的音步，并不用韻，（有一二用韻的是例外。）可見韻與詩沒有必不可離的關係。章氏因固執有韻卽詩，無韻非詩之說，承認百家姓，醫家歌訣，『以體裁論，亦不得謂非詩之流。』這樣偏重體制，我們以爲未免太過。我們以爲自由詩——新詩——既然有『自由』『新』等形容字爲別，不至與舊式詩名實相混。如有真具詩趣之作，也不妨稱他爲詩，正不必吝惜一個名號，這種側重旨趣的命名，充其量，不過把表詩趣的散文都稱爲詩；但這比較呼馬醫歌訣爲詩，似乎還愜洽人意些。

至於說用韻則束縛情性那一類的話，我們也不敢絕對贊同。因爲這又執着一定要什麼體制才可以表詩的見解，與本篇所闡發的相違。本篇的主意就是，詩是文字所含的旨趣的問題，與他的體制雖然多少有點關係，但沒有必然的或確定的關係。

十三、八、九。

●本篇曾載小說月報中國文學研究號

國故新探

五十六

散文節拍檢測

有人以為詩與散文的分別，在乎詩有節拍而散文則沒有節拍。其實不然。節拍只要先後各個停頓的時間，在耳朵聽來，像是相等的，就可以成立。所以散文也可以有節拍。其實文學的散文都是有節拍的。但作文者却不是有意按拍造句。

散文沒有律韻，以為節拍的符號，所以沒有詩的節拍那樣容易指認。但靜聽善讀者朗誦，也不難體認出來。不過散文因為沒有節拍的符號，所以他的節拍免不了受讀者主觀的影響，以致因人而起微異。但是這卻無害散文之有節拍，不過他的節拍不及詩的那樣固定罷了。

茲舉作者個人誦韓退之送董邵南序首段及蘇明允樂論中一段節拍列下示例。

燕趙古稱多慷慨悲歌之士。董生舉進士連不得志於有司懷抱利器，鬱鬱適茲土。吾知其必有合也。董生勉乎哉！

右譜字間每一符號爲一拍，約經時一·三(1³-10)秒。指前音之延長，口指略停。

雨吾見其所以溼萬物也。日吾知其所以燥萬物也。風吾知其所以動萬物也。隱氤氳而謂之雷者，彼何用也？陰凝而不散，物蹙而不遂，雨之所不能溼，日之所不能燥，風之所不能動，雷一震焉而凝者散，蹙者遂。曰雨者，曰日者，曰風者，以形用；曰雷者以神用。用莫神於聲，故聖人因聲以爲樂。

右譜每拍約占時二秒，共二十四拍。各拍中每字音之輕重及歷時久暫，極變化錯綜之致。若用西洋樂譜譜出，那末，每字音的長短及停頓的久暫，都可以用符號標明。

史記張釋之列傳釋之對漢武語，句法參差錯落，然而朗讀時也有節拍。茲就個人所聽得的列譜如下：法如是足也。且罪等。然以順逆爲差。今盜宗廟器而族之一。有如萬分之一。假令愚民取長陵一杯土，陛下何以加其法乎？

右譜每拍或一字或二字或三字不等。但每拍總有一個重讀的字。如「而族之」一拍，「族」字重讀；「一

「抔土」一拍，「土」重讀；餘類推。每拍約占時一秒之六分之五。

這里所列，雖然不是由精細儀器測量而得（作者極希望國中有人從事於此事的精密研究），但卻可以示散文節拍的大概性質。由此略譜可以看出下列的事實。

(1) 散文中字數參差奇偶雜出處，讀時不知不覺地用種種方法彌縫他。這種方法，如(a)字數太少則把字音延長，以補足那拍的時間；(b)字數太多時，則縮短每字的時間，使該拍不至歷時過長。這方法與唱歌所用的相似。

(2) 詩讀的停頓，與文義應有的停頓，雖然大體一致，却不必嚴格地照合。就是誦詩，也有此種情形。例如

自君之出矣，

不復理殘機——

思君如滿月

夜夜減清輝。（張九齡自君之出矣五言絕句）

右詩「如滿月夜夜減清輝」，照文義應連成一氣讀，但因為詩的節拍的關係，卻不得不於「月」後略頓。又如杜詩

萬里悲秋常作客，

百年多病獨登臺。

『獨登臺』三字，照文義，應於『獨』下略頓，而『登臺』則宜一氣讀。但爲音調的關係，好些人均把『獨登』連讀，而於『登』下微作頓挫。這樣看來，無論在詩，在散文，誦讀的停頓同文義的停頓都是多少有點不一致的。

(3) 英文詩每行(*verse*)分爲數音步(*foot*)，各步構造相同。其構造以音之輕重爲準，每步只有一個最重的音。步的種類，有輕重步(*iambus*)，重輕步(*trochee*)，輕重步(*anapæst*)，重輕輕步(*clasy*)等。(英文音步名目出於古希臘，原按音之長短而分的。)這種區別在吾國散文的節拍上，也可以適用。前列兩段，『燕趙……』是重輕步所合成，間夾以輕重步；『雨吾見……』是重輕輕步所合成。不過有時以漢字一音(漢字一字一音)抵英詩二音或以漢字二音抵英詩的一音，罷了。

(4) 因爲節拍不是完全爲文義所規定，所以有散文中只是一句而誦讀時要分作兩拍或更多的。如『燕趙古稱多慷慨悲歌之士』句，共十一字，分爲六拍；『雨吾見其所以濕萬物也』句，分作兩拍。此句所以於『以』後『濕』前分拍者，因爲全句『雨』字重讀後，『吾見其所以』輕讀，而母字拍時也較少，至『濕』字又重讀，『也』字因在句末略帶餘音。因此，『雨吾見其所以』和『濕萬物也』——佔時

相同。（誦讀的節拍，并不須各拍佔時絕對相同，只須聽來相同就夠了。）

(5) 前說一拍中字太多則每字佔時較短，太少則佔時較多；這種延長縮短的程度以使各拍佔時相等為準。因此，在一拍中，各字所佔的時間有確定的比例。試以『雨吾見其所以濕萬物也』句為例，若假定『雨』為四分音，則『吾』『見』各為八分音，『其』為八分音，『所』『以』各為十六分音，『濕』為四分音，『萬』『物』各為八分音，『也』延長為四分音。每拍含六個八分音。

(6) 每秒時中所念的平均字數之多少隨文勢之緩急而變。如上示兩例，樂論比送董序每秒平均字數多一倍（前者平均每秒二·四字，後者一·二字），而他的文勢也比送董序急得多。文勢的緩急是關於文中所表的情境。今若把這兩例誦讀速度交換，則聽來覺得語氣完全與文情不類。但是，速度卻不是絕對一定的，不過每篇文字的誦讀速度，縱有變動，也須在一定限度以內，罷了。

以上所論散文的節拍，是根據作者個人的讀法。別的讀法當然不一定同這裏所說的一致。但是無論如何，文學的散文斷不會沒有節拍，不過節拍可以隨讀法而變動罷了。

節拍隨讀法而變動，不特散文這樣，詩也這樣。試取琵琶行請各省，乃至各縣的人讀他，就要發見各地的人，各自有各自的節拍。並且有些地方，誦讀時念字之外，還如行腔，如念『清』字，不特把清音延長，其後還要繼以一腔，吟得『餘音嫋嫋，不絕如縷』。這樣一來，節拍的變化更多了。

以上所論，雖然簡陋，但可以看出散文與詩並不能用無節拍與有節拍的標準來分別。我們只可說通常詩中，各節拍所含字數的多少是有規則的，在散文則各節拍所含的字數，大多數無一定的規則，罷了。但是，字數不過影響一拍中各字音的長短，與節拍本身非有確定的關係。就是自由詩，要做得好，也不能沒有節拍。自由詩與散文的分別，在於意境的各異，不關乎節拍的有無。有人說自由詩的特色在乎有自然音節，但是好散文也是有自然音節的。

十三、六、二十九。

疊字

兩個或更多的同一的字重疊在一起，或用在極相近的地方，叫做疊字。疊字可以分爲直接間接兩種。直接疊字，如『青青河畔草』之『青青』，是也。間接疊字，如蔣捷詞之『江上舟搖，樓上帘招』之兩『上』字，是也。疊字又可以分爲單疊複疊。單疊是單字疊用，如上兩例。複疊指以多數的字爲一單位而疊用之，如李白憶秦娥詞之『音塵絕，音塵絕』，是也。

文字有形、聲、義三方面，所以可以只有疊形，只疊聲，只疊義的文句。例如『夫夫也爲習於禮者』（禮記）『夫夫』二字只是疊形。『若隱者可謂輕千乘之國，蹈道則未也』（穀梁傳）『蹈道』二字只是

疊聲。『險阻艱難，備嘗之矣』（左傳）『險阻』『艱難』各只是_{聲義}古文注重句調，單字不成調時，每加入意義相類的字，足成調子。如『道里遼遠，山川阻深』上句不過說道遠，但要湊成四字句，與下句成對，不能不加上兩字。惟其如此，疊義的字句，駢文中很多。前人文中又有疊聲而兼一部份疊形的，如『政者正也』『仁者人也』。_{嚴復譯華學肄言}有『或瘡而癰乎？或疹而疹乎？』二語，也屬於這一類。

本篇所謂疊字，是指一形表一音的一個一個的字。所以有許多的例，疊形聲而不疊義。『如關關雎鳩』『關』字單用，與『關關』之義無涉，所以義並不疊。又如『柳州柳刺史，種柳柳江邊』各『柳』字雖均有義，而義各不同，也無所謂疊。惟『節節生花花點點』『月光如水水如天』『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其中『花』『水』『難』三字是形聲義均_疊；二字重疊，各字意義獨立的程度有不同。如『關關』其中兩個字不能殼分立而還保存原義。如『庭院深深』『小小花』『深』『小』單用，義也相似；疊用不過更形深小罷了。如『夜夜』『樹樹』乃每夜每樹之意。『夜』字『樹』字是含有獨立的意義的。至於『月光如水水如天』之『水』『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之『難』都是獨立而義仍不變的。大抵疊字假如用得得當，各字的意義越獨立，意味越深長。古詩中的疊字，許多只是疊形聲而不疊義，因為兩字只合成一義。不過這種疊字，對於眼官，有同形疊見的關係；對於耳官，因其爲同音，兼有雙聲疊韻，應響同調的關係。所以假如用得不太好，也很有可喜之處。

直接疊字，大多數是形容詞副詞。見於散文中的，多有『如』、『然』、『爾』、『乎』、『兮』等字爲語尾，如『申申如也』、『洋洋然』之類。見於詞章中的，多至不可勝舉。詩三百篇尤多。前人已經舉過很好的例。顧炎武說：

詩用疊字最難。衛詩『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施風濺濺，鯉鮪發發，葭菼揭揭，庶姜孽孽』，連用六疊字；可謂複而不厭，贅而不亂矣。古詩『青青河畔草，鬱鬱園中樹；盈盈樓上女，皎皎當窗牖，娥娥紅粉妝，纖纖出素手』，連用六疊字，亦極自然。下此即無人可繼。屈原九章悲回風『紛容容之無經兮，罔芒芒之無紀，軋洋洋之無從兮，透馳移之焉止，漂翻翻其上下兮，莫遙遙其左右，汜潏潏其前後兮，伴張弛之信期』，連用六疊字。宋玉九辯『乘精氣之搏搏兮，驚諸神之湛湛，矯白霓之習習兮，歷羣靈之豐豐，左采雀之荊荊兮，右若龍之躍躍，屬雷師之闢闢兮，通飛廉之衙衙，前輕輶之鏘鏘兮，後輜輶之從從，載雲旗之委蛇兮，扈屯騎之容容』，連用十一疊字。後人辭賦亦罕及之者。（日知錄卷二十一詩用疊字條）

宋羅大經是很早注意疊字詩的一個人。他在鶴林玉露（地集卷六詩疊字條）除引了許多例以外，曾引韓愈南山詩爲七聯用疊字的例：

延延離又屬，夬夬叛還觀；喟喟魚闌泮，落落月經宿；闔闔樹牆垣，轘轘架庫牕；參參削劍戟，煥煥銜瑩琇；敷敷花板夢，闌闌屋摧靄；悠悠舒而安，兀兀狂以狃；起起出猶奔，蠢蠢駭不憇。

連用疊字，元曲中很有好的。

王實甫《西廂記》第十五齣長亭送別內

〔叨叨令〕魏唱

見安排着車兒馬兒，不由人熬熬煎煎的氣；有甚麼心情花兒髻兒，打扮的嬌嬌滴滴媚，準備着被兒枕兒，則索昏昏沈沈的睡；從今後衫兒袖兒，搵濕做重重疊疊泪；兀的不悶殺人也麼哥，兀的不悶殺人也麼哥，今已後書兒信兒，索與我恓恓惶惶的寄。

白話中形容詞或副詞下每每綴有疊字，此等詞常常極為生動，如『颤巍巍』『嬌滴滴』之類。元曲中有接連用這種形容詞的地方不少。若是唱來，一定可以悅耳。姑舉一例如下。

馬致遠《西華山》（擇高臥雜劇第二折）梁州第七中有：

思飄飄出世離羣，樂陶陶禮聖參真，想他那亂擾擾紅塵內爭利的愚人，更和那鬧攘攘黃閣上爲官的貴人，爭如這閒搖搖華山中得道的仙人。

梁廷枏《曲話》（《藤花亭十種》本卷二第十四頁）說：

『元曲疊字多新異者今摘錄之。』

响丁丁 冷清清 黑嘎嘎 虛飄飄 各刺刺

雕輪硬

撲騰騰

寬綽綽

笑呷呷

香馥馥

鬧吵吵 輕絲絲

黃鶯帶

碧茸茸

緩溶溶

靜巉巉

紅怨愁的綠

氣昂昂

醉醺醺

呆鄧鄧

祖裸

把衣裳

亂蓬蓬

叫咗咗 白鄧鄧 黑突突 戰欽欽 慳張張 昏慘慘 疎刺刺

雨師的火

舞旋旋 叫

喳喳

撲碌碌 惡狠狠 哭啼啼 淚紛紛 黑黯黯 戰兢兢 白茫茫 寒森森

滴溜溜

幹合

撲篤篤

密濃濃 亂紛紛 稀刺刺

草戶

破殺殺

磚瓦

喜孜孜

明晃晃

眼睜睜

可撲

撲心懼

亂慌慌 忙劫劫 慌速速 急煎煎 翻滾滾 悲切切

停着老子

撲咚咚

窮滴滴 淚漣漣

亂烘烘

粗空空

幾根柴

顫欽欽

惹的我心兒惶

冷

淚絲絲

碌可可

與你

心恐恐

清耿耿

番瀼瀼

赤歷歷

那電光轉

不明明

在這門上

分朗

丁丁

羞答答 實丕丕

情親

心恐恐 清耿耿

番瀼瀼

赤歷歷

那電光轉

不明明

在這門上

分朗

朗

雄赳赳 喜都都 瘦懶懶 乾剝剝 足律律 懒撇撇

開聲

足律律

瘦懶懶

乾剝剝

足律律

懶撇撇

歸聲

黃甘甘

惡眼眼

篤速速

眼

心切切

眼巴巴 困騰騰 惡噦噦 謾懶懶 信拖拖

歸聲

呂巍巍

手中

黃甘甘

惡眼眼

篤速速

眼

可丕丕

廿剝剝 悶懶懶 沈默默 淚汪汪 青滲滲 黃穰穰

愁萬

信拖拖

歸聲

呂巍巍

手中

黃甘甘

惡眼眼

篤速速

眼

夜迢迢

星耿耿 笑欣欣 暖溶溶 苦懶懶 悶沉沉 火匝匝

把衣服

鬧抄抄

凍欽欽

急攘攘

淚盈盈

冷

病懶懶

天澄澄 人紛紛 鬧火火 靜悄悄 步遲遲 恨綿綿

歸聲

酸溜溜

韻悠悠

舞飄飄

撲簌簌 骨碌碌 合刺刺

轆轤

各鄉鄉

的鳩確聲

淅零零

急騰騰

急旋旋

碧遙遙

喝嘍嘍

七林林

過曲

勢雄雄

威糾糾

齊臻臻

鬧垓垓

濕浸浸

磕擦擦

歸聲

緝林林

志昂昂 氣騰騰 興悠悠 嬌滴滴 樂陶陶 曲彎彎 高聳聳 明朗朗 响潺潺 香噴噴
鬱沉沉 碧油油 黑漫漫 焰騰騰 翳叨叨 假惺惺 不鄧鄧 撲鼕鼕 韶璫璫 忽刺刺
不騰騰 磔磕磕 密匝匝 笑微微 立欽欽 醉鵠鵠 支楞楞 低矮矮 差怯怯 風颯颯
怒忿忿 顛兢兢 黃登登 氣撲撲 淚簌簌 沸瀼瀼 直梃梃 闡曠曠 綠茸茸 吃登登
玉 恨匆匆 斯踏踏 赤力力 骨都都 各支支 烟支支 的撒 淚鄧鄧 情默默 望迢迢
聽 青湛湛 細濛濛 武楞楞 氣咍咍 意懸懸 嘴巴巴 碧泠泠 玉鐙鐙 綠依依 碎紛紛
可擦擦 穩丕丕 粗刺刺 黑婆婆 鐵屑屑

其中固然有現在不能用的疊字，但是也不少可以採用的，所以把他全抄下來，給白話文學家的參考。（原錄有重出的，已經刪去。）

直接疊字又有連疊三字的。這種不一定是形容詞或副詞。例如：

樹樹樹梢啼曉鶯（劉駕）（鶴林玉露詩疊字引）

夜夜夜深問子規（劉駕）（全上引）

庭院深深深幾許（歐陽修蝶戀花春暮詞）

又有兩句疊三字的，如

新詩三十軸，軸軸金玉聲（白居易）

直接疊字，又有連疊的。

一聲南雁已先紅，槭槭淒淒葉葉同（吳融秋樹詩）（鶴林玉露引）

尋尋覓覓，冷冷清清，悽悽慘戚戚（李清照聲聲慢秋情）

直接和間接疊字，趙翼陔餘叢考曾引幾個好例：

有兩句疊四字者，如柳子厚詩云，『柳州柳刺史，種柳柳江邊』是也。又宋人咏西溪云，『灣灣灣處復灣灣』。蔡禪師『了了時無可了，玄玄玄處亦須訶』，亦皆以此取奇；然不過全首中一句耳。惟樂天題天竺寺詩云，『一山門作兩山門，兩寺原從一寺分；東澗水流西澗水，南山雲起北山雲；前臺花發後臺見，上界鐘清下界聞；遙想吾師行道處，天香桂子落紛紛』；此則六句皆用疊字，更爲創格；然尙不失爲大方。南宋惟楊誠齋水月寺詩『低低橋入低低寺，小小盆盛小小花』；又紅飾黃花詩云，『節節生花花點點，茸茸麗日日連連』；則已纖佻。方回石頭田詩『晝欲求一淘，有竈無竈烟夜欲求一榻，有屋無屋椽』，頗峭辣可喜。（陔餘叢考卷二十三疊字詩條）

趙氏引例，柳詩兩句，雖四用『柳』字，而意義如不相涉。此等只是偶然，沒有法子學的；實則也不必學。

詞有以間接疊字爲體的。例如

蔣捷《剪梅春思》

一片春愁帶酒澆，江上舟搖，樓上帘招。秋娘客與秦娘嬌，風又飄飄，雨又瀟瀟。
何日雲帆卸浦橋，銀字簫調，心字香燒，流光容易把人拋，紅了櫻桃，綠了芭蕉。

複聲字，散文詞章中都有。散文感嘆的言語多重複，這是覺得說一句情猶未盡，所以反覆說。例如論語的『歸與歸與』、『已而已而』、『天喪予天喪予』。杜詩『朝廷雖無幽王禍，得不哀痛塵再蒙！嗚呼，得不哀痛塵再蒙！』也是表示未盡之意。

詞有以複聲字爲體的，例如：

李白憶秦娥秋思

蕭聲咽，秦娥夢斷秦樓月；年年柳色灞陵傷別。
樂遊原上清秋節，咸陽古道音塵絕；音塵絕，西風殘照漢家陵闕。

王建調笑令宮詞

團扇團扇，美人並來遮面。玉顏憔悴三年，誰復商量管絃。管絃管，春草昭陽路斷。

其實複聲字最奇的，已見於詩三百篇中。其中許多篇各章除改變幾個字外，幾於完全一樣。茲姑舉兩篇於下以示例。

黍離三章，章十句

彼黍離離！彼稷之苗行邁靡靡，中心搖搖。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彼黍離離！彼稷之穗行邁靡靡，中心如醉。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彼黍離離！彼稷之實行邁靡靡，中心如噎。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兔爰三章，章七句

有兔爰爰，雉離于羅。我生之初尚無爲；我生之後，逢此百罹。尚寐無叱！

有兔爰爰，雉離于罿。我生之初尚無適；我生之後，逢此百憂。尚寐無覺！

有兔爰爰，雉離于罝。我生之初尚無庸；我生之後，逢此百凶。尚寐無聰！

黍離各章只換兩三字，兔爰各章只換四字。『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抒情的作用，正是如此。

後世律詩盛行，每首有一定數字，如連用「兮」字，一則不免意思太少，二則不免讀來覺得過于重複。到了後來，不特「兮」字忌多用，即連綿字，如『漂泊』、『淒涼』等詞，也不宜用得太多。所以用疊字成爲罕見的事情。後人的少用，固然未必是古人的多用，也未見得就是不可及。顧炎武氏說：『青青河畔草』以下，『即無人可繼』，專以詩論，或許可以這樣說。若就論一切文學，又是另一回事了。請看上引王質甫的叨叨冷，難

道不是天地間的好文學嗎！

廿二，
五，三十重寫。

八病非病論

一 八病說的起原

王應麟困學紀聞說：『案詩苑類格沈約曰：「詩病有八：平頭，上尾，蜂腰，鶴膝，大韻，小韻，旁紐，正紐。惟上尾，鶴膝最忌。餘病亦通。」』今案南史陸厥傳只說：『約等文皆用宮商，將平上去入四聲，以此制韻，有平頭，上尾，蜂腰，鶴膝。五字之中，音韻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鍾嵘詩品說：『至平上去入，則余病未能；蜂腰鶴膝，則閭里已具。』王通中說：『李百藥……分四聲八病。』阮逸註云：『四聲韻起自沈約，八病未詳。』據

此則以八病出於沈約，不過根據李淑詩苑類格及類格又有所本否，則不知道。

二 八病的解釋

八病的解釋，衆說紛紜，莫衷一是。茲列諸家所指事實而以所用病名附後，以爲參較。參考書名中加圓者係所引文句所從出之書。

(1)『第一字不得與第六字同聲』〔文筆眼心鈔云『又名水渾』〕「本文『聲』指平上去入，第二字不得與第七字同聲。」〔文筆眼心鈔云『又名火滅』〕如『今日良宴會，謹樂難具陳』，『今，『謹』同平聲，『日』『樂』同入聲。』

平頭〔唐日本僧空海文筆眼心鈔宋魏慶之詩人玉屑，梅堯臣續金針詩格〕明胡震亨唐音
癸籤。

(2)『句首二字並是平聲』〔指相連之兩句首，與(1)前半同〕

平頭(續金針詩格)

(3)『第五字不得與第十字同聲，如「青青河畔草，鬱鬱園中柳」「草」「柳」皆上聲。』〔詩人玉屑〕又『如古詩「西北有高樓，上與浮雲齊；」「樓」與「齊」皆平聲。』〔清仇兆鰲杜詩詳註〕

上尾（續金針詩格，唐音癸籤，文筆眼心鈔云『又名土崩。』）

(4)『第二字不得與第五字同聲，如「聞君愛我甘，竊欲自修飾」，「君」「甘」皆平聲，「欲」，「飾」皆入聲。』

蜂腰（詩人玉屑，續金針詩格，文筆眼心鈔。）

(5)『第五字不得與第十五字同聲，如「客從遠方來，遺我一書札，上言長相思，下言久別離」，「來」，「思」皆平聲。』

鶴膝（詩人玉屑，續金針詩格，唐音癸籤，文筆眼心鈔。）

(6)『如「聲」，「鳴」爲韻，上九字不得用「驚」，「傾」，「平」，「榮」字。』

大韻（詩人玉屑，續金針詩格，唐音癸籤。）

(7)『除大一字外，九字中不得有兩字同韻，如「遙」，「條」不同』（詩人玉屑，「不同」二字當有誤。）又謂除本韻一字，句中自有韻者是也。如曰『客子已乖離，那宜遠相送』，「子已」，「離」，「宜」犯小韻。（續金針詩格）

小韻

(8)『十字內兩字疊韻，……如「流」，「久」。』

正紐（詩人玉屑。此條疑有誤。）

（9）『不共一紐而有雙聲……如「流」、「柳」』

旁紐（詩人玉屑。此條疑有誤。）

（10）『第二字與第四字同聲，犯在一句內，如蜂身之中細。』

蜂腰（唐音。發籤註文筆眼心鈔。）

（11）『除韻外，九字中有犯同聲者。』（『聲』字疑當作『韻』，果爾則與第七條同。）

小韻（唐音。發籤註。）

（12）『「壬」任入四字爲一紐，一句之中已有「壬」字，更不得安「衽」、「任」字。』

正紐（續金針詩格。唐音。發籤註。）

（13）十字中有『田』字，又用『寅』、『延』字，卽犯旁紐。

旁紐（續金針詩格。）

（14）『若五字首尾皆濁音，中一字獨清，〔此條與第十五條所謂清殆卽平，所謂濁卽仄，〕則兩頭大而中間小，卽爲

蜂腰（杜詩詳註引蔡寬夫詩話詳註引張衡詩『邂逅承宴會』爲例。）

(15)『若首尾皆清音，中一字獨濁，則兩頭細而中間粗，即爲

鶴膝』（杜詩詳註引蔡寬夫詩話，詩註引傅玄詩『微音冠青雲』爲例。）

(16)『如「微」、「暉」同韻，上句第一字不得與下句第五字相犯。阮籍詩「微風照羅袂，明月耀清輝」是也。』

大韻（杜詩詳註）

(17)『如「清」、「明」同韻，上句第一〔當是「四」之誤〕字不得與下句第一字相犯。詩云「薄帷鑑明月，清風吹我襟」，是也。』

小韻（杜詩詳註）

(18)『如「溪」、「起」、「憩」三字爲一紐，上句有「溪」字，下句再用「憩」字。庾闡詩「朝濟清溪岸，夕憩五龍泉」。』

正紐（杜詩詳註）

(19)『如「長」、「梁」同韻，「長」上聲爲「丈」，上句首用「丈」字，下句首用「梁」字，是亦相犯。詩云「丈夫且安坐，梁塵將欲起。」此旁紐也。在七律如杜詩「遠開山嶽散江湖」，「山」「散」爲正紐。如「丈人才力猶強進」，「丈」「強」爲旁紐矣。』

旁紐（杜詩詳註）

（20）『五字中二五用同韻字，名觸絕病，是謂大韻。』（文筆眼心鈔）

（21）『五字中一三用同韻字，名傷音病，是謂小韻。』（文筆眼心鈔）

（22）『五字中用雙聲而隔字，名爽絕病，是謂旁紐。亦曰大紐。』（文筆眼心鈔）

（23）『五字十字中用同紐而疎字，亦名爽切病，是謂正紐。亦曰小紐。』（文筆眼心鈔）

看以上所列八病的解釋，有廿幾個；平均每病幾乎有三種全部或一部不同的解釋。可見他們的意義，必是沒有定論的了。^②

三 八病的宜忌

八病的大旨不外要儘量避開相同的音韻上元素，如在五至二十字之內避去雙聲、疎韻、同調，（謂同

平聲或上去入）等等關係，要使他們的音韻上變異愈多愈妙。陸厥傳所謂『五字之中，音韻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角徵亦指四聲，蓋當時以四徵五音配平上去入）可以概括八病的用意。

八病之說，不過要求音韻變化錯綜，但不免趨於極端。不知語意已經變化，字音一部份相同，反可增加悅耳娛心的效力。如八病中所忌的『第二字不得與第五字同聲』，我們在音韻之隱微的文學功用已經介紹他做可喜的『同調』關係的一種。至於杜詩詳註所號爲大韻小韻正紐旁紐，尤其避忌得無謂。其所忌者不特不是『聲病』，而且是『聲美』。

詩人王屑說八種惟上尾〔謂第五字與第十字同聲〕鶴膝〔謂第五字與第十五字同聲〕最忌。餘病亦可通。其實卽上尾鶴膝也不是病。詩中若單句雙句各自爲詩韻，也有特別美性；如此，第五字與第十五字同韻還可以，難道同聲反而不可以嗎。

沈約的聲病，究竟是怎麼一回事，現在無從考知，大抵其拘牽，也差不多如後人所解釋的。其實沒有大道理。怪不得梁鍾嶸唐釋皎然都排斥他。鍾嶸詩品裏說：『（上略）王元長創其首，謝朓沈約揚其波。三賢或貴公子孫，幼有文辯。於是士流景慕，務爲精密，襞牋細微，專相陵架。故使文多拘忌，傷其真美。余謂文製本須諷讀，不可蹇礙，但令清濁通流，口吻調利，斯爲足矣。至平上去入，則余病未能；蜂腰鶴膝，閭里已具。』『故使文多拘忌』以下幾句話，可謂中八病說之要害。就是今人反對律詩的理由，也不能出他的範圍。皎然詩

式明四聲條中說：『沈休文酷裁八病，碎用四聲，故風雅殆盡。後之才子，天機不高，爲沈生弊法所媚，懵然隨流，溺而不返』抨擊也很利害。

王士禎的詩，雖缺乏創造力，然風韻嫣然，音節諸美，讀《秋柳詩》就可知。然而柳大勤問他『沈休文所列八病，必應忌否？』他說：『蜂腰，鶴膝，雙聲，疊韻之類，一時記不能全，須檢書乃可條答。』（見漁洋山人詩問）講究詩律，并且能詩如王氏，而可以不知八病是怎麼一回事，八病之無關緊要可知。這還是從舊觀點說；若從新觀點，八病之忌，更是作繭自縛了。[◎]

有人說：『避八病雖然不是必要，或者可以增加文章的美。』這也不然。以我們的探討，再把西洋詩喜用疊韻，句中韻等例作證，就知道實際如我們上文所說的，『八病不是聲病而是聲美』了。除如口吃詩（音韻之隱微的文學功用雙聲條曾舉有例）那樣濫用相同的音素外，前人所避忌的聲病，是不必——并且也不能——避忌的。

◎續金針詩格論八病處，係據紀昀沈氏四聲考所引。作者所見之本適有缺頁，未知其於正紐旁紐作何解釋。後經顧頡剛先生的致力，才找到這項材料。我特在此謝謝顧先生。

◎八病的解釋，以日本遍照金剛（即空海）文鏡秘府論爲最詳。這部書論八病的部份，已經諸君峯先生和勘印行題作文二十八種病。據那裏所列，同一種病已有不同的解釋。難怪後人要說：『弄不清楚了。』
◎八病之說，起於律詩正式成立以前，所以有些病，律詩中絕不會有的（如體除外），如平頭，土尾，是也。（五言詩中等五字與第十字故爲同韻者不犯上尾。）至於七言古詩律詩，句子既長，更用不着那樣忌用相同音素。唐以後詩人不大講八病，原因大約在此。

國
故
卷
二
新
探

歌戈魚虞模古讀管見

一 近來關於這個問題的討論

近來學術界對於歌戈魚虞模各韻的古讀，有很多的討論。就作者個人所見到的說，有下列各篇文字。

- (1) 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國立北京大學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號。又見華國月刊第一卷第二期及第三期。

- (2) 錢玄同：汪氏『歌戈魚虞模古讀考』附記。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號。

(3) 章炳麟：與汪旭初論阿字長短音書。華國月刊第一卷第五期。

(4) 徐震：『歌戈魚虞模古讀考』質疑。華國月刊第一卷第六期。

(5) 林玉堂：讀汪榮寶『歌戈魚虞模古讀考』書後。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三號。

以下引上列各文，只提著作人的姓氏。

二 汪氏的原主張與本篇所縮小的範圍

汪氏是近來最先討論這個問題的人。他說：『依余研究之結果，則唐宋以上，凡歌戈韻之字皆讀^一音，不讀^二音；魏晉以上，凡魚虞模韻之字亦皆讀^二音，不讀^一音也。』

汪氏所舉的例證，上不及周代；即關於西漢的，寥寥無幾。而他的結論竟說『唐宋以上』『魏晉以上』，未免過於籠統含糊。錢氏對於這些韻的周代讀音，已經和汪氏不同意。其實汪氏所用的方法——從他國之記音文字中，求其與中國古語有關者，而取爲旁證——就現在所能發利用的材料說，其適用的範圍，只能及於東漢以後；再嚴格地說，只能及於魏晉以後。因爲東漢以上，這種可供旁證的材料太不充分，不能作爲根據以得什麼可靠的結論。

關於本題，作者所得到的材料，都是在自漢季至唐末的中間。所以本篇所論歌戈魚虞模的古讀，也僅

限於這時期以內。如有涉及這範圍以外的，只算是本論的旁枝。

三 漢末至唐末歌戈麻韻的音讀

作者的淺見，也以為歌戈麻韻的字，在這時期內是全數讀入短韻（如今昔「麻」字中之韻）的。除汪氏林氏（林氏以為歌戈韻讀長上聲，麻韻讀短上聲。按海南某部據說『左』『我』字讀入短韻，『馬』『家』字讀入短韻。這似乎可以與林氏歌戈讀長上聲，麻韻讀短上聲相印證，因為短上聲轉去聲是極常見的例）所舉的例證以外，我以為下列的事實也可以作為旁證，并且私意以為比他們所舉的例證更可靠些。

(1) 般若波羅密多心經有許多不同的譯本。經末有大明咒全是譯音的。現在我們把北京刻經處的心經七譯本中大明咒中歌及韻的音譯列表比較。這表中音譯的字除『揭』『揭』『藥』『般』四字外，都是歌（去聲箇）戈（去聲過）韻的字。譯作『般』（桓韻）似乎有點奇怪。但是玄奘曾改定六朝的譯音不少，他自己譯音斷沒有不求準確的。『般』字，廣韻有幾種音讀，兩見桓韻，一見刪韻。但桓韻『薄官』切下云，『又「博干」切釋典又音「鉢。」』玄奘當然是用釋典特音。『鉢』在廣韻爲『北末』切，音爲pa:t。其介音t及聲隨g，大約當時在長安音讀，都極微弱，故可當ga:t音。但無論如何，既是釋典特音，『音鉢』也不過略表近似，不必定讀如『鉢』『竭』『揭』在十羽韻，又在十七辭韻，『藥』在

		梵音	釋音	(tə)	u	u	v	v	b	β
譯	者	年代								
鳩摩 _{子什}	姚秦	竭	(帝)	波	羅	僧	波	訶	菩	菩
支謨	唐	揭	(帝)	般	羅	莎	婆	訶	菩	菩
法成	唐(?)	峨	(帝)	波	囉	莎	婆	訶	菩	菩
輪若共利言等	唐	蘖	(諦)	波	羅	娑	婆	訶	菩	菩
法月	隋	揭	(諦)	波	羅	娑	婆	訶	菩	菩
慧聰輪	唐	揭	(帝)	波	羅	娑	婆	訶	菩	菩
惠謹	宋	誡	(帝)	播	蘿	莎	縛	賀	冒	冒
				薩	莎	賀				
				冒						

辭韻都是有聲隨^o的。這是因為^o音後是^o，故特用以譯^o。

這里可以附帶說明大可注意的一件事，就是六朝唐人用爆發清音或鼻音的漢字譯梵文相當的爆發濁音，如以『竭』『揭』譯^g，以『擎』譯^g之類。本表之以『揭』『竭』『峨』『蘖』譯^g，以『冒』譯^g，也是這例。這並不能證明大明咒各譯之不割切，因於當時中土沒有爆發濁音，如^{g·d·b}，只有兼送氣的爆發濁音，如^{gh·dh·bh}，即羣定並三母。他們並且有聲明這種不得已的譯法是不準確的。如慧琳一切經音義譯^{ha}母作『麼』而注明『無鼻音』ma或mba無鼻音，正是^{ba}。清儒及近人黃侃都以為這

三母是送氣的，這說若用六朝唐人譯梵文爆發濁音的字來比較，可以得許多的證據。因爲如此，我們不能因聲紐譯得不正相當而疑心韻部也譯得不確切。

(2) 上文舉大明咒的譯字作例證，因爲僧徒信咒語的音帶有神祕意味，譯時必儘量求準確的。還有一件，我們相信也是譯得很準確的，就是梵文字母。六朝唐時梵文字母，經過好多次的譯音。下表（第二表）列出幾次短²、長²和○的譯字。

書名	譯者	年代	梵文字母	a
大般尼 _{真言}	法真	東晉	阿	
大般涅槃經	昌黎譯	東晉	阿	
大般涅槃經	謝靈運等	劉宋	烏	
一切經音義	支應	唐(真言)	衰(烏)可(反)	阿
大莊嚴經	地婆訶羅	武周	阿(長)	污
一切經音義	慧琳	唐(開元)	模(「阿可」反) 謨(「訶箇」反) 阿(子去聲，攝引) 謨(「謨固」反，大開牙，中聲)	烏

第二表及第一表中用以譯²、²之字都是在歌戈韻的，而用以譯○之字，除『冒』字在號韻(平聲豪)外，其餘都是在模韻的。可見當時歌戈韻讀²，不讀○。不然，何以不用極剝切的『阿』譯○母呢？

第三表

釋者	書名	梵音	ka	梵音	ka	梵音	ka	梵音	ka	梵音	ka
謝靈運筆	大般泥洹經	迦	kha	迦	kha	迦	għa	迦	għa	迦	għa
曇無讖	大般涅槃經	伽	ga	伽	ga	伽	na	伽	na	伽	na
法蘭	大般泥洹經	迦	ga	迦	ga	迦	na	迦	na	迦	na
支應	一切經音義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地婆訶羅	大莊嚴經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智嘵	悉曇字記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釋者	切音音韻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釋者	切音音韻	同	—	同	—	同	—	同	—	同	—
釋者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釋者	迦	迦	迦	迦(上聲)	迦	迦	迦	迦	迦	迦	迦
釋者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耶
釋者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釋者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耆
釋者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社
釋者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闍
釋者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壞
釋者	咤	咤	咤	咤(上聲)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釋者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咤
釋者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釋者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釋者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荼
釋者	陀	陀	陀	陀(上聲)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釋者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釋者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釋者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陀
釋者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釋者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釋者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波
釋者	婆	婆	婆	婆(上聲)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釋者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釋者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婆
釋者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釋者	羅	羅	羅	羅(上聲)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釋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羅
釋者	嚩	嚩	嚩	嚩(上聲)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釋者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嚩
釋者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釋者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捨
釋者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釋者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沙
釋者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娑
釋者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诃
釋者	义	差	差	差	原缺	原缺	原缺	原缺	原缺	原缺	原缺

(3) 歌戈韻，安南都讀入，這是林氏已經提及的。但是，倘使安南音沒有開，韻那末，歌戈麻韻的讀，並不暗示中國古音，這些韻不是讀開，因為也許安南人把中國韻都歸併入他們所有最近似的

u 韻。所以我們不得不再找些確定的證據。實際上，安南是有u 韵的。他們u 韵的字，除『機』、『饑』、『由』等幾個字外，都是現在中國人讀爲ə 韵的字，如『都』、『苦』、『呼』之類，而沒有一個字屬於我們的歌戈韵的。如此看來，安南音歌戈韵之讀ə 大約是中國的古音了。安南漢字音讀據珂羅倨倫（Berhard Karlgren 答馬斯貝囉 Maspero 論切韻之音，林玉堂譯。北京大學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三號）說，傳自唐末。Stael-Holstein 音譯梵書與中國古音，胡適譯，北京大學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一號。鋼和泰證明法天譯音是極精密的。按此則宋初歌戈韵還是讀ə。

(5) 梵文聲母讀時都是用ə 韵。今將此項聲母的幾次漢譯列爲第三表。（表中各列的字讀時自左至右。這表中『同』字指同右行字。慧琳一切經音義『様』、『棖』、『繆』、『婆』四字，日本白蓮社本有誤，茲據廣韻校改。）右表所用的字，其屬於歌戈與麻韵者數目如第四表。由這個表看來，梵音聲母大多數用歌戈韵字，次多數爲麻韵。其少數借用他韵之字也都是ə 的陽聲，如『渙』韵爲ən，『膳』、『袒』、『彈』韵爲ən，『娘』、『曩』、『曩』韵爲əng，由是可知歌戈韵自東晉至唐未必定是讀ə，如疑心也許歌戈麻彼時一齊讀開。中國既無ə 音，不得不以近似的對譯。但有許多反證，知歌戈不讀開：(1)日本安南等國的音讀ə。(2)由第二表知道歌戈字不用以譯開。(3)即上文所說，借用他韵的字，

譯者	歌	戈	韻	麻	韻	他	韻	缺	譯
法顯	十	八	字	十	五	字	無	一	
慧無	十	六	字	十	三	字	五	一	
計靈運	十	八	字	十	五	字	無	一	
芝惠	十	七	字	十	四	字	二	一	
地婆訶羅	十	九	字	十	四	字	一	無	
慧琳	二	十一	字	十	四	字	一	無	
智廣	十	九	字	十	五	字	三	無	
							無		
							無		

雖夾帶聲隨，但韻母都是^a。
以上所舉對於漢末至唐末歌戈韻讀^a的證據，再合汪林二氏所已引的例證參看，此說可算是有充分的證據。

章徐二字對於此說，頗有異議。但是他們的理由都不充足，茲條辨如下：

(1) 章氏說梵音聲勢『阿』字短音，卽今歌戈韻音，長音卽今麻韻音。據他說『曾親從印度學者受之』，就作者所聞，現代語言學家普通承認古典的梵文的^{a,a}兩母都讀本音。作者曾向印度梵文專

家問過；他說，^a或讀^a長，或讀如開。印度各部不一律。印度東北部如孟加拉德利等地^a都讀如開。如此看來，章氏所從受學的印度的讀音，也不過一種方音，不能以他概論古典的梵文。所以六朝唐人以『阿』譯^a，不是^a讀如開。（今歌韻）乃是『阿』讀如^a（今麻韻）。

(2) 章氏說：『內典譯音，自隋以上，皆略取相似，不求割切。』他所引不割切的例，是『曇摩』之『曇』『三藐三菩提』之『三』『南無』之『南』，以爲當時譯梵文^a韻的音，并不一定用吾國^a韻的字。他不知道在這二個例中，^a音後都有 m 音緊接，其原字之音爲 Dharma，(巴利文作 Dhama，) Sanjaksainbodhi, Namo。當時『曇』讀 dham, 『三』如 sam, 『南』如 nam，不能視爲不割列。

再以隋以上音譯證之。後漢楚僧迎葉摩騰，原名爲 Kasyapa-matanga。梵文音末收尾之^a音可略而不譯。如此則以『迎』譯 Ka，以『葉』（古音當爲 diap）譯 syap (爲 palatal 受 i 之影響亦爲 palatal，二音很相近) 以『摩』譯 mā，以『騰』（古當爲 tang 或 thang）譯 tañ (n 或 ng) (末音略) 也不算不割切。迦葉摩騰，梁慧皎高僧傳卷一作攝摩騰，乃省略第一音而第二音則譯得更準確。又有作迎攝摩騰，更爲融合。又後漢西域僧安世高所譯八大人覺經中 bodhi 作菩提，nirvana 作涅槃（其時中國西北部還沒有^a音，故以 bh 或 bhw 當^a；如係譯自巴利音之 nibbana 則更割切），bodhisattva 作菩（音 bho，菩韻爲^a。說見下。）薩 (sat, 第二第四音略去不譯) 除略去不譯之音及中土所無之聲母外，都很割切。就是中土

所無的聲母，也譯得極相近。並且韻音尤其割切。

(3) 章氏又謂日本音『展轉侏僞，盡失故讀』，不能以之『倒證中土唐音』。這也不然。日本雖然好多與古音不同，（其變化也有規律）但卻不能把假名一概而論。日本假名中聲母及韻母的先後次第，完全根據梵文字母。由此可以推知製假名的人是會從梵僧受過聲明（語音學）的。並且製假名當然比單字譯音要來得精確些。細察假名所用的漢字，其中實含有一個通則，就是漢字所含的音素中必定含有假名所含的音素。（兩組音素的順序當然相同）如『散』音爲 san ，『升』音爲 sa:s 與 s 兩音素含在 $\text{s}, \text{a}, \text{n}$ 中。如用現代方言及古音研究推證，這種通則，只除『半』行聲母由 p 變 h ，『江』音 o 依日本訓讀，及 o 列『止』『乃』等字外，其餘的字都可以與這通則相合。而 $\text{a}, \text{i}, \text{u}$ 三列尤其蜜切，至末後 u, o 兩列纔有一點破例。這也容易說明，因為上三列已經選去許多合例的字，下二列自然沒有許多合例的字可供選擇，不得不採用不甚準確的字。這樣看來，隋唐間『阿』列字的音呼當如第五表。這種譯音，若把他和六朝唐時梵文字母的漢譯比較，就知道兩種音譯是一致的。所以當時歌戈韻讀 e ，可以說是無可置疑了。

第五表

日本假名用字	隋 唐 音
阿	a
加	ka
散	san
多	ta
那或奈	na
半	nai
末	puan
也	muat
羅或瓦	ya
和	la
	liang
	ha

(4) 章氏又謂歌戈韻與支韻可以互轉。支讀「如歌戈讀^々，則不能轉入」。因為他讀^々，所以能較轉入^々。但是^々與^々音勢也差得很遠。若說^々可以轉入^々，則^々也可以轉入^々。其實支韻應當如林氏所云古讀爲^々歌戈轉支，乃是^々轉^々，沒有甚麼不可能。

(5) 徐氏謂陸法言切韻中麻韻不與歌戈同部，『也不與魚虞模同部，其音呼必當有異。』這個疑點，可以用歌戈讀後^々，麻讀前^々，及魚虞模大約讀開。之說解答他。

(6) 徐氏以爲也許古代西士母讀如今歌戈韻這一層，在答章氏的第一節已經論過。他又說『梵英字彙所譯印度之音，與中國所譯之內典，其時相去已遠，梵音豈一無變遷耶？』這個懷疑是應該有的。但是，歐洲人譯梵文乃把梵文中的字母一個一個地翻寫作羅馬字的相當字母，并不以近世印度人的讀音爲標準。如梵文本來是^々，近世就是讀作^々，也還是寫作^々。所以這種譯音法，是不受印度音變遷的影響的。

徐氏對於歌戈韻六朝唐時讀^々，還有兩點懷疑：(甲)是梵音^々韻的音綴，其漢譯不一定是歌戈韻的字，(乙)是譯作歌戈韻的梵音不一定是^々韻的音綴。

(7) 徐氏舉甲項的例如下：

yama 閻魔或餓摩 } 是 ya 音譯作『耶』又作『閻』『餓』

bharya

婆利耶

{

Takshā

吒叉

{

是 ta

作『多』

，

又作『吒』

Cinta

振多

{

是 ta

作『多』

，

又作『吒』

Pa 譯作『波』又作『貝』

但是，『餓』『閻』古讀 yam 而梵音 ya 受後頭 m 的影響而近 yam 故用這兩字譯他。『吒』廣韻音同『怛』音爲 tat。但此字當時大約又爲 ta 音（今音如此）何以知呢？因爲

auuttara 譯作阿耨多羅，

uttara

譯作喎怛羅，

mitra

譯作密怛羅，

sītra

譯作修多羅；

設使『吒』字沒有 ea 音，他們何不也用『多』字而免卻把 uttara 譯作 uttatra 呢？至於『貝』字在泰韻古音本讀 pat¹（廣韻泰韻爲古入聲曷末韻之變曷末韻古讀入 -at，後乃失卻收聲而變於去聲），而 pattrā 之首音綴是 pat，故譯之以『貝』這正是譯得剝切處。這樣看來，這二例并不是不剝切的音譯。

(8) 徐氏引乙項的例，第一爲歌韻可對。

Asoka 舊譯阿育。

劫波育，唐改譯迦波羅。

徐氏以爲兩個『育』字所對的梵音同是[◎]，因此說唐人已經用歌韻『羅』字對梵音[○]。但舊以『育』譯[◎]本不準確。劫波育，玄應既說正言迦波羅，大約梵語是 kapila。『羅』字所對是[◎]韻，不是[○]韻。

第二爲歌韻可對[□]。

拘牟頭或作拘物頭，又作句文羅，又作拘物陀。

毗攝羅，又作毗攝浮。

徐氏說按汪氏的說，『頭』『浮』當對[□]，而改譯『陀』『羅』，是歌韻可對[□]。但舉例中只『拘物陀』（梵語 kumuda）與『毗攝浮』（梵語 visvabhuñi）是正譯，其餘是錯譯。

第三爲歌韻可對[□]或[○]。

（子）迦梨加龍，又爲迦羅。迦龍（譯云黑龍。）

（丑）鳩夷羅，或言鳩那羅。

（寅）郁波弟耶，夜亦言鄖波陀耶。

(卯) 說音『直知』反

梵語(子)爲 kālaka，(丑)爲 kokila，(寅)爲 Upādhyāya。『梨』『夷』『那』均不割切；『柁』對 dhyā 也不割切。(卯)『婆』應作『踟』與。音無涉。所以這些並不能作爲歌韻可以對。或「之證」。

徐氏因上述各點，結論說『可見譯音時，但取聲轉相通，不甚重韻之合否。』這話，若只看以『頭』譯 da，以『梨』譯 la 等例，似乎不錯。但是，上例中又有以『夷』譯 ei (鳩夷羅) 難道又可以說譯音時只取韻母相當，不甚計聲紐之合否嗎？還有以『那』譯 ki (鳩那羅) 那又應該怎樣解釋呢？其實這些都是誤譯罷了。

汪氏引例，實在有未盡詳細甄別之處。徐氏的懷疑是很有理由的。但是，考究古音，要看大多數的例證爲斷；其餘極少數的例外，如有特別原因，就不能推翻證據充足的結論。

(9) 徐氏又說：『僧徒讀……『阿』，『陀』，『波』，『羅』，『多』等字皆收○音，又可證梵音亦不盡讀入麻韻。』但僧徒讀音，未必都是本來梵僧傳授的音。且其中很有混亂矛盾的地方。^⑨

由以上所說看起來，歌戈韻自漢末至唐末讀入²的殆然度可算是極高的了。

四 漢末至唐末魚虞模韻的音讀

汪氏主張這時期中魚虞模韻也是讀^ə。他的理由是漢魏六朝只以此三韻中的字譯梵音之^ə而絕不以之譯^o。但林氏已經指出那時此三韻中的字所對譯的有^ə, ^o, ^u三音。他主張魚虞模讀開^o。有時合^o。他以為現在還沒有充足的證據以證明這個假設。這作者當然表同意的。但我們以為下列的材料至少可以做部份的證據。

(1) 東晉至唐間對於梵音的漢譯，其中六次所譯如第六表：

第六表

譯者	書名	年代	梵文字母	u	ü	o
法顯	大般泥洹經	東晉	憂(短)	憂(長)	烏	
曇無藏	大般涅槃經	東晉	郁	優	烏	
謝靈運等	大般涅槃經	劉宋	憂(短)	憂(長)	烏	
支應	一切經音義	唐貞觀	塗(『烏古』反)	烏	烏	
地婆訶羅	大莊嚴經	武周	烏(上聲)		污	
慧琳	一切經音義	唐開元	塗(『烏古』反，或作『鄖』，亦通)	污(『塗固』反，引聲，牙關不閉)	污(『穠固』反，大開牙，引聲)	

我們再把這表。行和第一表的 b。行合起來細看，自東晉至唐都以模(上聲姥，去聲暮)韻的字

譯。至智慧輪始用號韻（平聲豪）字。智慧輪不知是唐代什麼時候人，看他與宋譯用字相同，大約在唐末。從別方面看，模姥暮韻中字到了唐初纔用來譯長短𠥑，以代六朝之尤屋韻中字。這樣看來，模姥暮韻中字在六朝大約是讀𠥑了。（聯帶着也可以暗示六朝尤讀𠥑，屋讀𠥑或偶然讀𠥑而無聲隨。）而模姥暮韻變爲𠥑大概在唐初開始，也可以看出來。^②

至於梵音母，近代印度方言中似乎有讀合的；但古代梵音當讀開。我們不用引西洋學者，只在梵漢對譯中，就可以得三個旁證。因慧琳於𠥑下『汚』字註『「塉固」反，引聲，牙關不開』於𠥑下『汚』字註『「襖固」反，大開牙，引聲。』（1）『襖』在皓韻（平聲豪），音如𠥑或𠥑，切語時『襖固』急呼則成開。（2）下註大開牙也可以知道他是開。因為假如是合，至多只須註『開牙』二字，就夠了。（3）唐末及宋用『冒』字譯𠥑，是以𠥑韻譯。這大約因為𠥑促近開的緣故。現在福州上海豪皓號韻也多轉入開。由此而推，模姥暮韻在六朝大約是讀開了。

（2）汪氏所舉魚虞模韻中字雖不多，但也可以略表趨勢。今將汪氏所舉出譯𠥑的字，及林氏由汪氏例中所指出譯𠥑的字列爲第七表。（讀此表自左至右）

此表中𠥑、𠥑、𠥑的譯字多數均屬模韻，𠥑下只有魚韻一字，無虞韻字。𠥑下各有虞韻一字，無魚韻字。或者當時模韻除普通讀開外，還有𠥑和𠥑的方音。若我們可以根據一兩個字作假設，或許當時魚韻普

通讀開。虞韻普通讀合。模韻普通讀開。所以一方
面可以轉爲^a，而他方面可以轉爲合。而再轉入口。

我們對於模韻方音，還沒有找得好材料。『浮屠』

『浮圖』都是東漢時音譯，可知東漢時洛陽地方『圖』

『屠』字讀^a，而晉永嘉時居洛陽之佛圖澄，其梵名爲

Buddhacingga（『澄』或作『蹬』，作『磴』）是彼

時洛陽尙讀『圖』爲^a。約在東晉義熙居廬山之佛陀

跋陀羅，其梵名爲 Buddhabhadra。上『陀』或作『趺』，作『趺』

模韻讀^a，而廬山附近則不然。但汪氏引三國時吳人譯 ^{va} 為『簿』，是吳中又有讀模韻字爲^a者。這樣

說，漢晉間方音大約也是很錯雜的了。甲

(3) 安南音魚虞模韻字有讀開^o的，有讀^u的，有讀^ø的。比讀^a的多。魚部有讀^o，有讀^u；虞部也這樣。模韻似乎完全讀^o。『汚』『固』『古』三字讀^o，與第三表相合。虞部兼讀^o，^u與第七表相合。其『優』讀入^a韻，也與第六表相合。上述事實，似可以暗示漢末至唐末魚虞模韻普通讀入開^o。林氏以爲有時讀合。我們以爲若靠定上述具體例證說，還不如竟說有時讀^a。

第七表

a	o	u
圖	模韻	模韻
屠	菩	蒲
茶	模韻	布
廬	盧	都
蘇	輸	觀
蒲	蒲	吐
簿	模韻	呼
諸	(唐以後)	俱
	魚	

關爲魚虞模的音讀，我們所有的材料，還不充分。但是，普通趨勢，如上所云，似無可疑。

五 最先提出歌戈讀^o魚虞模讀開說的人

以作者所知，最先提出歌戈韻讀^o的，要推張行孚。張行孚著說文審音，於光緒戊戌或稍後刊行。此書

卷二九聲總括圖後附註云。

『按諸部之聲，今音與古音不合者尙少。惟歌戈一部，今音往往溷入魚虞模。如

「歌」字讀若「孤」

「科」字讀若「枯」

「義」字讀若「吾」

「多」字讀若「都」

「阿」字讀若「烏」

「沱」字讀若「圖」

皆溷入魚虞模者也。惟「他」「巴」「遮」「蛇」「嘉」「瑕」「蝦」「邪」諸聲尙爲歌戈麻本部之聲。若「歌」「科」「義」「多」「阿」「沱」諸聲，不改讀古聲，則與「他」「巴」「遮」

「蛇」等聲既不諧洽，而歌戈麻一部之正聲亦將少而不足矣。此行乎所以將諸字改讀之聲詳註於右；學者幸勿駭爲怪誕也。』

茲錄其所定古讀韻（『他』『巴』……）代表的字如下（註聲從略）

歌，伽，峨，何，訶，多，他，陀，拏，羅，巴，頗，杷，麻，遮，差，槎，蛇，沙，嘉，瑕，蝦，邪，戈，科，爲，端，爹。

所舉之字與六朝用以譯梵音聲綴之字多數相同。

但張氏以何種方法得到這個結論，他並沒有說明。他所偶露的一個理由是『歌戈麻部之正聲……將少而不足』。但這不是真正理由。他所用爲代表的字，既然與前人用以譯梵音者多相同；或者他也是從梵音推究出來，也未可知。

至於他是否主張魚虞模古讀開，沒有對於歌戈那樣明說。他說：『歌』讀如『孤』，『科』讀如『枯』……今音『歌』『科』皆讀閉。據此似乎他以爲魚虞模韻古讀開。因爲由他的『讀若』二字看，他似乎把『孤』『枯』等字都讀入開。但這些字就是魚虞模韻的字。魚虞模韻今有二音，而他所舉的字都是屬於一類。這樣說，或者以爲魚虞模古讀一。但是此則『歌』不讀如『孤』，『科』不讀如『枯』……所以我們可以假定他是以爲魚虞模古讀開的。

至於他以爲魚虞模古讀如此的理由，更無從推測。無論如何，他在二三十年前已明明白白地提出歌

戈古讀²之說，雖然他未曾給我們證據看，我們總不能不欽佩他的創見。

六 以梵音漢譯證中國古音的方法

汪氏用梵字證古音，并且兼用反證和旁證，當然是很好的方法。但還不無缺點。林氏說：『若真要考究梵漢對譯與古音問題，必定要注意每譯名的「最初發見」……應把每譯名的發源，譯家姓名，地方，年代考查出來，然後可以用做考究的材料；不能把凡有梵語漢譯的字放在一起講。若是我們這樣依年代，方音，作家分開來研究，我覺得大半不會有以一部（指魚虞模韻）譯三種音（ㄩ, ㄡ, ㄩ）的現象，況且譯家有的出自西域，未必盡是中原的正音。』這段話可以補汪氏之不足。但作者以為此外還有幾件事應該注意的。

(1) 研究六朝唐代的音讀，應該用廣韻³的韻部，非有特別理由不應該用清儒所考定的周代的韻部（研究音變源流時，當然要以此為參考），更不應該用近世通行的平水韻的韻部。(1) 因與其時之音較切合；(2) 因為分部過多，沒有弊竇；分部過少，定有忽視其中應有的區別（如魚與模，模與虞）的毛病。

(2) 應該把譯梵文長音（如長²）的字及譯短音（如短²）的字分開說。我們於上文假定古

典的梵文長短^々都是讀本音（如麻韻），因為譯經的印度或中國的佛學者所念的音大約是當時的雅言，不會念出變音；並且許多方面的旁證都與長短^々都念本音之說相符合。但我們卻願意承認古時梵文漢譯或者夾雜些印度當時的方音。如梵音 ma（短）或譯『摩』，或譯『無』。『無』字在漢韻。我們由第七表察看，似乎漢部字沒有讀^々的（這當然是太大膽的假定），而只有讀^口的可能。所以『無』大約不讀^々，而梵文^々母也不會讀^口。這樣，或者 ma 當時印度方音已有讀^口，故中國也有異譯。梁慧皎高僧傳卷二云：『曇無讖，或云曇摩讖，或云曇無識。蓋取梵音不同也。其本中天竺人……』廣韻『識』在五十二沁（平聲浸）『讖』在五十九鑑（平聲嚴）『曇無識』應作『曇無羅識』。原文 Dharmarakṣa。『識』『讖』聲紐相同，韻亦至近，隋以前或竟完全同音；但與 法華對譯，都不割切（法華音略）。無論何如，『曇無讖』『曇摩讖』音譯之異在『無』『摩』二字。此外 Dharma 在名字中者，其 ma 音又譯『無』。又譯『摩』之例甚多。我們不能以『讖』『讖』不切而疑『無』『摩』也有一個誤譯。Namah 作『南無』；或者第二^々字也讀開。如此則據上述理由，當時中天竺或已有讀短^々如開^口者，也未可知。所以應將譯長^々短^々之字分開，以看他們是否各有特點。（上述現象，也可以用『摩』讀開，梵音短^々也只讀開^口。之說解釋；但『摩』之讀^々絕無可疑，請看迦葉摩騰之『摩』所對爲 ma（長^々）及歌戈讀^々的許多證據便可斷定了。）④

(3) 梵文許多字的語尾收^a此^a與在字首字腹之^a或有異點。其漢譯之字宜另列，以驗其有無特別之處。

(4) 應該察看梵文全字漢譯的準確度；如全字有一兩音譯得不準確，則他音綴的譯音未必可靠。但這層又須分別說。

(a) 有把梵文全字省略——音的。但實譯的音未必不割切。如 bodhisattva 譯『菩薩』（全譯作『菩提薩埵』）雖非全譯，而『菩』譯 bo，『薩』譯 sat 可算是割切的。

(b) 梵文語尾收聲^a之可省略不譯而無害其漢譯之割切，如 Upāsaka 作『優婆塞』，Mala-jāua 作『摩訶衍』之類。

(c) 梵語中聲母爲中國語所無的，當然譯得不準確；但字中的別音，卻未必不準確。如 paragata 作『波囉峨帝』，以 nga 譯 ga 是不頂準確的；但『波』、『囉』、『帝』都準確，『囉』的口旁是用以表示其聲紐由 l 變爲 r 的。

(5) 要調查譯字的外國人所從來的國土及其國的那一部和他在中國翻譯的地方。如譯者爲中國人，則當調查他所從受佛學的地域及他生長國中何地和在何地翻譯，以資參考。（這是可以從高僧傳得許多幫助。）

(6) 要按我們以上所列各點和譯音的年代（準確至少要在一百年以內）列爲精密的分類統計表。

我想若是經過如此精密的參驗，研究不特歌戈魚虞模的古讀可以得着比現在更可靠的斷案，并且對於中國古音上一定可以得着更關重要的發見。我極希望有志而勝任的人出來做這一番事業。

十二|十一|十一|

●本篇曾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一號。

●我這篇管見發表了十個月以後，汪榮寶氏在華國月刊第二期第九冊中發表一文論「阿」字長短音，太炎此文大體甚好，中有好些主張與管見相同。

●廣韻韻部及目次與切韻略有異同，但前者分部較細密，排列較整齊。詳見下「入聲演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註」。切韻無戈果魚模韻，但此節於本篇所論無影響。

●據胡靜納氏之說，至西漢末起，梵音短，已念得稍含糊，如英文 *but* 字內的 *u* (W. D. Whitney, Sanskrit Grammar 2nd ed., p. 10) 這說可以解釋本篇所引好些不相調和的事實。(一)「端」「揚」「蒙」等字，據柯達佛倫(B. Karlgren)考定，不念真正，音只是與他相近的音。這與胡氏之說正合。(二)「掌」的印度教師念短，入今歌韻很容易了解，因為胡氏所說含糊的音，念得圓滑，就成歌韻。(三)僧徒念梵文，音入歌韻，也可以這樣解釋。(四)六朝唐時模魚韻讀，而用以對梵歌戈魚虞模古讀管見。

文^a，也是這個道理，并非這兩韻讀^a高僧傳^b墨譏，或作墨無讐，乃因梵音不同，可證胡氏之說。

◎據斯貝羅所攷定，七世紀（初唐）長安音，模韻讀^o（H. Maspero, *Le dialecte de Tou'ang-angan sous les Tang*, BEFFO, 1920, p. 108

◎國爲魚虞韻在六朝之音值，魏常培先生近有詳攷（切韻與吳之音值及其所據方言，見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二本第二分。）

入聲演化和詞曲發達的關係

一 引言

吾國語言中入聲的變遷，是很有趣味的而且是很複雜的問題。這種變遷和文學——當然是說有律韻的文學——的演化是很有關係的。但是近代的音韻學者都注意於古今韻部居變遷的問題，而忽視入聲變遷的問題。雖然有說入聲的，也大半『語焉而不詳』。要滿意地發見入聲怎樣變遷，和他變遷的原因，非把各個人聲字嬗變的歷史細細研究出來，再統計一下，不可。並且最好還要把別國語言的相似的作用

比較地研究（如下文所舉的法國語的變化。）但是作者所以敢於沒下這種工夫之先率爾發表這篇的緣故，不過希望喚起海內專家對於這個問題的興趣罷了。

二 入聲演化的階級

我國語言中入聲的演化，大略可以分爲五時期。

第一期以三百篇時代的入聲做代表。這一期還沒有四聲的名目。關於這時代有否入聲的問題，有種的假說。顧炎武以爲那時有平上去入，不『過四聲一貫』，押韻時入聲可以轉爲別的聲（或平或上或去）（見音論）。江永也以爲『四聲雖起江左，按之實有其聲，不容增減。此後人補前人未備之一端。平自韻平，上去入自韻上去入者，恆也。亦有一章兩聲或三四聲者，隨其聲諷誦咏歌，亦有譜適，不必皆出一聲。』（古韻標準卷四入聲第一總論）段玉裁六書音韻表，古四聲說中云：『古四聲不同今韻，猶古本音不同今韻也。考周秦漢初之文，有平上入而無去，洎乎魏晉，上入多轉而爲去聲。』近人王國維云：『古音有五聲，陽類一與陰類之平上去入是也。』又云，陽亦平聲。（見觀堂集林卷八五聲說。）黃侃音略例說：『四聲古無去聲，段君所

說。今更知古無上聲，惟有平入而已。」（華國月刊第一期）這幾說雖然略有異同，都承認三百篇時代有入聲。

惟獨孔廣森立說不同。他在詩聲類卷首說：『入聲創自江左，非中原舊讀。』他在詩聲類卷十二陰聲六下說：『緝合諸韻，爲談鹽咸嚴之陰聲，皆閉口急讀之故，不能備三聲。唐韻所配入聲，惟此部爲近古，其餘部古悉無入聲。但去聲之中自有長言短言兩種讀法，每同用而稍分畛域。後世韻書，遂取諸陰部去聲之短言者，壹改爲諸陽部之入聲。是故入聲者，陰陽互轉之樞紐，而古今遷變之原委也。』這說同段氏入轉爲去之說正相反對。孔段二氏各引古書中許多去入爲韻之例，而所得結論卻大大不同。我們從廣韻（代表隋唐音）韻目分配看來，知道隋唐有收^一收^二的入聲。若說從前沒有入聲，那末說沒有收聲的去聲，忽然加上收聲，似乎不如說先有收聲的入聲失掉收聲爲妥當。並且字聲失掉收聲，後代有相同的事例（詳下文）。孔氏自己也說去聲有短言讀法，與長言不同。那末，怎麼知道短言讀法，不就是收^一收^二的入聲呢？（顧炎武已有此說，見音論。）

章炳麟說：『古音本無藥覺職德沃屋燭鐸陌錫諸部，是皆宵之幽侯魚支之變聲也。有入者，陰聲有櫛質屑一類，曷月鑄薛末一類，術物沒迄一類；陽聲有緝蓋類耳。』（國故論衡，二十三部音準）是只認古有收^一（即緝蓋一類）的入聲字，櫛質等韻，他雖然承認爲入聲韻而不以爲有收聲。藥覺諸部，他以

爲本不是入聲，當然他不承認有收聲。以是觀之，章氏似乎還不知道閩粵（江浙有時也有）還有收 u 的入聲；而廣韻藥覺類收 u ，所以配陽江類；榆曷類收 u ，所以配臻寒類與緝蓋類收 u ，配侵談部是一個道理（說詳下）。若謂藥覺、榆曷類本無收聲，至隋唐時代才加上收聲，則於音理不合，因爲中國語的趨勢是漸把收聲掉去，不會於無收聲的字加上收聲。這上文已說過了。孔廣森謂詩『毛』、『樂』爲韻，『樂』非入聲；離騷美惡之『惡』與『固』爲韻，則美惡之『惡』非入聲。（見詩聲類序。）以音理測之，古時不是『樂』讀如 lau，乃『毛』如 mok，不是『惡』讀如 ue，乃是『固』讀如 gok。（從『固』聲之『涸』字福州還讀 kok。）換言之，不是藥覺等部爲宵之等部之變聲，乃宵之等部爲藥覺等部之變聲。收 u 的入聲字失掉收聲的作用，近代還進行如：

『落』 普通讀 lo^k，北方讀如 lau。

『薄』 普通讀 po^k，北方讀如 pau。

『藥』 普通讀 yok，北方讀如 yau。這與『毛』（mok）變爲 mau 同例。

『屋』 普通讀 u^k 或 uk，北方讀如 u。這與『固』字由入變去的經過同例。

同理，櫛曷類，古時是收 u 的。宋詞中入聲字也多失掉收聲而轉爲他聲。（例見下文。）

根據以上所說，我們可以暫假定三百篇時代不特有像廣韻所列的收 u 的音，也有收 u 收 u 的音，就

是廣韻的入聲。但是，若果然如此，那末，何以只有收⁺收的音變爲去聲，而沒有收⁻的字變爲去聲呢？參看段氏六書音韻表四，這大概因爲⁺的收聲比⁻和[±]收聲更爲顯著的緣故。（說詳下文。）

至於這一期的入聲大約也是短促的音。因爲現在所保存的入聲都是短促的。並是收聲都是極低微的爆聲；若那時入聲不是短促，那末，收聲的爆聲一定不這樣低微，一定要像英文的hot，甚至法文hot的收聲那樣分明了。那，從中國語的特性看來，大約是不會有的。

這一期暫假定爲上古至晉初。

第二期的人知道每音都有四聲了，他們把入聲和三聲相配，不過是與陽聲（即以鼻音收聲的音）相配，同現在中部的人把他與陰聲（即無收聲的音）相配不一樣。那時候四聲相配的法子見於現存的大宋重修廣韻。此書的編次，平上去入的韻目首尾次第若魚貫。因此他的平入聲的配法可以看得出來。他的配法如下（據紀昀沈氏四聲考，乾隆己卯鏡煙堂十種本，及江永四聲的韻表凡例，粵雅堂叢書本第十頁。）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平聲 入聲

平聲 入聲

平聲 入聲

東 屋

這是廣韻平入韻目。其字也有不是雙聲的。

真 賀

侵 緝

覃 談 塵 添 鹽 葵 合
凡 衡 咸 添 鹽 葵 合
乏 狹 治 帖 葵 合

冬 鍾 江 陽 唐 庚 耕 清 蒸 登
沃 烛 覺 藥 藥 鐸 曜 昔 職 德
臻 謂 文 物 櫛 術 迄 月 没 索
殷 元 魂 寒 桓 删 山 先 仙 薛
薛 索 術 櫛 檄 末 點 鎔 壓 削

右第一類三聲以昌收聲，入聲以昌收聲；第二類三聲以昌收聲，入聲以昌收聲。至於何以三聲同入聲這樣相配，是由語音自然之理。各收聲的相互關係看下表便知。表中第

一類毛先舒聲音韻統論（見思古堂集原刊本韻學通指中）稱『穿鼻』但入聲不好這樣稱可稱爲『礙喉』第二類毛氏稱『抵齶』第三類毛氏稱『閉口』

		時		間	
		部位	狀	態	
		上阻	下阻		
軟齶	舌根				
		元	(ng)	久聲	暫聲
銀	舌尖	ㄩ	(n)		
		(m)		爆聲	
脣	脣	ㄣ	(t)		
		夕	(p)	『	暫聲

細看上表就知道三聲收鼻聲到了入聲就收爆聲，但是發音的部位卻沒有變換。所以三類中四聲的配法是由語音的自然關係而來的。何以知道這期的入聲一定收 ㄤ , ㄤ , ㄤ 呢？這很簡單：因為這期的人不把入聲配陰聲而把他與陽聲相配。

至這一期的入聲有沒有帶着短促的性質的問題，比第一期，我們比較地有把握。因為除上文所列那種揣測外，有一件很可靠的旁證：就是入聲既然是配三聲，若是沒有促短的作用，

ㄤ 收的可以依舊用 ㄤ 收，不必用 ㄤ 收； ㄤ 收的可以依舊用 ㄤ 收，不必用 ㄤ 收。因爲 ㄤ , ㄤ , ㄤ 是久聲可以延長的； ㄤ , ㄤ , ㄤ 是暫聲，不可以延長的。入聲短促不可以延長，所以久聲的收聲定要變做暫聲的收聲。若是入聲不是短促的，那末，入聲可以同平上去聲一樣用 ㄤ , ㄤ ， ㄤ 的久聲收束，用不着換做 ㄤ , ㄤ , ㄤ 了。但是入聲是改用 ㄤ , ㄤ , ㄤ 收，這樣，我們可以斷定第二期的入聲是帶着短促的性質了。

隋唐的入聲就是第二期的代表。現在廣州的入聲同他相差不遠。

紀昀沈氏四聲攷序云：「約既執聲病繩人，則約之文章必不自亂其例。所用四聲，即其譜也。今取其韻之文，州分部居而考之，平聲得四十一部，不合切韻者纔一二。[◎]仄聲得七十五部，不合切韻者無一焉。陸氏所作，豈非竊據沈譜而稍爲筆削者乎？」這樣看來，以入聲配陽聲，至遲當起齊梁間。^{〔今按隋經籍志晉有張諒撰四聲韻林二十八卷，則四聲實起晉人。……南史陸厥傳云：「〔沈〕約等文皆用宮商相宣，將平上去入四聲，以之制韻。」沈約作宋書謝靈運傳後論之甚詳。厥乃爲書辨之以爲歷代衆賢未必都闇此處也。此又約之前已有四聲之明證。即與約同時者周顥有四聲切韻行於時。劉善經有四聲指歸一卷。夏侯詠有四聲韻略十三卷。王斌有四聲論皆齊梁間人。〕}（趙翼陔餘叢考卷十九四聲不起於沈約條。）這樣看來，晉時或者已有四聲。[◎]那時入聲與三聲如何配法，似乎已無可考。但據後此四聲配法，那時入聲大約也是與陽聲相配。果然如此，那末，入聲的第二期，至遲當起於晉代。（這樣配法，至早當迄南宋嘉泰年間止；因爲南宋嘉泰三年所流行的韻鏡還以入聲承陽聲。）但是這一期未畢的時候，第三期已在醞釀了。

第三期的人也把四聲來相配，不過他們的入聲的一部份已經把收聲（即^入、^去、^上）失掉了。所以不特把入聲和收^入、^去、^上的三聲（舊稱陽聲）相配，卻也把他們和無收聲的三聲（舊稱陰聲）相配。但是一切的入聲還保存着短促的性質。這一期的年代，不能確定。倘是揣測大概，可以講在南宋末的時候。

現在中部的入聲就是第三期的遺裔了。南宋嘉泰三年所流行的韻鏡還以入聲承陽聲。但或者已不爲詞家所嚴遵。切韻指掌圖（高元國音學說他『一定是元世，至少是宋季之作』理由頗足）和元至元二年劉鑑的切韻指南都以入聲分承陰陽二聲。這兩書可以代表這期的主要趨勢了。

第四期就是把入聲單配陰聲了。切韻要法（現行康熙字典卷首載有這書）就是這樣配法。入聲字有承陽聲的就放在圓圈中以示區別，可見是例外了。勞乃宣等韻一得說這書當是明正德以後，清康熙以前的書，因爲他頗采明弘治正德間人的書。這樣說，入聲單配陰聲大概在明正德以後纔流行的。但是北部（南宋嘉泰前後）董解元西廂已經有以入作平的例。大約第五期已開端了。

第五期的人就把入聲完全丟掉了。他們把入聲的字歸入陰聲或念做平聲或上聲或去聲。這一期約從金章宗時起首。周德清中原音韻把入聲派入三聲，是爲第五期的人做的。現在北部的入聲就是這樣。這一期是入聲演化的末運了。入聲既然完全滅種，自然不能繼續演化。這可以叫做語言的天然淘汰的最後結果。

我們現在把五期中入聲的變遷，列做下表，使讀者得着鳥瞰。但是我們要注意的，就是各期並沒有明劃的界限是『犬牙交錯』的；並且中部（江浙等處）第四期和北部的第五期大部份是同時平行的，到現在還是如此。這裏用的『期』字只可當『演化的階級』解釋。

		條件		區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是否與陽聲相配	否	是	一部是	否	否		全部(北)
	是	否	一部是	否	否		全 部
是否與陰聲相配	否	是	否	是	否		中 部
	是	或否	否	否	否		北 部
是否有收聲	是	或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是否短促	當是	是	否	否	否		
	是	否	否	否	否		

以上把入聲變遷的事實說過了，以下論他變遷的原因。

三 入聲變遷與詞曲發達的關係

第二期的入聲同第一期沒有大分別，不過第二期的人審音比較地進步，知道入聲（這當然指以五、六、七、八收的）與陽聲相配，并且辨出同一音而有平上去入的不同。沈約四聲譜就是這一期語音研究的產物，近體詩也是在這一期中發生的。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詞曲類中原音韻條下說：『考齊梁以前……入聲各自爲部，不叶三聲。然如檀弓稱「子辱與彌牟之弟游」，注謂文字名木，緩讀之則爲「彌牟」，又古樂府江南曲以「魚游蓮葉北」韻「魚戲蓮葉西」，注亦稱「北」，讀爲「悲」。是以入叶平，已萌於古。又春秋「盟於蔑」，穀梁傳作「盟於昧」。春秋「定姒卒」，公羊作「定弋卒」，是亦方言相近，故上去入可以轉通也。』顧炎武音論入爲潤聲條說：『詩三百篇中……其入……與平上去爲韻者什之三……以其什之三而知入聲可轉爲三聲也。』他在古人四聲一貫條又說：『以入爲去而不以去爲入，何則？歌之爲言也，長言之也。平音最長，上去次之，入則詘然而止，無餘音矣。凡歌者貴其有餘音也，以無餘從有餘，樂之倫也。』（以上見學海堂皇清經解音論第十頁。）據此則入聲派入三聲，起源甚古，而其所以如此，是要延長入聲以叶樂的原故。下文將要舉出例證以期證明這種入聲因叶樂而轉爲平或上或去的作用，繼續進行，直到完全歸入三聲（如今日北部的音）爲止。至三百篇時代入聲轉入他聲時是否掉收聲，現在無可查考，惟是後世入聲如此轉變時果然失去收聲，而所以如此，與詞曲的發達大有關係。（第二期入聲配陽聲，後代把他配陰聲，是失掉收聲的自然結果，所以下文不另討論。）

我以爲宋以後入聲失卻收聲，是因爲『詞』（指入樂的）盛行的緣故。詩到唐代大部份已經完全脫離音樂的關係，入樂的詩就是樂府，不過是極小部份，（多是絕句。）自李白以後，（相傳詞是此公創的，

雖然還有些疑問，然而詞大約起於白時，詞漸漸發達，詞是樂府的變相，原是把來叶樂譜供歌唱用的。俞樾在校刊詞律序（光緒二年）裏頭說：『唐藝文志經部樂類有崔令欽教坊記一卷，其書羅列曲調之名，自獻天花至洞心結，凡三百三十有五；而今詞家所傳小令如南歌子、浪淘沙，長調如蘭陵王、入陳樂，其名皆在焉。以此知今之詞，古之曲也。而唐志列之樂類，又以此知今之詞，古之樂也。』這話是的確的。後世文人不懂音律，詞才與音樂脫離關係，而成爲純粹詞章的一種。詞既然是備歌唱的，那末，入聲在詞中就不能保存在他的原有性質。因爲歌唱時字音要延長，纔可以叶樂，可以悅耳。入聲的收聲是暫聲，不能延長。所以要除去收聲，只留他的收聲前的音，使他可以延長。入聲無論在詞中那一部份都要有延長的可能，但是押韻脚的入聲，唱時延長尤其利害。所以入聲失卻收聲大概從做韻脚用的時候起頭。

清戈載詞林正韻發凡（同治癸酉刊本卷上第六頁）中說：『製曲用韻，可以用平上去通叶，且無入聲；如周德清中原音韻列東鍾江陽等十九部。入聲則以之配隸三聲。例曰廣其押韻爲作詞而設。以予推之，入爲瘡音，欲調曼聲，必諳三聲。故凡入聲之正次清音轉上聲，正濁作平，次濁作去，隨音轉協，始有所歸耳。高安〔謂周氏。周氏爲高安人〕雖未明言其理，以予測其大略如此。』看這話，則戈氏已經見及入聲派入三聲由於音樂的需要的道理。至於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中原音韻條下說：『北音舒長遲重，不能作收藏短促之聲。凡入聲皆讀入三聲，自其風土使然。樂府既爲北調，自應歌以北音。德清此譜，蓋亦因其自然之節，所以

作北曲者沿用至今。』這是模糊影響之談。所謂『風土使然』，不知何所指。周秦人都是居北方的，唐都長安也是北方，何以他們都會有完全的入聲——短促而有收聲的音——呢？所以『風土使然』之說，我們不能承認。

毛先舒古曲無慢聲辯（思古堂集韻學通指，同上本）中說：『今詩韻之緝合葉洽四部，古本缺此字
以意補閉口入聲韻也。閉口之韻法無旁通，而余觀宋人所本缺此字
以意補填詞，其通韻之濫，雖不專於閉口，即閉口而與他韻合用者亦不一而足。至元周德清著中原音韻，竟廢入聲而取此四部不隸於侵尋監咸廉纖三閉口部而反隸於支思齊微歌戈佳麻車遮諸部者，是閉口無入聲也。其所以無入聲者；凡唱曲作腔多須曼聲；若入聲閉口，則其音詎然而止，豈復能爲曼聲而作腔乎。此所以宋人填詞已溺閉口入聲於他韻，而挺齋〔德清字〕全舉而廢之也。』由這話看來，毛氏知道閉口入聲之丟掉收聲是因爲填詞叶樂的關係，而不知非閉口的入聲原有收聲，也因同種作用而去掉。這因爲毛氏只知道入聲有閉口（即收_二）的而不知道原有收_一收_二的。這大抵因爲毛氏錢塘人，不知道粵東語所保存的入聲收聲_一、_二；而他所以知道入聲有閉口的收聲，大約因爲那時候江浙方言入聲的閉口收聲還沒有丟掉；或者江浙入聲的收聲中，閉口收聲是最後丟掉，他雖然不及親歷，而由故老傳聞而得。毛氏因爲不知道有_一、_二的收聲，所以他所編的唐人韻四聲表（見韻學通指）中，只有閉口韻有入聲而抵齦韻穿鼻韻都沒有入聲，把後二者的入聲都列作陰聲的入

聲。但是，無論如何，由毛氏的討論，我們可以說入聲的收聲，大約最後完全丟掉的是閉口收聲，即^二而與^一的亡失比較地早得多。

然而這不過講歌詞的時候，入聲要把收聲丟去，罷了，爲甚麼會影響到平常念書作文說話的聲音呢？這是因爲語言的演化，多數由人類無意的比擬。文法是這樣，語音也是這樣。詞既然盛行，那末，詞的音一定成做一切語音的標準，而入聲的收聲就漸漸失掉了。

以上所說單就樂歌的原理立論，不能說是有充分的證據。現在我再舉歷史的證據來。

宋沈義父《樂府指迷》是論詞法的。他說：『平聲卻用得入聲字替。』（四印齋詞叢本第三頁。）入聲替平聲是替陰聲。但入聲本來都有收聲，何以能替陰聲？這樣看來，就知道詞中用入聲的時候可以把他的收聲除去了。（詞林正韻發凡中間說入聲作三聲雖爲曲韻，《詞家亦多承用。》（同上本，卷上第七頁。）他還從宋人詞中舉出很多的例來，我把他們列在下面。（戈氏把詞中原句及作者姓名都舉出來，茲從略。）

（甲）押韻的入聲

曲 邱爾切	玉 于旬切	寂 精妻切	斛 紅姑切
谷 公五切	竹 張汝切	著 池燒切	月 胡舞切
踢 他禮切	霎 雙醉切		
十 繩知切	曰 人智切		

（乙）在句中的入聲

擲 還移切 碧 邦彼切

拾 同右 踏 當加切

洛 郎到切

值 徵移切 接 茲野切

谷 公五切 閣 岡撲切

玉 語居切 識 傷以切

活 華戈切 額 移介切

上表的字一概變做陰聲，如『曲』入魚虞韻，『踢』入支微韻，『霎』入佳麻韻，看表中音切自然明白。至於這些入聲字做這樣用法的時候，一定沒有收聲，那是不用講的。

前人所輯詞韻除宋齋詞韻汎濫太過（這書把庚真侵三韻合併，是把n̩, n, m̩三收聲混合在一起。現代北部的音，還沒有這樣籠統，一定不是宋人的詞韻。詞林正韻發凡說『他所學者皆宋人誤處，』真是不錯）不可以做根據外，他如沈謙詞韻（據詞苑叢談）榕園詞韻，晚翠軒詞韻，詞林正韻都是庚青（收n̩），真文（收n）侵（收m̩）做三部。但是除榕園詞韻外都把質（收t̩）陌錫職（收k̩）緝（收

χ̩

）合做一部，這是收n̩收t̩收

χ̩

的入聲全沒有分別了。又把物月曷黠屑（都是收t̩）葉（收

χ̩

）併在一起；這是收

χ̩

收t̩的入聲沒有分別了。這里有一個奇怪的現象，就是和收k̩, t̩,

χ̩

的入聲相配的收n̩, n, m̩的三聲有分別而入聲自己卻沒有分別，這三部書雖然近代人做的，但是一定是斟酌宋

詞用韻的成例而成的。如此看來，宋詞是沒有 *k*, *t*, *p* 的分別。何以沒有分別呢？我們從旁證看起，知道詞中的入聲字一起沒有收聲了。一起沒有收聲，所以一切腹音相類的入聲字都可以擋在一起。至於 *m*, *n* 的收聲，因為他們是久聲，可以延長，與歌唱無礙，所以沒失掉。

|萬樹詞律（清康熙二十六年）發凡中說：『入聲之派入三聲，爲曲言之也。然詞曲一理。今詞中之作平者比比而是，比上作平者更多，難以條舉。作者不可因其用入是仄聲，而填作上去也。且有以入叶上者不可用去；以入叶去者不可用上；必須知之。』據徐本立詞律拾遺凡例說萬氏『詞律凡六百六十調，一千一百八十餘體。』萬氏每體列一詞，是把詞律所收的有一千多闋詞，此外他所見的還不算。他說詞中入聲作平的『難以條舉』，而作上作去的也有。這可證入聲派入三聲是起原於詞了。（我希望以後對於此事作確實的統計。）

上述各點合攏起來，我們可以得一個斷案：就是宋以後入聲失掉收聲的原因是由於詞曲盛行，暫聲的收聲有礙歌唱的緣故；他的完全失掉，則在北曲盛行以後。這種作用起於古，盛於詞，成於曲，是逐漸演化的結局。

有人講，入聲失掉 *k*, *t*, *p* 的收聲，因為蒙古人侵入中國，致語音感受他們影響的緣故。然而以我所聞，蒙古語是有 *k*, *t*, *p* 的收聲的。爲甚麼他可以影響中國語使他失去這三類的收聲呢？縱使蒙古語真

有影響，至多也不過一個助因。

有人說，據上文理論看來，入聲失掉收聲和入聲變做平上去聲是一件事情。既是這樣，那末，現在中部的入聲失却收聲而單留短促的性質，到底是甚麼道理？要說明這個現象，不得不論及南曲入聲的唱法。南曲是中部的產物，是第四期纔發生。但是他的唱法，大抵是因襲第三期歌詞的法則。毛先舒講『南曲系本填詞而來』（南曲入聲客問招代叢書本第二頁），也是指這件事。他又說，南曲唱入聲字時候是用入聲吐字，但是作腔時卻轉作平上去三聲。（南曲入聲客問第二頁）入聲既然轉做三聲，他的收聲當然不能存在，所以中部入聲失卻收聲也是同轉做三聲是一件事情。至於何以入聲還能保存短促的性質，這是很難論定。以意揣測，大抵由於下述原因：南曲雖然把入聲的腔轉入平上去，但是他們還是用入聲（指短促音）吐字做一截，以後再作腔，所以入聲短促的性質不致完全失卻。

又有人說，南曲入聲客問只講入聲閉口者（即收^二的入聲）不便於歌唱，所以除去；不講到收^一收^二的入聲。上面講^二的失卻也是由於不便歌唱的緣故，又是甚麼道理？這疑問可以語音學理解釋他。入聲的收聲都是內爆聲，發音時極其低小。所以人們不甚注意。其中惟^二要閉口纔能發音，所以容易覺察。比方叫一個人順序呼出一音的四聲，而舌的位置一點不動，那末，平聲收^二的，入聲一定收^一；平聲收^三的，入聲一定收^二。但是，若使他不十分用力發音，那末，不特別人聽不出有的^二、^三收聲，就是他自己也不大覺得。

(這是就一般人說，語音學家當然是例外。)因是這個道理，所以ㄅ、ㄆ的收聲失掉，沒有人提起。從前有人講『異平同入』，如謂真支的入聲都是濱，也是因為入聲的收聲不顯著的緣故。

現在英德等國語言也有ㄅ、ㄆ的收聲，而歌曲也很發達，何以他們不把這種收聲失掉呢？中國入聲失卻ㄅ、ㄆ的收聲，是由於不便歌曲，上文的證據似乎很充足。至英德等國何以沒有這種現象，這大抵因各國語言特質不同的道理。我一時揣測，以為是因為中國語可以延長的字音（就是平上去三聲）比較不可以延長的字音（就是入聲）多過幾倍。大多數的字既然唱時可以『餘音嫋嫋』，那末，沒有餘音的字，一定覺得也很不好聽。就是把入聲的腹音延長之後，再用爆聲收束，也覺得他不自然，恐怕還要覺得他變成兩字的音，所以棄掉收聲是頂相宜的辦法。至英德語，他們收ㄅ、ㄆ的字多極了。就是唱歌的時候，腹音延長之後又加上低微的ㄅ、ㄆ（他們唱歌時此等收聲除與後面元音 vowel 混合外都極低微），不過是歌字的常例，不覺得他是格外刺耳。因此沒有亡失這種收聲的趨勢。

上文的假設說入聲收聲的亡失是由於不便於詞曲之歌唱。但是不便於詞曲，就是不便於叶樂。然而詞曲未興以前，未嘗沒有樂府。那時候入聲字還有收聲，何以無礙於叶樂呢？這層毛先舒有個解答。他在韻學通指古曲無慢聲辨中說：『填詞原起，才有小令耳。入宋始作長調，號爲慢調。則慢聲之歌實起於宋。唐以前故無之。此一證矣。又觀唐人詩韻綿合葉治四閉口入聲槩列韻末，正與平聲之侵覃鹽咸，上聲之寢感琰

濂去聲之沁勸鑿陷，秩然相貫。是唐人詩歌入唱者皆用閉口矣。若有慢聲，豈能用之乎？至於六朝而上，凡古書亦多十四緝單用而合葉治三互通，不旁通他韻，亦猶平聲十二侵單用而覃鹽減之互通也。則其無慢聲又可知也。……或曰：古曲非必都無慢聲也。其唱閉口入聲，或自別有通變之法，第今無可考云。』古代樂譜常常一字只以一樂音相叶，詞曲則一字數樂音，并且還要作腔。或者毛氏的假定是不錯。古樂大約總有一個特性可容入聲的收聲存在。（或者也同英美人的輕微的唱法。）但是無論如何，入聲的收聲實在不甚適宜於音樂。入聲之亡失收聲，自音樂觀點看來，實是進步。毛氏說：『非宋元人之不辨於韻也，第俗尙慢聲，不得不廢止正音而就之耳。記云：「鄭衛之音……比於慢。」然則詞曲既興之後，聲音之道，豈復有改鄭衛者與！』（見古曲無慢聲辨。）未免中了尊古卑今的毒，我們不能贊同他的這種論調。^④

歐洲語言有一個同中國相似的例，就是法國語。他把原有的 b, d, g, p, s, t, x, z 等收聲都丟卻了。（雖然寫字時有收聲字母，讀音時這些字母沒有聲。）『在初期舊法語（early old French）中，每一個附音（consonant）怎麼寫就怎麼念。漸漸地，許多附音，如有別一個附音緊跟他，他就丟掉了。……在現代法語所有不念音的附音，若是在一個韻元（vowel）前頭，或者在一句話或一行詩的末尾，還是要念出音。但是在別處普通是沒有音的。……到了後來，一個字在一句話或一行詩的末尾的時候，（除某些例外以外，）他的字尾附音也去掉了。但是如隨後的字起頭是一個韻元，普通還留着那附音。』（Article on

French Language, Encyclopedia Britannica, 11th ed., Vol. 11, p. 107)後期在一句話或一行詩的末尾丢了字的收聲，或者也是因為他過於短促，不能舒徐搖曳的緣故。西洋人以為法語富音樂的性質，大部份是因為他丟了許多收尾附音。意大利語所以宜於音樂，也因他不用爆音收。這可算入聲的收聲（也是收尾爆音）不宜於音樂的旁證了。

中國語入聲的第五期不過是上述把入聲順應歌詞的『論理的終結』。其實這種作用的結果成做第五期的入聲（指完全變做三聲）比成第四期的入聲（就是有短促無收聲的）還容易了解。所以第五期不是由第四期演化而出，乃是同第四期並行的。

第五期比第四期總算在語言演化階級上高一等了。至於何以北部語言演化如此之快，這大約是因為元代『雜劇』盛行的緣故。『雜劇』常常用本色語，普通人容易了解，而北方人一般又喜懽歌唱，因此北部的入聲演化得這樣快。

四 結論

就這種語言演化的趨勢看起來，中部所曠短促而無收聲的入聲恐怕不久也要完全併到三聲裏頭去。王季烈蠻廬曲談云：『南曲之入聲字，亦惟短腔速斷時，可以得入聲之真相。苟爲長腔而須延長其音，即

與平聲無異矣。」（集成曲譜卷一曲談卷一第三十一頁）可見現在江南人唱南曲時，入聲字已經有併入平聲的趨勢了。而況除語音趨勢外，還有旁的助力。（一）就是北方語的勢力有加無已。（二）『注音字母』已經議定，不標五聲。循是以往，恐怕南部（閩廣等處）也要完全失卻入聲。然而這卻不是壞現象，因為入聲是與吾國音樂不相宜，并且他的自體也缺乏悅耳的性質。至於因此語音的種類更少，同音的字更多，也不用掛慮。因為複音語必定逐漸增加，做他的自然補劑。

入聲的演化，就大體說，是與詩詞的演化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入聲的第一期是古詩時代；第二期是近體詩時代；第三四期是詞（明清的南曲在內）的時代；第五期是北曲的時代。這種關聯是由音韻學的關係，是很有趣味的。至於此後如果然有第六期——即中南部入聲也派入三聲——是什麼體制的時代，這里用不着預言。比方定要說，則不妨據今日趨勢，而說他是自由詩和白話戲劇的時代。但這是後話，我們不必多說了。②

十三十二十

●本篇曾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三卷第一號。

●據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八著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唐寫本切韻後及唐時韻書部次先後表）所考，陸法言切韻較唐韻，韻目及目次均有異。切韻平聲有真無諤，有寒無桓，有歌無戈。上聲準之，無準緩果三韻。去聲亦然，無得換過三韻。入聲無衡曷二韻。（鍼接戈無入聲，故只少二韻。）總而觀之，切韻於真寒歌不分開合韻，以開統合；故共少十一韻。其四聲韻目次序相配，但平聲下卷九章

以後，很雜亂。然據廣韻目次以觀，則切韻入聲字之有 k, t, p 之收聲，可以推見。

●如郭璞游仙詩以「謝」「夏」「化」「駕」「簷」「舍」「吒」爲韻。「化」聲，「加」聲之字古屬平聲韻，「毛」聲之字古屬入聲韻；前二聲的字所屬的韻部與「毛」聲的字不同。這應該是「吒」字失掉收聲 *k* 而又稍變韻音，轉爲去聲 *gi*（*C* 為硬齶阻的知母）不是「化」「駕」加上收聲 *k* 而變爲入聲 *huk* 與 *ka*。「駕」籀文作「轤」，可見最初「駕」字也是收 *k* 的。以後大約兩讀，或收 *k* 或否。到小篆創作時代已完全沒有收聲，故改从「加」聲。這可證收聲 *k* 之亡失起原甚早。

●紀氏所謂切韻乃指廣韻。然兩書韻目既然大同，則紀氏這段話的結論還是不失他的效力。

●按隋志云云「韻集六卷，晉安復令呂靜譏，四聲韻林二十八卷，張諒譏。」隋志於著作人的年代並非一律蒙上而看。張諒是否晉人還有問題。但四聲備於魏晉之說（本段玉裁）似乎可信。魏晉以後的韻文，以廣韻核之，平韻平上去韻去入韻入者在十分之九以上。阮籍詠懷詩，陸機文賦，都以廣韻歸入去聲的字單獨爲韻文，賦，詠懷詩平上去入之字分用，也與廣韻相合。計兩文所用，一處五字，一處六字，一處八字，一處十字，一處十四字。虞謳贈崔溫詩連用去聲十八字。闢清桃花源詩連用去聲字（都是上古入聲字）十六。各處用字如此之多，均是去聲；如當時沒有去聲，極難偶合到這樣。

●三百篇大約止有平入兩聲。但顧氏所說入轉他聲之理是不錯的。

●如上文所示，魏晉間大約已有入聲字轉爲去聲而失去收聲。但這種趨勢還是微小。如阮籍幽憲詩以「寄」「世」「蔽」「逝」等類之字與去聲字通押，但左思三都賦，江淹詩則以這些字與入聲字同押；又「閉」字「作」字，晉人還與入聲字同押，而廣

韻也去聲韻入聲韻均收這兩字。可見當時入聲字才在變化。這些變化而失掉收聲的入聲字，大都是收^平收^升的字，收^升收^高的字沒；此外許多入聲字還存在。但到了趙宋以後，因詞曲發達的關係，入聲字失掉收聲而轉爲他聲的趨勢激增，直到收^平收^升。

◎三類入聲字全部失卻收聲。

◎此節前頭所假設難者之說謂詞曲未興以前，入聲還有收聲，這句話恰據籠統。隋以前已有入聲字失卻收聲而轉爲去聲。如以前例前（這爲學理所允許的），或者當時的樂府已有容不下入聲的收聲的趨勢。這個假設的殆然度，可以由下列三事增高：（一）南朝自齊梁以後，君臣爭尚靡曼之聲，而四聲也是在那時才十分確定；（二）最注重四聲的沈約明白地說要以音樂之理應用於詩文。（南史陸厥傳載約答厥書中云：「若以文章之音韻，同絃管之聲曲，美惡妍媸，不得頓相乖；反譬猶子野操曲，安得忽有幽緩失調之聲？」）（三）當時樂府，如梁武帝之江南弄，沈約之六憶，句調與後世之詞甚近：是以文字遷就音樂的例證。這樣看來，唐以前曲無慢聲及古樂可容入聲的存在之說，至多止能代表部份的真理。

◎三百篇的入聲字收聲的性質，近人還在討論，未能確定。本篇爲簡便起見，都用^{平升}代表他。

◎按古音「西」在「先」韻。「西」與上「蓮」「田」「閒」爲韻。「北」讀爲「悲」之說非是。但古代入聲字有時與他聲通韻之說依然可以成立。

●可參看下篇再論入聲演化。

再論入聲演化

我在東方雜誌（第二十三卷第一號）所發表的入聲演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原是幾年前的舊稿。那篇的兩部分，一論入聲演化的階級，一論這種演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是可以各自獨立的討論。那裏所假定的入聲演化的五階級，我認為大體還可以。但現在覺得全篇中有些頭緒欠清或範圍太狹的地方，因此又忘了自己的淺陋，從新再來討論。

入聲的演化，自很遠的古代，已經開始。但其初都是局部的變遷；到了宋元之交，纔有全體的更動。所以那篇在推求入聲演化的原因時，特別注重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但這種入聲因不便於歌唱時延長而轉

爲他聲的作用，在宋以前，也未嘗沒有。因此，我將那篇移載國故新探初版中的時候，就把這個意思加進去。其實，字音引長的趨勢，不必由於歌唱。人民的文采愈增進，說話的氣象愈雍容，吐音也愈多搖曳。這種作用，也多少可以助長入聲的演化。但入聲演化的原因，不必限於這兩事。

我們對於古代語音的知識，越古則越不了了。但爲頭緒清楚起見，不妨由上古說起。當然，我們所說是隨時可以修正的。

(一) 周代入聲字的收聲

由今日閩粵方言的遺音，及廣韻四聲韻目的分配，并許多外國人地名與專詞（尤其是印度的）的漢譯，可以推見六朝唐時中國語的入聲有收聲。再由此上推，輔以音理上的揣測（說見入聲演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可以說周代的入聲大約也有收聲。

但此外還有一個好證據。「盍」字在廣韻是收 $\text{-}t$ 的入聲字。先秦書中多以「盍」代「何不」。這與「之乎」爲「諸」，「不可」爲「叵」，都是兩音促成一音的例。「何不」古音當如 *ghapui*。*ghapui* 轉爲 *ghape*，再轉爲 *ghap*，是很容易的事情。設「盍」無雙層收聲，則「何不」斷不能合成「盍」。由此可見周代的入聲有收 $\text{-}t$ 的同理，可以推測也有收 $\text{-}t$ 的與收 -k 的。

我們到此刻爲省說話累贅起見，假定上古入聲的收聲爲 -k ， -t ， -p 。但中國語中代表消極的字古多屬

三紐，如「罔」、「無」、「未」、「勿」、「蔑」之類。因此，音韻學者有「不」字古也屬三紐，後纔轉二之說。但中國語還有「弗」、「非」、「匪」等字，在廣韻也屬二紐。但這些字的聲紐也可以原爲三，後轉二，最後轉二。果然如此，則「盍」字原當讀 *gəhab*，而周代有些入聲字的收聲也當爲 *gə*，*ə*。這些收聲漸漸變了。到了隋代，似乎已完全沒有帶樂音的收聲。西洋研究中國語音的人本來有變聲的入聲最初收 *gə*，*ə* 的假定；假如真是這樣，上文所說與這假定也相合。

(二) 趙宋以前入聲的變化

上文已說過，入聲局部變遷，上古已然。清儒研究三百篇的結果，創立對轉之說，意謂陰聲（無收聲的），陽聲（收鼻音的）及入聲，隨舉其二，假如同屬一系，即可互相通轉。所謂「一系」者，全由歸納而得，如魚部與陽部，支部與清部之類。我們以為聲音的轉變，就大多數的例說，應該有一定的方向；似乎不能隨取兩聲——陰與陽，陽與入——都可往復變轉。陰聲陽聲入聲的轉變，由陽聲轉入聲，由入聲轉陰聲，其勢較順。（陽聲可以直接轉陰聲，如篆文「無」得聲於「亡」，但與本題無關。）陽入陰三聲順序轉變之例，如「鱗」聲爲「莫」，「莫」聲爲「摹」之類。此外，「安」聲爲「頰」（史記作「鷯」）、「占」聲爲「帖」，也屬此例。但「鱗」原讀如「莫」，「安」原讀如「頰」，「占」原讀如「帖」，也不是一定不可能。如其可能，則周代當有一部分入聲轉爲陽聲。「賴」聲有「賴」，「害」聲有「憲」，大約由此。

周代有好些入聲字，或由得聲之偏旁，或由當時的韻文，可以知道他是與某陰聲相轉。這些例，我們認爲是由入聲轉陰聲，即入聲失卻收聲而變爲陰聲（理由見入聲演化與詞曲發達的關係）如錫之與支，鐸之與模，沃之與豪，德之與哈，當都是由前韻轉爲後韻。入聲因搖曳而成平聲，其韻也同時延長，如『樂』（Iag）聲爲『藥』（lau 後轉 han 『療』）也有由韻相近而轉入他部的，如『格』（古『駕』字）從『各』（模鐸部）得聲，而『駕』則從『加』（歌部）得聲。

周代收^o的入聲字，沒有轉爲陰聲的。但卻有少數轉爲收^o的入聲，如『入』聲爲『內』，『盍』（原作『盍』）聲爲『蓋』。

總上所說，周代收^o收^o的入聲字有很多轉爲相當的陰聲的，或許也有一小部分轉爲陽聲的，收^o的入聲字有極少數變爲收^o。

魏晉至隋，入聲字又有局部的變動；有許多字變爲去聲。段玉裁說上聲備於三百篇，固然未必；但三百篇時代至少已發生上聲，此聲或許至東漢初已大備。上聲之發生與上敍周代入聲之轉爲陰聲有無關係，現在還不知道。但後世去聲的發生實可以爲入聲變化之一因。

有去聲而後入聲轉陰聲，非入聲轉陰聲而後有去聲，這事可以由別方面看出。因爲許多平聲字也約於此時轉爲去聲，如『量』『望』『患』『知』『思』『頗』等字上古都是平聲，到此期纔發生去聲。

這些新起的去聲字，陽聲類都是從上古的平聲字（和稍後的上聲字）轉成的，陰聲類或從上古的平聲字（及稍後的上聲的）或從前此的入聲字轉成的。去聲的發生，主要的原因是字彙增加而同音的字隨而增多，不知不覺地產生一種語音上的新區別。他的發生是促進入聲演化的諸因中之一。

入聲轉去聲，收^o收^u收^ü的字所取的途徑不相同。

(一) 收^o的字大多數不變；有極少數的字變爲相當的陽聲。廣韻之

去聲，五十三勘，

炳
「奴紺」切；

入聲，二十七合，

炳
「奴答」切。

去聲，五十五豔，
說文「盍」聲；

入聲，二十八盍，

豔
說文「盍」聲；

盍
二十八盍，

去聲，五十五豔，
說文「盍」聲；

入聲，二十八盍，

豔
說文「盍」聲；

盍
二十八盍，

去聲，六十梵，
「孚梵」切；……

入聲，三十四乏，
「房法」切。

泛
「孚梵」切；……

脣，
「許欠」
去聲，五十七疊

（荔
入聲，
三十帖）

占 去聲，五十六疊
（帖
入聲，
三十帖）

等字，其中除『占』『坫』等從『占』之字，不能定其原收^u或^o外，此外都是由收^o而轉爲收^u的。

(二) 收^u的入聲字轉爲去聲的大都轉爲陰聲。其韻也多轉變，如『易』字由入轉去，大約是由^{i:əg}韻轉入^{i:ə}韻；『告』字由入轉去，大約是由^{əg}韻轉入^{ən}韻。前者韻轉較合，後者韻轉較開。這種韻的轉變，或者是由於聲紐的影響；但此刻對於這事還不能多說。

(三) 此期入聲轉去的字，以收^u的爲最多；收^u的之中以屬^{əd}韻之字居大多數。收^u的入聲字轉爲去聲的也大都轉爲陰聲。轉時^u音並不完全失卻，而轉爲流音^{i:}。『至』字似由^{i:ə}韻轉入^{i:}韻；『卒』字由入聲而新得去聲，似是由^{əd}聲韻入^{əi}韻，『害』字由^{əd}韻轉入^{əi}韻都可以^u轉^{i:}的例統括他。^u變爲^{i:}在聲紐也有其例，如『易』字古屬^u紐，今^{i:}紐，即聲化的^{i:}。但^{əd}轉^{əi}似乎不是由於聲紐的直接影響。因爲『害』與『曷』古完全同音，(『時日害喪』之『害』即『曷』字，)而一變一不變；『謁』聲有『藹』，『藹』變而『謁』不變，可見大約與聲紐無關。或者『害』、『藹』及其他古收^u而新轉爲

去聲的字，其聲紐先經「性化」這種「性影響字尾的 α 而使之漸轉爲「」。無論此期入聲演化之細節如何。多數上古入聲的字，在此期中轉入去聲，而此變化必得新起的去聲的助力，毫無疑義。這些字繼變時許多還是去入兩用。江淹詩還以『世』『逝』等字與入聲字同押。自陸法言把這些字歸到去聲韻以後，他纔永遠成爲去聲字。但有少數的字，如『閉』『作』還兼存去入兩聲。

(三) 入聲演化與宋詞

自周至隋，雖是有許多入聲字轉爲他聲；但入聲韻不特沒有減少，反而大增加，由周代的十部（據黃侃氏所考定，爲曷屑沒錫鐸屋沃德合帖十部）變而爲切韻（見廣韻）的三十四部。入聲的三類收聲，無論周時是否帶樂音，到隋時大約已變爲無樂音性的 r ， t ， p 了。自隋到唐末，似乎沒有影響入聲字的大部分之變化。到了趙宋，入聲又有變動。

萬樹、戈載都以爲宋詞已經以入聲作三聲。萬氏曾於詞律說他的理由云：

『聲音之道，古今遞傳，詩變詞，詞變曲，同是一理。自曲盛興，故詞不入歌。然北曲憶王孫、青杏兒等，卽與詞同；南曲之引子與詞同者將六十調，是詞曲同源也。況詞之變曲，正宋元相接處，豈曲入歌，當以入派三聲，而詞則不然乎？故知入之作平，當先詞而後曲矣。』（詞律卷一南歌子註）

萬氏此論，極爲合理。宋詞有以入作平的例，殆無疑義。如葉夢得應天長之『寄一葉』（前半闋中）『算

入手」（後半闋相當處）萬氏註「一」「入」作平；黃庭堅卜算子「要近不得近」，萬氏註「不」「得」均作平。如此等處，假如「不歌而誦」，入聲還可全作入聲；但詞是要歌的，所以這些字必不能仍全作入聲，至少兩入聲字相連的，必有一字須作平聲。

入聲轉他聲的趨勢，到詞興而大增，有重要的緣故。宋王灼碧雞漫志說古樂府原先有歌辭而後方有樂譜，漢魏方有按譜製詞之事，此風至詞興而始盛行。所以他以為「今先定音節，乃製詞從之，倒置甚矣。」倒置與否，無關本題；但詞興而以字就樂之勢大增，是事實。樂音貴延長；入聲字既要從樂，不得不失卻收聲而轉入他聲了。

詞曲一理，還可以從別方面看出。古樂譜以一字配一樂音，詞興始有一字配多數樂音之例。這例，曲中尤顯。姜白石集所載詞之樂譜，中有鬲溪梅令，僅含四十八字，而有十九字各配兩樂音，可見歌詞時字音特別有引長的趨勢。因為一字配多數樂音，詞曲都有其例，所以詞對於入聲字的影響，與曲相同。

前人所輯詞韻，多把收^ㄤ的濱韻、收^ㄤ的陌錫職三韻、收^ㄤ的緝韻合為一部，又把收^ㄤ的物月曷黠屑等韻與收^ㄤ的葉韻合為一部。這並不是毫無根據的。我們不能斷定的是，這些韻是否全體可以合用的問題。至於這些韻中一部分的字可以合用，宋詞中有許多實例，是無可疑的。茲舉數詞押韻的字列表示例。

讀脚入聲字		入聲的收字	收 n 類	收 t 類	收 p 類
詞人及詞					
柳永浪淘沙慢		息滯客戚極力惜隔憶			
賀鑄誤金門（或 作晏幾道詞）			「闕說」〔「闕」舊作 「闌」據韻律改。〕		
賀鑄踏莎行	拍		出日筆失必一筆	急	
蘇軾念奴嬌	壁				
蘇軾勤金船	客 識 腳 得	物雪傑發減髮月			
程垓芭蕉雨		月節雪咽別闕髮	插		
周邦彥浪淘沙慢		熱滑雪說月			
		咽別闕折絕切闕 缺月歌缺雪	葉 憶 魁		
			葉 憶 魁		
			葉 憶 魁		

這些收 n, 收 t, 收 p 的字，在詞中兩類或三類合用時，一定不能不失卻他的 n, t, p 的收聲，否則唱時斷不成韻。我們現在所要問的是（一）這種入聲字失卻收聲的作用還是起於詞家的合韻，（二）還是語音上已發其端，詞家不過因勢利導而不是創例。我從前傾向於前說，但此刻覺得後說更有殆然性。

或者有人說宋人以收^入、收^去、收^入的字互韻，大約不過是『詞章的蔑律』未必於語音上有根據。但是蘇氏的詞，前人已有譏其不合音律的，或者可以這樣說，周柳諸人那樣考究音律，也把他同用，似乎不好說是任意亂押。劉光漢氏說：『宋人作詞，亦多叶韻，即花間、樽前諸集，其韻通協亦寬，蓋詞以協律，當以口舌相調。毛西河謂詞本無韻，立說雖偏，然詞以口舌相調，苟能合自然之音律，則雖方言里語，亦可入詞。……黃山谷在戎州時所作樂府，以瀘戎之間讀「笛」爲「讀」，遂以「笛」叶「竹」字（見陸游老學庵筆記），亦方言里語可入詞曲之徵也。豈可以詞韻一一繩之哉？……若萬氏詞律，蔣氏詞讀，拘墟於音韻之間，致以後人之詞韻繩古人，豈知古人詞律之精，固在此不在彼乎！』（國粹學報第一年第八期論文雜記）劉氏的意思，以爲宋人協韻處，都以實際的音爲據，甚爲有理。所以宋詞以收^入、收^去、收^入的字互韻，大約是因爲所用的這些字已經有失卻收聲的傾向。（按萬氏詞律發凡云：『詞之用韻，較寬於詩，而真侵互施，先鹽並叶，雖古有然，終屬不妥。沈氏去矜所輯，可爲當行，近日俱遵用之。』）劉氏所譏，正指這種見解。有人以爲劉氏譏彈萬氏宋詞入派三聲之說，全屬誤會。南宋時流寓吳興的姜夔，於鬲溪梅令以本來收^入的『人』、『鄰』、『雲』，本來收^去的『陰』、『尋』，本來收^入的『盈』爲韻，而今日吳興一帶的音，這些字的收聲也沒有區別。這是宋詞用韻按據語音的一個例證。

至於這些本來收聲不同而宋詞把來互韻的入聲字，當時怎樣讀法，也不妨推測一下。淺見以爲這些

字當時大約有兩音一讀有收聲，一讀無收聲。周代許多收的入聲字六朝許多的入聲字，都已有這種現象。其讀無收聲時，到底如前此之讀入平聲或去聲，或如今日江南音之以音帶阻代原有的入，此刻不能說。但我們所注意的是北方的音。若想到後此元語入聲轉入三聲，與前此入聲轉入平去聲兩件事，則由語音演化前後一脈相承的道理，當然要採取北宋時一部分的入聲字兼讀平或上或去聲之說。

沈義父樂府指迷說：

平聲卻用得入聲字替上聲字最不可用去聲字替不可以上去入，盡道是側聲，便用得更須調停參訂用之。

沈氏明言入聲可以替平聲，並不會明言入聲不能替上聲或去聲。其末句的意思，說上去入三聲的字，不可任意交換，似含有入聲字不能替上聲字，或去聲字的意味。但這不過說這樣替換不甚妥協，並不是如去聲之絕不可替上聲。沈龍綏度曲須知說：『入聲唱長，則似平矣。抑或唱高，則似去；唱低，則似上矣。』（四聲批籤章）唱時發音過高或過低，並不及唱長那樣順着歌唱的自然趨勢。其實，一說到唱，便須唱長，否則是誦，不是唱。唱而不唱長，是一種不自然的造作（說詳餘論）。因為這些緣故，入聲作平比作上去更近自然。但入聲唱高或唱低，並非極不自然。所以宋人也已有以入作去的。如萬氏詞律所引『惜香〔長短句〕』以「吉」字叶「髻」，「戲」坦菴「樂府」以「極」字叶「氣」、「瑞」等，明是以入聲字代去聲字。這樣

看來，宋詞已以入派三聲之說，並沒有不可通的地方，而宋代入聲有延長的傾向，反因沈義父的話而更得證實。

毛先舒說：宋時始有慢調，所以慢聲起於宋；其意以爲有慢調而後有慢聲，非謂慢聲卽慢調。慢調有兩層意思：一謂詞內的字數加多，一謂每字的音引長。周德清中原音韻序中說：『上去二聲施於句中，施於韻腳，無用陰陽；惟慢詞中，僅可曳其聲爾。』可證慢詞不特字數增多，而字音也每每愈加搖曳。固然慢詞不必一定多慢聲，然而其傾向總是如此。這種傾向，不免有助長詞中入聲字轉爲他聲的趨勢。

總括上文所論，我們可以說：宋詞實已經以入聲作三聲，尤其是作平聲。宋詞並且把前此收 入 、收 平 、收 去 的字作爲同韻。詞家所以這樣製詞，而其詞還可以叶樂，必是當時語音中入聲字的收聲 入 、 平 、 去 已經呈失卻的傾向。這種傾向，又因詞家的助力而逐漸增加；到了元世，更加利害。宋世韻書，固然還差不多都是全以入聲承陽聲，好像 $\text{入} \rightarrow \text{平}$ 、 $\text{入} \rightarrow \text{去}$ 的收聲絲毫沒有變動。但韻書每每比活的語音落後，每每沿襲已往的標準，假如韻書與歌曲的韻不符，那末，與其以一般韻書爲一時代語音的根據，不如以用活音的詞曲韻爲根據。

(四) 元曲及元語中的入聲字

入聲到了元代，變化更大，今且先說入聲與元曲的關係。元曲沒有入聲韻，周德清中原音韻論作詞十法處首先提及，自無可疑。元曲選於全用入聲字爲韻之曲，也註爲非入聲，可以印證。現在成問題的是元曲

唱時在句中之入聲字是否還念入聲，淺見以爲元曲句中的入聲字也轉爲三聲舉證如下：

(一) 元曲選玉鏡臺第二折賀新郎『你便是醉中茶啜曠然醒……似取水垂輶轆』音釋云：『啜』「樞說」切。又云：『「輶」音「鹿」。』這好像句中入聲字還念入聲。但我們要知道「說」「鹿」二字在元人念來已不是從前的入聲，所以這些音釋不能證明句中入聲字之仍作入聲。我們若再看同折南呂枝之『姐已空破國，隔尾之『一對踏窄小金蓮……』音釋云：『「姐」「當加」切。』又『「窄」，「齋」上聲。』中原音韻沒有『姐』字（因此字不能作韻腳）『窄』正在入聲作上聲之列。可見元曲句中入聲字也轉入三聲了。

(二) 周氏於中原音韻正語作詞起例內云：『入聲派入平上去三聲，以廣其押韻，爲作詞而設耳。』然呼吸言語之間，還有入聲之別。周氏不說曲內句中之字還有入聲之別，而說『呼吸言語之間還有入聲之別』，也可見元曲的句中入聲字已經不作入聲。

(三) 周氏於正語作詞起例定格內所引殿前歡醉歸來中有『十年前一秀才』句。周氏評曰：『妙在……「一」字上聲，「秀」字去聲……。』而書中齊微部入聲作上聲有『一』字，可見曲內句中入聲字也派入三聲，并且分派的例與韻腳入聲字的分派例相同。

(四) 沈德符顧曲雜言云：

只如時所爭尚者望蒲東一套，其引子「望」字北音作「旺」，「葉」字北音作「夜」，「急」字北音作「紀」，「疊」字北音作「爹」。今之學者頗能談之。

所謂望蒲東一套，即王實甫西廂記驚夢之引子，其詞如下：

雙調新水令（張生唱）望蒲東蕭寺暮雲遮離情半林黃葉馬遲人意懶風急雁行斜愁恨重疊頗

題兒又早第一夜。

「急」字在句中，也作上聲。可知明末所傳北曲唱法，句中入聲字也派入三聲。

周德清在書中作詞十法內入聲作平聲條下註云：『施於句中，不可不謹，皆不能正其音』乃說相沿稱爲入聲之字而今派入平聲的，若亂用於句中，大都不能念作平聲正音；故此等字用在句中，不可不謹。他並不是說用於句中之入聲字仍作入聲。如仍作入聲，爲什麼標題即說『入聲作平聲』呢？有人說周氏意謂句中入聲字的後一字，如其紐是爆發聲，則此入聲字宜作平；否則宜仍作入聲。但周氏把『古』字前之『十』字（句爲『人生七十古來稀』）與『書』字前之『讀』字（句爲『劉蕡原來不讀書』）及韻腳之『食』字（句爲『鳳凰不共雞爭食』）一例看待，可見入聲字後一字之聲紐是否爆發，與本題無關。並且周氏所舉句中入聲作平聲之字——『澤』『白』『獨』『十』『疊』『讀』『食』七字，在韻腳也作平，尤可見元曲句中入聲字與韻腳入聲字是一例派入三聲。

元曲無論句中或韻腳都沒有入聲。已如上文所說；現在可以說元語中的入聲字。徐大椿樂府傳聲說：北曲無入聲，而以入聲諸字俱派入三聲；蓋以北人言語本無入聲，故唱曲亦無入聲也。徐氏以為元曲無入聲，乃由元人語音中無入聲；但未見提出證據。我據下列的理由也主此說。（一）元曲選鴛鴦被第四折白中引俗語『帽兒窄窄，今日做個嬌客』，音釋云：『「窄」，「齋」上聲；「客」音「楷」。』假如當日北方還有入聲，不應說白時候把這些字也念作上聲；因為在今日有入聲之方言中，此等俗語韻腳，仍作一百分的入聲，並無轉爲上聲或平去的。（二）中原音韻齊微部說去聲『鼻』字作陽平。音韻通例止派入聲字入三聲，而這裏忽夾一去聲字，當是因為那時『鼻』字實念陽平。以此推之，派入三聲之入聲字，其所派之音，也大部是當時實際的語音。（三）王季烈蠶廬曲談卷一第六章說：『北曲之白須讀北音。遇入聲字均須叶入平上去三聲中，與曲文無異』（集成曲譜金集卷一）是北曲之白全無入聲。元代北方語音之無入聲，可以由此推知了。

但是，周氏明說『呼吸言語之間還有入聲之別』，而虞集序周氏之書也說『入聲直促，難諧音調；成韻之入聲悉派三聲』（見鐵琴銅劍樓影印元本）又是什麼緣故？這也不難解釋。北曲所用是北方的音，大體屬於今日直魯晉豫的區域。入聲混入三聲，當時大約也止限於這個區域。周氏高安人；虞氏生長於崇仁，都是今日江西區域內的人。今日江西臨川縣——與崇仁至近，去高安也不遠——還有閉口的入聲，可

見高安，崇仁兩地的入聲，演化極慢。這兩個人都已經有當時贛江上游的入聲在腦筋裏，所以有這些話。周氏在書中正語作詞起例中說：

音韻無入聲，派入平上去三聲，前輩佳作，備載明白。但未有以集之者。今撮其同聲，或有未當，與我同志，改而正之。

可見周氏以南人研究北曲，其所定某入聲字應派平或上或去，多據北曲家的成例；其未見於前輩曲中的字，纔以己意派定，故說與同志改正。周氏要一般人——南方人在內——製曲都用北音，故根據北曲成例，作中原音韻，意謂此乃正音。其書以入聲派三聲者，也是爲南人而設。至於當時生長北方的人，入聲字應讀平，或上，或去，驗諸口中，即得，何必勞南人代之定韻。因爲周氏的書主要是爲一般人作的，斯以他與虞氏有這些入聲有別的話頭。我們若注意當時北曲曲內不特韻腳入聲字，即句中入聲字，以及賓白中之入聲字，都念入三聲，那末，當日北音中入聲即與三聲各各有別，其別也一定極微，不是普通人在日常談話中所能發聽得出的。但以上所說，絕不減損周氏之書的價值。因爲他對入聲字的分派大部是集北曲『前輩佳作〔所〕備載明白』的，所以他的書可以代元代的北音。

至於元語所謂入聲字沒有ㄤ、ㄤ的收聲，更不用說。周氏於正語作詞起例論廣韻音云：入聲以平聲次第調之，互有可調之音。且以開口類以唐，內首『唐當作庚，『內首』二字誤衍』至德

以澄五韻，閉口緝以浸至泛以凡九韻，逐一字調平上去入，必須極力念之，悉如今之搬演南宋戲文，唱念聲腔。

所謂『極力念之』者，即指收_平、收_上、收_去而言。周氏說此等不是中原正音，可見元代中原語的『入聲字』決無收聲了。按周氏說入聲韻處，不過舉例，非謂此外韻部還有如南宋之入聲。

周氏入聲字的分派可以代表元代北方的實際語音，還有個旁證：現代的北京音有許多特徵，如

(一)『麥』『摘』『冊』『色』『白』『拍』等字讀入皆來韻；

(二)『北』『賊』等字讀入齊微韻；

(三)『粥』『熟』『宿』『畜』『肉』『六』讀入尤侯韻；

(四)『粥』『熟』『宿』兼讀模韻及尤侯韻；

(五)『薄』『鶴』『着』『勺』『藥』『略』『腳』『鵠』『學』讀入蕭豪韻；

(六)『薄』『鶴』『着』『勺』『藥』『略』『學』兼讀歌韻及蕭豪韻。

(七)上列(一)(二)兩類兼讀入亡韻；

(八)『藥』『略』『腳』『鵠』『學』等兼讀入口廿韻。

上列八種特徵，止除最後兩種爲新近的趨勢外，其餘六種，中原音韻已經具有，可見中原音韻所定入聲字

的分配大體是根據當時的北方音

今據上文所論，暫定宋元入聲演化略史如左表。表中虛線表部分的變化。

廣州		蘇州		北京		唐	
ptk		ptk		ptk		唐	
ptk		ptk		ptk		北宋	
ptk		ptk		ptk		南宋	
ptk		ptk		ptk		元	

(五) 入聲演化的原因及紐音範聲說

總計入聲字變化的途徑有四種

(一)失卻內爆收聲而轉爲可延長的平，上去三聲之一種；

(二) 內爆收聲轉爲帶鼻音的收聲，因而全字轉爲可延長的平上去三聲之一種；

(三) 內爆收聲轉爲韻音性流音(如d轉i)因而全字轉爲可延長平上去的三聲之一種。

(四) 內爆收聲轉爲音帶阻，如今江南的入聲字音仍舊短促，不能延長；延長則也轉爲三聲中之一種。

這些變化的原因當然是很複雜的。但下列三種總在這些原因之中：(一) 美聽，(二) 省力，(三) 增聲。無論是因要入樂時可以長吟連腔，或是要說話時辭氣委婉，而把入聲引長爲他聲，都是要求美聽。省力的原理可以解釋入聲的第四種變化，因爲作音帶阻是比作內爆收聲大約要省力些。但不能解釋其他三種的變化，因爲入聲變爲三聲之一，音帶須延長他的振動，不會比停止音帶振動而作內爆收聲省力。增聲的原理能作魏晉間入聲轉爲長音的原因，因爲那時去聲的新發生實爲促進入聲變化的助力。但宋以後入聲變化與增聲無關係。其實，反因入聲變化而減聲——喪失入聲。但美聽的原理始終有效，并且似乎宋以後有加無已。這裏所說不過是入聲字變化的普通原因。至於何以入聲字有些轉平，有些轉上，有些轉去聲的原因，要從別方面着想。

{中原音韻}中入聲字的分派極其整齊。戈載在詞林正韻發凡內已經說出他分配的原則，即『凡入聲之正次清音轉上聲，正濁作平，次濁作去。』戈氏不會細說；他所謂『清』『濁』云云，乃指入聲字的聲紐而言。舊時所定溫三十六字母——聲紐——的清濁如下：

紐濁次		紐濁正		紐清次		紐清正	
		紐濁全卽				紐清全卽	
字母	注音	字母	注音	字母	注音	字母	注音
ㄅ	兀	疑	ㄔ	ㄔ	溪	ㄔ	見
ㄆ	泥	ㄉ' 的氣送	羣	(ㄊ)ㄭ	透	ㄉ	端
ㄇ	娘	ㄉ' 的氣送	定	ㄉ	徹	ㄉ	知
ㄇ	明	ㄉ' 的氣送	澄	ㄉ	滂	ㄉ	幫
ㄇ脣輕	微	ㄉ' 的氣送	並	ㄉ	敷	ㄇ	非
		ㄉ' 的氣送	奉	ㄉ脣輕	ㄉ	ㄇ	精
		ㄉ' 的氣送	從	ㄉ	清	ㄓ	照
		ㄓ' 的氣送	牀	ㄉ	穿	ㄓ	心
		ㄉ' 的氣送	邪			ㄉ	審
		ㄉ' 的氣送	禪			ㄉ	影
一×口丫正廿		喻	ㄏ'	ㄉ	曉		
		來					
		日					

古人不大明了送氣的性質，止以爲送氣略帶濁性，故清音兼送氣爲次濁，濁音兼送氣爲正濁，濁音不送氣爲次濁。這種正次的分別，暫且不論。在現在許多的方言中，多數的字，其聲紐已經和從前不同。但在閩學等

地上去入聲分上下兩組的方言中，聲紐雖不多與從前相合，而卻保存有別的相當之處，即

凡舊時聲紐清之字都屬上四聲——上平，上上，上去，上入；

凡舊時聲紐濁之字都屬下四聲——下平，下上，下去，下入。

現在許多方言中，上四聲不一定各各地比下四聲高，但廣州音卻是如此。廣州音的韻部既與唐宋間語音多相合；這上四聲比下四聲高的現象，大體也是那時代的舊音。如果這樣，那末在當時的語音中，濁紅，即紐音帶樂音的字，比清紐，即紐音無樂音的字，全部之平均音高較低，推之上四聲，也有這種的差別。

要解釋入聲字何以那樣地派入三聲，須先解釋上四聲比下四聲高的現象；而要解釋這現象，不能不先略說明韻音的音高。字音的高低和字音之爲平爲上爲去，其區別不在紐音而在於韻音。韻音發時，音帶振動，作某音高之基音（fundamental）；但同時音帶又作部分的振動而發出高於基音而振動率爲基音振動率之倍數之陪音（overtones）。因音帶以上口腔所含空氣之交感振動，而音帶所發之某些陪音之強度特別增大。除唱曲所需之極高音外，無論發韻音時音帶之基音音高如何，這些口腔空氣振動之音止限於某幾個音高之音內。各韻音各有其特殊之幾個口腔音高，所以各韻音——姑說 α 與 u ——不致相混。這些特殊口腔音，無論音帶之基音高低如何，總在某範圍內，故韻音雖提高（除極高外）放低而不變其特性，如 α 不變爲 u 。

我們這裏所論，都是同韻之字。所以這些字音高之變化，是由於音帶基音之高低，而與音帶陪音及口腔交感音之高低無關。音帶之振動率愈大，則基音愈高；反之，則愈低。支配這種振動率的條件，主要者為音帶之緊張（*tension*）與肺中出氣之壓力。緊張愈甚，壓力愈大，則振動率愈大，而基音隨之增高。同韻之字，其音之為平，為上，為去，都是由音帶基音在發音經過時間中之變化，與口腔空氣之交感振動無關。即同韻而同為平聲，或上，或去，或入之字，何以或屬上四聲，或屬下四聲，也是由於音帶基音的高低。

韻音都是含有音帶的振動的；紐音則不然。清紐與濁紐的區別，在於清紐發音時，音帶弛緩，嗓門（*glottis*）開放，肺中出氣不至衝激音帶，故音帶無振動。濁紐發音時，兩旁音帶接近而且緊張，嗓門較小，因而肺中出氣衝激音帶，使之振動而發樂音。唐宋間清紐之四聲，所以各各地比濁紐之四聲高些的現象，淺見以為可以解釋如下。凡濁紐之字，其吐音之始，須音帶振動，而從吐紐到發領音（即韻音最開處）時，音高又不得不增高，所以到此點，發音所用之官器已勞，不能如吐清紐後之較有餘勇，因而音帶之緊張，肺氣之壓力，均不及清紐字領音開始發音後那麼大。所以清紐字之音高平均都比濁紐字高些。假如這個解釋還合於事實，那末，韻音的音高是受紐音的性質的影響的。由此推測，我們可以想見入聲字所以或轉平，或上，或去，也與這些字的紐音的性質有密切的關係。

紐音之不含音帶振動——清紐——或含有音帶振動——濁紐——已經把宋以上的四聲分成上

下兩組清紐之入聲字，從前屬上組，到元世轉入上聲，即全字的平均音高比平聲或去聲高些的聲，可以說是繼續從前所受於紐音的影響。因爲見溪端透等清紐，發音之始，無須音帶的振動，發音的官器未曾用力；所以把入聲韻延長時，這些官器有許多餘力待用，因而音帶的緊張及肺氣的壓力都有漸加之勢，結果聲調就漸轉漸高而成上聲。

濁紐對於入聲韻音的影響，到元世又有分化。分化的途徑即紐音洪亮度（sonority）較大之字轉入去聲，紐音洪亮度較小之字轉入下平聲。洪亮度之大小關乎發音時音帶以上口鼻腔各部分摩阻之多少。摩阻愈小，則洪亮度愈大。因爲韻元（vowel）的洪亮度都比紐音大；故紐音洪亮度愈大，則愈近似韻元，有時竟可以代韻元。喻母所含以韻元起音之字所以與以疑明來日等紐起音之字可歸一類，正爲這些紐音洪亮度甚大，近似韻元的緣故。紐音洪亮度愈小，則愈不像韻元。羣定等紐洪亮度甚小，故性質去韻元甚遠。

音帶的振動在韻元爲主要成分，在紐音則居於不重要的地位。因韻元的特徵在於音帶振動比較地劇烈，故紐音愈近似韻元，則音帶愈有趨於振動的傾向。◎疑明等次濁紐甚近韻元，發紐時音帶的自然傾向是趨於很劇烈的振動，因之所需音帶之緊張及肺氣的壓力很多，而發紐以後到吐領音時，音高又不得不漸增。到此點時，發音的筋肉因爲用力已久，不能彀把這麼大的緊張及壓力再維持下去。所以此後音帶

的振動率漸漸減小，音高漸漸減低，結果當然成爲去聲。

羣定等正濁紐發紐時因音帶須振動，故發音官器不如發清紐之全不用力，但音帶雖振動，而因紐音不像韻元，不須如發次濁紐時那樣劇烈振動。領音開始發音之後，發音官器不會不用力，也不會太費力，所以入聲韻延長時，音帶的緊張及肺氣的壓力，大體維持原有的分量。結果，前後之音高大體一致，而成爲平聲。他所以成爲下平，是因爲前此由濁紐的影響已經把本來的全字平均音高減低了。

紐音的影響，或使四聲分上下，或使入聲字分派三聲，其作用都是使全字的平均音高起變化。全字之平均音高與紐音所需音帶振動之劇烈度大體作反比例。因爲使音帶振動之官器是一樣的，所以紐音多用這些官器的能力，韻音就不得不少用；反之，紐音少用其力，韻音就可以給他發洩餘勇的機會。換言之，即紐與韻所用的發音能力，其總量是大致不變的；所以紐音所用能力之量與韻音能力之量有互爲盈虛消息的關係。這當然是因爲人體之各官器在短時間內，其所能發出的能力乃是很有有限的。至於這個解釋的當否，只好等到將來再論了。

(六) 關於宋以後入聲演化的原因之別說

假如上段所說的還合理，那末，宋以後入聲所以漸漸失卻收聲而最後併入三聲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求美聽的作用及入聲字的紐音的影響。後種影響，是繼續宋以上，或更古時代，紐音範成字聲（四聲）的

作用。由此可知宋詞以入聲作三聲，也是有語音的本有趨勢爲根據，並非詞人的因才短而蔑律。宋詞韻腳入聲字派三聲，清紐作上，正濁作平，次濁作去（見詞林正韻發凡引），全同元曲。可見宋詞元曲對於入聲字音的關係，是一脈相承的。我從前認宋以後入聲轉入三聲，原動力在於詞。但現在看來，詞曲家對於入聲字的用法，不過是促進這種變化的助因，不是開始這種變化的原動力；原動力還是語音演化的自然趨勢。

但關於宋以後入聲混入三聲的現象，還有別的解釋，就是說這種現象是由於北方語言受遼、金、元族語音的糅雜的緣故。徐渭南詞敍錄論北曲云：『北雖合律，而止於三聲，非復中原先代之正。周德清區區詳訂，不過爲胡人傳譜，乃曰中原音韻，夏蟲井蛙之見耳。』即主此說。雖是許多人都多少相信他，我覺得此說還須費一番考核。以下事實，都可以減低此說的殆然性。

(一) 入聲轉平，起於周代；入聲轉去，起於魏晉；都與外族語沒有可見的關係。

(二) 宋以後入聲混入三聲，有語音演化的自然趨勢爲原因，如上段所示。

(三) 遼、金、元語都有收_入、收_去、收_平的音，這些音有許多是短促的。

(甲) 遼族初名契丹，據新唐書北狄列傳其族『至元魏自號曰契丹』。『契』字上古爲入聲字，到元魏正在轉去聲。廣韻八物『契丹，夷名』，又謂『契』、『去訖』切，此字至今還讀入聲。可見遼語有短促收_去的音。

(乙) 金史金國語解云：

迭勃極烈，倅貳之官。『迭勃極烈』即『德特怕伊勒』蒙古語謂其次曰『德特』……撒答，老人之稱也。『撒答』即『薩克達』。

據清乾隆十二年諭（見金史末）說：『金源即滿洲也。其官制，其人名，用本朝語譯之，歷歷可見。』據此則金語和滿洲語大體相同。乾隆十四年所定同文韻統卷六華梵字母合璧後說云：『入聲分爲三部。屋沃覺藥陌錫職爲一部，乃東冬江陽唐青蒸之人聲，皆收聲於鼻【按當云喉】音，與十二字頭【指滿洲語字母】收聲於「克」字者相對。質物月曷黠屑爲一部，乃真文元寒刪先之入聲，皆收聲於舌齒音，與十二字收聲於「特」字者相對。緝合葉洽爲一部，皆收聲於唇音，與十二字收聲於「卜」字者相對。然皆統於平聲，依韻按母呼之，即得本音。』這個話乃是比較平入聲韻目部次而推定傳統的入聲讀法，並非當時入聲字在北音還有這種^元_二的收聲；金尼閣西儒耳目資中入聲字的羅馬字音切已經沒有收聲可證。但韻統這段的話可以指示滿洲語和金語都有短促而收^元_二的字音。

(丙) 火源潔華夷譯語（涵芬樓祕笈本）以漢字譯蒙古語音，其凡例云：

一，字下小註『黑』字，『惕』字，『克』字者皆急讀帶過音也不用讀出。一，字下小註『卜』字，『必』字者皆急讀合口音也。亦不用讀出。

例如燒餅爲『兀惕篾克』，酪爲『塔刺克』，飽爲『察惕八』，熟絹爲『乞卜』，弓絃爲『闊卜赤』。『惕』即^z，金國語解作『特』，亦同。『克』即^x『卜』是^p上列元語中收『克』，收『惕』，收『卜』的音，據譯語凡例所形容，極像今日廣州入聲字尾的無外爆的^k，^t，^p。這樣看來，我們可信這些元音至少有一部份是帶入聲性的，如『兀惕篾克』中間當有一音是比較短的。而從同文韻統看來，金語的這些字與中國的入聲字完全相同。這樣，遼語有完全的入聲，金元語有收^k，^t，^p而短促的音，似乎他不會有影響中國入聲字而使之失卻收聲並延長爲三聲的力量。有上述（一）（二）（三）這些理由，所以我們不贊同遼金元語爲入聲字併入三聲的原動力之說。

此外還有完全否認北音無入聲是語音演化的結果之說，即謂『北音舒長遲重，不能作收藏短促之聲。凡入聲皆讀入三聲，自其風土使然。』此說除與上文所明示入聲演化的事實不相容以外，還有不能使人相信之處。

（一）『盍』代『何不』見於魯論，可見周代魯地有收閉口的入聲。唐都西北，有收^k，^t，^p而短促的入聲。朝鮮居東北，至今還有這樣的入聲。可見風土與入聲之有無無關係。

（二）劉熙釋名釋天云：

『風』，竇豫司冀橫口合脣言之，風汜也……青徐言『風』，跋口開脣推氣言之，風放也。

是東漢時同在山東域內而兗州收日的字，青州乃作收昌。度曲須知云：

『閉口三韻「卽收日的」，海虞字字合歌』又云：

『閉口韻，姑蘇全犯開口』（鼻音抉隱章）

是明末江南極近的兩地而對於同一的韻，一收日，一否，可見北方的風土，或南方的風土對於語音都沒有可見的影響。那末，北方入聲字的變化也不好說是由於『風土』了。

但是，北音入聲的演化，何以大體上比南方快些，也一定有理由。我以為是在北方更多種語言互相接觸的機會的緣故。在中國歷史上大部時間，政治中心及戰爭中心都偏重北方，語言不同的人（包外族）常常互相接觸。^❶這種語言接觸的結果，並不一定使所在地的語言接近任何特種語言，但似乎有促進語言變化的速度的影響。反之，交通不便，異地人罕到，因而本地語言少與其他語言接觸的機會的那些地域，其語言的演化大都遲緩，因而古音容易保存。閩粵各地方音所以多存古音，這是一個重要的原因。江浙入聲所以不及直魯入聲變化那麼快者，也由於此。假如這個揣測近於事實，那末，因今日交通頻繁的關係，江浙閩粵語言的演化速度，也要增加起來。今日上海的語言，似乎已對於這個預期加以部份的證明。無論如何，宋以後北方語言所以變化那麼快，多少由於中國各地方音及許多外族語言互相接觸的結果。

（七）元以後北方『入聲字』的變化

北方的入聲字大約在元末或過了不久就全併入三聲了。此後北方就沒有入聲。但明末法人金尼閣作西儒耳目資還說有入聲。此書之成，有秦晉人合作。所以認有入聲者，或由當時秦人有入聲，或由官韻有入聲，而金氏以『正音』（金氏書屢說『正音』其用土音處均註出）卽官韻之音爲標準，故以入聲補入。我們如想到『藥』『覺』兩字在中原音韻已如今北京音兼讀入^ə及^{ɛ̄}韻，而金氏還止收入^ə韻，可見他的書是根據官韻，而非根據北京音。縱使當時北京城內真有入聲，也不過限於外省人宦學於北京的，不能代表當時北方的音。

元以後北方雖沒有入聲，但從前的入聲字混入三聲後又有變化。這種變化的研究，可以幫我們解決一個問題。假如從前入聲字在元世派入陽平聲的，其在元以後的變化與本來的陽平字在元以後的變化顯然各有特徵，那末，這些入聲字在元世，雖然已不是入聲，但一定還與其他的本有陽平字有分別——無論怎樣微細。如他們沒有顯然各別的變化途徑，那末，這些入聲字的新聲一定在元世已經與本有陽平字的陽平聲無別。推之上去聲，也一樣。

元以後的『入聲字』音變，下列三書可以代表三個時代。

(一) 葉斐軒詞林韻釋，約出於元明之交。

(二) 李氏音鑑，大興李汝珍著，約作於嘉慶十年。書中有北音入聲論，列舉當時入聲字對於三聲之

分配分得甚細。

(三) 京音入聲字譜。黎錦熙著。東方雜誌廿一卷第二號。

詞林韻釋，我從前以爲或許不是僞書。近見繆荃孫氏序隨卷叢刻，默認此書爲宋本。我現在以爲此書大約是出於中原音韻以後。爲什麼呢？

(一) 中原音韻韻目多用廣韻舊稱，十九部目，每目二字，共三十八字，止有十字新造；而此書十九部目三十八字中有二十三字不見於廣韻韻目的。大約是音韻較古，故多沿舊目韻釋新出，故多製新名。

(二) 『斥』『叱』『敕』『赤』等字，音韻照本書通例，派入上聲；韻釋派入去聲，與書中通例不合，與李氏音鑑所載北音及現代北京音反相合。可見作書者的時代較周氏去現代近得多。

韻釋除這一點外，其餘入聲字的分配大體與音韻相同。音韻派入下平的入聲字，音鑑大多數仍作下平；音韻派入上聲的字，音鑑多數作上平，仍作上聲的甚少；音韻派入去聲的入聲字，音鑑多數仍作去聲。音鑑上平聲的入聲字，今北京也多作上平聲；下平聲的入聲字，今京音大多數作下平；上聲的入聲字，今京音也多作上聲；去聲的入聲字，今京音也多作去聲。音鑑上平，下平，上聲的入聲字，在今京音很多轉去。今日京音，去聲字似有特別加多的趨勢。這種趨勢似與延長語音的傾向有關係。周氏派入上聲的入聲字，李氏多

作上平。但自元到清初，本來的上聲字不知是否也有這種趨向。假如沒有，那末，元世念入上聲的入聲字，與其他上聲字，一定還有一點分別：或者當時念作上聲的入聲字，其中部音高稍微比本有的上聲之中部音高高些，所以以後轉爲下平。以上所說元音、清初及現代京音的比較是極粗疏的；其詳容後日再考。

(八) 餘論

今日研曲者有的說南曲遇入聲字都須作斷腔。王季烈蠻廬曲談云：『南曲之入聲字，亦惟短腔速斷時，可以得入聲之真相。苟爲長腔，而須延長其音，即與平聲無異矣。』（集成曲譜金集卷一）據王氏之說，則不一定都作斷腔，也有『須延長其音』的。沈龍綏氏度曲須知四聲批註章云：

先賢沈伯〔義父字〕有曰，按譜填詞，上去不宜相替，而入固可以代平，則以上去高低迥異，而入聲長吟，便肖平聲。讀則有入，唱卽非入。如『一』字『六』字，讀之入聲也；唱之稍長，『一』卽爲『衣』，『六』卽爲『羅』矣。故入聲爲仄，反可代平。然予謂善審音者又可使入不肖平而還歸入唱，則凡遇入聲字面，毋長吟，毋連腔（連腔者所出之字與所接之腔，口中一氣唱下，連而不斷，是也），出口卽使唱斷。至唱緊板之曲，更如丟腔之一吐便放，略無絲毫黏帶，則婉肖入聲字眼，而愈顯過度顛落之妙。不然，入聲唱長，則似平矣；抑或唱高，則似去；唱低，則似上矣。是惟平出可以不犯去上，短出可以不犯平聲，乃絕好唱訣也。至於北曲無入聲，派叶平上去三聲，此廣其押韻爲作詞而設耳。然呼吸吞吐之間，還有

入聲之別度北曲者須當理會。

末論北曲處，乃直錄周德清語，我們已細論，不必再及。沈龍綏論南曲入聲字唱法極精。然而他雖說要肖入聲字面，須『母長吟，母連腔』，但不能不承認入聲字，『讀則有入，唱則非入』。曲之所以爲曲，在於唱；唱之所以爲唱，在於長吟；今遇入聲字作斷腔，即是唱曲時遇入聲字卽讀而不唱。這不過要肖入聲字曲，不惜犧牲唱曲的根本原則以俯就之，雖極審音之能事，而實與曲理相違。至緊板之曲，本有特性，自當別論。宋人製詞，以入作平，是以字就樂；後人度曲，以斷腔對入聲字，是以樂就字。以樂就字，據王灼所說，或者比以字就樂更屬古法。但在音樂上，與在其他事情上一樣，最古的法並不一定是合理的。並且據顧炎武之說，周人已經把入聲延長以就樂（音論四聲一貫條），可見是極自然的傾向。所以龍綏以入聲唱時成平聲，解釋義父入聲字可代平聲字之原則，而『南曲之入聲字……苟爲長腔而須延長其音，卽與平聲無異』，因此『入聲腔格全與平聲無異。陰入如陰平，陽入如陽平。……讀則有入，唱則無入』。（曠廬曲談卷三第三章，集成曲譜玉集卷一）正可見卽在南曲雖是好些入聲字仍念入聲，而不能遏絕入聲字唱作平聲的自然趨勢。

本篇牽涉好些問題，並不是因爲自信對於這些問題有大貢獻，不過希望引起海內『大方之家』，對於這些問題的注意罷了。

(1) 參看前篇入聲變遷與詞曲發達的關係。

(11) 中原音韻全書中入聲字的分配都合這些原則。惟家麻部入聲作去聲內有「刷」字是例外。此字廣韻及今音都念入齊紐，屬正清但或者元世北音，此字屬於次濁之四紐。

(111) 參看 D. C. Miller: *The Science of Musical Sounds*, 1916, Lectures VII and VIII.

(四) 關於洪亮度及紐音和韻音的主要性質，可參看 Henry Sweet: *Primer of Phonetics*, 3rd ed., p. 65 和他的 Article on Phonetics,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1th ed.; vol. 21, p. 462f

十五、十二、十四。

(甲) 語亂相尋，使老者長者多半死亡或遠出，因而減少傳授語音於小孩的機會，也可以使語音速變。吾國北部語音變化得快，一部份是由於此。參看 O. Jespersen, *Language* (N. Y. 1924) p. 260

白話字音考原七則

一 的

(一) 後置介詞之『的』

（甲）『的』卽『之』字。

『的』爲後置介詞（如『中國的文學』之『的』）時，卽文言『之』字（『龍門之桐』之『之』字。）這是現在人所知道的，但多說得不詳盡。後置介詞的『的』字，固然是『之』字的遺音，但也是『者』

字『也』字的遺音。

(乙)『的』卽『者』字

古人也用『者』字做後置介詞，與『之』同義。茲舉證於下：

詩『皇皇者華』（皇皇的華也）『彼苗者葭』（那個正在苗的葭）『彼蒼者天』（那顏色蒼蒼的天。）

左傳：『以是藐諸孤。』王引之經傳釋詞以爲『「藐諸」卽「藐者」』『「諸」从「者」得聲。王氏此論自是不錯，但他以『諸』爲別事之『者』解，非是。『藐諸』孤，藐小的孤。

戰國策魏加與春申君論將，引更羸『引弓虛發而下鳥』事，述更羸語，謂『故瘡未息而驚心未去也，聞弦者音烈而高飛，故瘡隕也。』『聞弦者音』『聞弦之音』也。（鮑本如此；吳本『弦者音』作『弦音』，『烈』作『引』，蓋後人不知古義，妄加改竄的結果。）

莊子：『是殆見吾善者機也。』『善者機』，善的機也。『有先天地生者物邪？』『先天地生者物，先天地生的物也。』

漢書：『農家者流。』農家的流也。章炳麟新方言以『者』爲『此』解，『農家此流』，口氣牽強。以上所引，別例的『者』或可以作別解。戰國策，莊子，漢書各條要不把『者』作後置介詞的『的』。

字解，則文理不可通。

(丙)『的』卽『也』字，古書又有以『也』字作『的』字的。

墨子經上「循所聞而意得見，心也察也。」上「也」卽「之」字，或改作「之」字「地」字非。
禮記檀弓上「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也」都作「之」字解。

(二)所屬代名詞之『的』

如『殺人的償命』之『的』是指殺人這事所屬之人。這『的』字就是『殺人者死』之『者』字。
『者』『的』雙聲相轉。

代名詞之『的』古人有時用『也』字。莊子天道篇「古之人與其不可傳也死矣！」此句或讀作「古之人與其不可傳也死矣！」也不可通。前人說「也」卽「者」字，是。(「也」猶「者」也。王引之經傳釋詞曾舉例，但非所屬代名詞。)

代名詞『的』字，古人有時也用『之』字。墨子經說下「智者若癥，卽「瘡」字，病之之於癥也。」
章炳麟云「上「之」字訓「者」」(國故論衡原名註)

這樣看來，『的』字無論是介詞，是代名詞，都有三種來源，卽『之』『者』『也』三字。『的』字與後三字，今音相差很遠，好像很難通轉。之韻在上古本與職韻可通，都屬於段玉裁六書音均表的第一部。此

部字，上古收 g ，與今閩廣音『的』字相似。以聲紐論，以下的事實值得注意。

(1) 陸德明經典釋文爾雅釋地『昭余祁』下云『祁，孫本作底，音之視反。』是孫炎時『之』還與『底』同紐。宋人語錄正用『底』代『之』字。

(2) 『之』作動詞，即『適』字。如『宋經將之楚，將適楚也。』『適』字古與『敵』『滴』同音。是『之』與『的』音至近。廣韻入聲錫韻有『適』字，還與『的』字完全同音。

(3) 『者』字諧聲有『都』『覩』『堵』等字。他的古聲紐也應該與『的』字相近。

(4) 「也」字諧聲有『地』字。是他的聲紐也與『的』字相近。

(5) 從『者』得聲的『諸』字可以代『之與』二字。是古時『之』『者』聲紐相同。

(6) 古書中『者』『也』有時互用。如論語『古者民有三疾，今也或是之亡也。』『今也』即『今者』，又『惡利口之覆邦家者。』『者』即『也』。孟子『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者。』(舊本)及其長也，無不知敬其兄也。』末『也』即『者』字。

由以上事實看來，『之』『者』『也』古音互轉，并轉爲今『的』字音，是很合理的。這四字現在韻音還都含着『i』音。大約古時，後還有其他彼此相近的韻音。

二 呢（疑問助詞）

肯定助詞之『呢』如『他還不知道呢』今人有的知道他即是古『爾』字。『爾』古音近 *ɛ̃* 但是疑問助詞之『呢』也是『爾』字。如公羊傳

然則何言爾？

何譏爾？

何危爾？

然則中國曷爲獨言齊宋至爾？

馬氏文通以爲這『爾』字作『若是』解。如此則語氣似乎累贅。中庸『君子胡不慥慥爾』『爾』亦『呢』也。正字通『梵書「聾」爲語助音「你」如禪錄「何故聾？」是此字本作『爾』後作『聾』，最後乃作『呢』。（通俗編語辭篇云：『商君書用此爲相問餘辭』查商君書無此字。）

三 那

(一)『那』卽『爾』字。

『那個』『那樣』（『那』作『彼』解）之『那』章炳麟先生知道他就是『若』之轉音（新方言釋詞）『若』如論語『君子哉若人』之『若』這是不錯。但是『那』並不是由『若』直接轉來。

世說新語呼『那日』、『那夜』、『那时』爲『爾日』、『爾夜』、『爾時』。

『爾時』兩見世說雅量篇。又見賞譽篇，又見排調篇，又見規箴篇，又兩見容止篇，又見企羨篇。『爾日』見世說規箴第十『謝中郎在壽春』條，又豪爽第十三『桓宣武平蜀』條。

『爾夕』見世說文學『衛玠始渡江……』條。

『爾夜』見世說賞譽第八下『許掾嘗詣簡文』條。

世說假譎第二十七『魏武……陽眠。所幸一人竊以被覆之，因便斫殺。自爾每眠，左右莫敢近者。』

『自爾』，一自那時也。

世說忿狷第三十一『子敬實自清立，但人爲爾多矜咳，殊足損其自然。』『爾多』那麼多也。

今蘇滬謂『那樣』爲『那行』，世說亦作『爾馨』，也是『爾』可轉『那』之證。

以上云云可以證明今之『那』字卽晉時『爾』字。『若』『爾』古音至近，故均用作『汝』。其音大約如是，因此可以轉爲『那』。

(二)『那』卽『乃』字。

世說賞譽第八『謝車騎問謝公：「真長性至峭，何足乃重？」』『乃重』，那樣重視也。莊子德充符『子無乃稱』，汝不要那樣稱也。『乃』『那』音至相近，故『乃』轉爲『那』。

又有『乃』『爾』兩字連用者，亦『那樣』之意。世說德行第一「名教中自有樂地，何爲乃爾也？」『何爲乃爾』，即何爲那樣也。品藻第九『那得乃爾失士卒情』亦同。『乃』『那』音近，可轉。

四 什麼和底

(一) 什麼

關於『什麼』的來源，近人有兩說：甲以爲是『甚』之延長，乙以爲是『舍』之延長，『什麼』爲『舍』之切音。我的淺見以爲這兩說都只對得一半。

甲說以爲先有『甚』而後有『什麼』，但以作者所知『甚』作『什麼』解，宋以後纔流行。（姜夔詞多用『甚』字。）但唐趙璘因話錄載玄宗問黃幡綽「是勿兒可憐？」對曰「自家兒可憐。」『是勿兒』猶言『何兒。』『勿』古屬三聲母，『是勿』即『什麼』。

摭言記韓愈問牛僧孺「且道拍板爲什麼？」景德傳燈錄卷五載慧能語有「汝名什麼？」『汝曾作什麼來？』『但問作麼生？』等，貫休及歐陽修詩也有「作麼生」，可見『什麼』在『甚』之前，『甚』乃『什麼』之促音，不是『什麼』爲『甚』之延音。『什麼』又省爲『麼』。

乙說以『什麼』爲『舍』之切語。章炳麟新方言釋詞說：孟子滕文公篇「舍，皆取諸其宮中而用

之，」猶言何物皆取諸其宮中而用之也。晉書元帝紀……「舍長官禁貴人，女亦被拘邪！」「舍」字斷句，猶言何事也。章氏謂「什麼」爲「舍」之切音，還合理。但『是勿』似不能爲「舍」之變音。因『勿』入聲，有聲隨音如 *muet*，「舍」非入聲，無聲隨。『舍』漢時音近『尺奢』反。（據劉熙釋名及韋昭辨釋名，）其音爲 *tsh'ia*。何以至唐時會變爲『是勿』（*zhie-muet*）？『是勿』切起來只能成 *zhuet*，至多也不過 *zhuet*。凡切語下字，從無以入聲字切非入聲字的。如此看來，『勿』字必是另一個字。

我的淺見，以爲『是勿』之『是』是『舍』字，而『勿』則『物』之誤。『是』『舍』雙聲相轉。『勿』『物』同音。後漢書禰衡傳注『等道，猶今言何勿語也。』劉攽曰『按注當作「物」』。是『物』誤爲『勿』，曾有其例。『何物語』即『什麼語』。世說新語雅量篇『沈令起彷徨問牛屋下是何物人。』又言語篇『羊權……侍簡文坐。帝問曰：「夏侯湛作羊秉敍，絕可想。是卿何物？」』又方正篇『盧志於衆坐問陸士衡「陸遜、陸抗是君何物？」』可見『何物』不是『什麼物件』，乃『何物人』之省。『何物人』爲『什麼人』，『何物』正是『什麼』。以『舍』代『何』，則爲『舍物人』。即『什麼人』。至『舍物』到底是先轉爲『是勿』，而後轉爲『什麼』，或先轉爲『什麼』，而後轉爲『是勿』，很難確定；但似乎前說較合理。

集韻『不知而問曰「拾沒」，「沒」音「母果」。切。』康熙字典『拾』字下云：『不知而問曰「拾

沒」俗謠爲「什麼。」按字典之說未必然。唐人作「是勿」，「什麼」北宋作「拾沒」，乃同音相轉。「拾沒」與「是勿」，「什麼」都是表音，本無意義；不得謂「什麼」爲謠字；並且「拾沒」之前已經有「什麼」更不得謂「什麼」爲「俗謠。」

|宋人此語又作「甚麼」，「什麼」之「什」字受「麼」字聲紐日的影響，而變作「甚」。這種變化是語音史上常有的事。又有但作「甚」字的。朱熹語類兼用「甚」及「甚麼」。張端義（南宋理宗時人）貴耳集有「問韓侂胄是甚麼人？」即其例證。姜夔詞也止作「甚」。宣和遺事、大唐三藏取經詩話（都出南宋時）也這樣。詩話有「甚處」，「有甚罪過」等話，遺事又用「甚的」。「甚」字都是「甚麼」的促音。

（二）底

|唐以來多謂「何」爲「底」。如「花飛有底急」，「千卿底事」之類。北史徐之才傳：「之才謂坐者個人諱底。」「底」即作「何」解；可見此語唐以前已有。顏師古匡謬正俗云：

問曰：「俗謂何物爲「底」？」「丁兒」反」「底」義何訓？」答曰：「此本言「何等物」，其後遂省，但言直云「等物」耳。「等」字本音「都在」，反，又轉音「丁兒」反。左太冲吳都賦云：「駿駿無數，膏腴兼倍；原陘殊品，巔隆異等。」蓋其諺也。今吳越之人呼「齊等」皆爲「丁兒反」。應璩詩云：「文章不經國，筐篚無尺書；用等稱才學，往往見歎譽。」此言譏其用何等才學見歎譽而爲官乎。以是知去

「何」而直言「等」，其言已舊。今人不詳其本，乃作「底」字，非也。（匡謬正俗卷六「底」字條。小學彙函第四，『璣』原誤作『璫』。）

後漢書禡衡傳：『死公云等道。』『等道』猶云『何等道』也。可見以『等』代『何等』，乃三國時常語。『等』从『寺』得聲，『寺』从『之』得聲。上古音或爲 tai（『都在』反），或爲 tie（『丁兒』反，『兒』唐時當是 ie 韻）或其他與此相近的音，均未可定。無論如何，皆與現代的『底』（ti）音至近。今常州謂『何』爲 tia，福州謂『何處』爲 tie nê 或 tie né，『何人』爲 tie nêng tia，tie，tié，都是『等』的字古音之轉。切韻已經以『等』字爲陽聲韻目（參看觀堂集林卷八），廣韻上聲『等』多肯定。是隋以後『等』已有讀 teng 的，故顏師古那樣解釋『等』『底』音近的道理。

顏氏以『等』爲『何等』之省，也不過一個假說。孟子用『舍』字作『什麼』解（說見上），按『余』从『舍』得聲（『舍』省聲）。从『余』得聲之字，其本來聲紐多是 dh，如『荼』『涂』，讀（ch，s，sh 者係後世之轉音）。春秋『齊陳乞弑其君荼』，公羊『荼』作『舍』，是『舍』與『荼』音近。如此，則『舍』字本來聲紐大約也是 dh，或轉爲 th。語音史上，由 dh 或 th 變 sh，其勢順；由 sh 變 dh 或 ch，其勢逆。以同韻之字證之，『社』从『土』得聲（據小徐），其聲紐本是 dh 或 th，而今也讀如『舍』。此外古音 th 或 dh 變爲今音 sh 的例還多，可見『舍』的聲紐本來是 th 或 dh，dh 與 th 都容易相轉。

『舍』字聲韻變遷略史（暫定）

舍 dha (戰國孟柯時)	
等 thai (後漢 <u>禡衡應曉時</u>)	舍 dzh'ia (後漢 <u>末章昭時</u>)
等 tai (晉 <u>左思時</u>)	舍 zhia (?) (晉 <u>元帝時</u>)
⋮ tiai (?)	舍物 (?) zhia-muet
⋮ 底 tie (唐) ⋮	是勿 zhie-muet (盛唐) 什麼 zhiep-mua (盛唐) 麼 mua (盛唐至唐末)
⋮ ⋮ ⋮ tie ⋮	拾沒 zhiel-mua (北宋) 甚麼 zhiem-mua 甚 zhim 麼 mo } (宋元明)
底 tie 福州 底 tia 常州 } (現代) 值 tah 廈門	“世毛” sie-noh 福州 甚麼 shim-mo } 平津 什麼 shi-mo } (現代) 麼 ma } 啥 sha 奉天 啥 sa 蘇退

那末，『等』是由『舍』以雙聲相轉而出。如此看來，現在方言中『什麼』、『哈』、『倍』、『底』，古時都是同一字了。茲據上文所說，作『舍』字音變圖（見上。）

●「沒」本字宋時不讀「母果」切。這是因說話的音太如 mua'，而文人強寫作「沒」。

五 那行 (na hang)

蘇州上海謂『那樣』爲『那行』。現在人都知道就是晉人『寧馨兒』之『寧馨』。晉人南遷江左，學爲吳語，故那時的書多有這話。這話寫法有許多，音都相近。

寧馨 晉書王衍傳『何物老嫗生寧馨兒！』

爾馨 世說新語文學『田舍兒強學人作爾馨語。』品藻第九『正自爾馨。』

如馨 裴啟語林『那生如馨兒。』世說新語方正『如馨地寧可鬪戰求勝？』

乃淘 世說新語，據俞正夔癸巳類稿句讀排調篇『劉真長始見王丞相，時盛暑之月，丞相以腹熿彈棋局曰，「何！乃淘！」劉旣出，人問見王公云何。劉曰，「未見他異，唯聞作吳語耳。』』通雅卷首之一方言說引作『乃匱爲那行。』但劉孝標注謂『吳人謂冷爲淘』，其意以『何乃淘』爲一句。二說未知孰是。廣韻『淘』、『呼宏』一切康熙字典『淘』字下引世說此條，亦云『乃淘』即『那行』。

能亨 癸辛雜志載天台徐子淵詞云「他年青史總無名，你也能亨，我也能亨。」自注「「能亨」，鄉音也。」

寧軼 通雅卷四十九諺原未言出何書，下云：「今云「能亨」可平可仄。古人筆之於書，嘗「『當』之誤」假借字。」「軼」音「馨」說文「聲也。」

「寧」、「爾」、「乃」、「如」古均口母，以雙聲相轉。「爾」卽今「你」字，音近日，「如」古亦口母。左傳「棄甲則那」，「那」，「如何」之促音。「那」口母，「如」亦口母。「挈」，「擎」同音，是「如」音如「奴」。「奴」，「如」古同音。「馨」，「洵」皆口母，亦雙聲相轉。「寧馨」轉爲「那行」，亦雙聲相轉。（通俗編語辭篇已經知道「「爾馨」，「如馨」，皆與「寧馨」一也。）

「寧馨」卽「那樣」，「馨」義正是今「樣」字。世說新語忿狷第三十一「冷如鬼手馨，強來捉人臂」，文學第四「輒娶如生母狗馨」，「如……馨」猶今云「像……一樣」也。按「馨」，「形」字音相同，「馨」借作「形」，「形」卽「樣」也。

「寧」，「爾」，「乃」，「如」皆古「若」字之轉。「若」如「君子哉若人」之「若」，卽今語「那个」之「那」。「寧馨」作古語，當云「若形」，卽今通語之「那樣」。

通雅諺原云：「「寧軼」，「寧馨」，此呼語詞。吳曾定以爲不佳語。山濤、宋王太后皆以兒爲非馨，」

此說迂矣。按以『寧馨』爲『非馨』，自是誤解。

宋馬永卿嬾真子卷二云：『山濤見王衍曰：「何物老嫗，生寧馨兒！」』此卽晉書中語。『寧』作去聲，『馨』音『亨』。今南人尙言之，猶言『恁地』也。宋前廢帝悖逆，太后怒語侍者曰：『將刀來剖我腹——那得生寧馨兒！』此兩『寧馨』同爲一意。據此，則宋人之『能亨』，就是晉人之『寧馨』。通俗編謂『「能」爲「那」音之轉，『亨』猶「寧馨」之「馨」，助辭也。』『馨』不止是助辭，上文已說過。翟氏不知道『寧馨』、『爾馨』之首字也是『那』音之轉，所以止知『亨』卽『馨』，而不知『能亨』卽『寧馨』。

六 許

今普通語謂『那麼多』爲『許多』。『許』有指別之用。世說新語：『那行』現在只作疑問詞用。古時有兩用。如『乃洵』是疑問詞，『寧馨』乃指定詞。

『直以真率，少許便足對人多多許。』（賞譽第八下）『少許』，那麼少也。『多多許』，許多也。
『玄度才情，故未易多有許。』（賞譽第八）『多有許』，多至許多也。
『仁祖是勝我許人。』（規箴第十）『勝我許』，勝我許多也。

福州話謂『那塊』爲『許塊』（音轉爲 hū tē ）這『許』字意義相同；不過這是形容詞，『許多』之『許』是副詞，罷了。

『許』本謂『允許』以『許』爲『那』也是表音。本字是『所』。詩伐木『伐木許許』說文引作『所所』且以伐木聲爲『所』字本義。文選謝玄暉在郡臥病詩『良辰竟何許』注，『許猶所也。』（這兩例王引之經傳釋詞已引）是『許』『所』音義都相同。茲再舉『所』『許』通用之例於下：

禮檀弓注『謂高四尺所』『四尺所』卽四尺許。

史記留侯世家『父去里所復還』注『里所猶里許也。』

前漢書疏廣傳『問金餘尙有幾所』注『幾所猶幾許也。』

陶潛五柳先生傳『先生不知何許人也。』『何許』卽何所謂何地也。

世說新語『自後賓客絕百所日』注『所一作許。』

世說新語『何次道往丞相許』『許』所也。世說此等處有時用『所』有時用『許』。

『許』『所』漢晉時大約同音。『所』从『戶』得聲。古音當讀如『戶』。『許』古音亦如『戶』。讀爲撮唇者，乃後代的音。今从『許』得聲之『許』猶讀如『虎』與『戶』不過上去聲之別，但古時四聲之別未定。『許』『所』是完全同音。『所』『許』字形，詞性雖有變化，而其爲指別之用，則始終不變。

再推上去，則『所』从『戶』得聲；『戶』音本如『雇』（「戶」聲。）音 *għu* 或 *għo*。『許』从『午』得聲，『午』音如 *ngħu* 或 *ngħo*。（福州還讀 *ngħu*。詩『昭茲來許』續漢書祭祀志注作『昭茲來御』。）『御』古也是 *ngħ* 紐。『御』、『卸』聲；『卸』、『午』聲也極相近，可以通轉。

七 麻糊

現在普通話叫『不認真』、『不清楚』做『麻糊』，也有寫做『蠻糊』、『麻麻糊糊』，也有作『馬虎虎』。按莊子說劍篇『劍士皆蓬頭突髮，垂冠曼胡之纓』，陸德明音義引司馬彪云，『曼胡之纓，謂纓縷無文理也。』『曼胡』正是『蠻糊』之意。說劍至少是晉以前之作，是至少那時已有此語。『曼胡』二字一詞，完全表音。『曼胡』後又轉爲『模糊』。杜甫戲爲花卿歌『子章觸體血模糊』，『曼』、『模』雙聲相轉。『模』从『莫』得聲。从『莫』之字，有轉爲 *ma* 的，如『蟆』與『麻』同音， *men*, *ma*, *mu* 都是一音之轉。如此看來，此語應寫作『曼胡』。『模糊』也不過表音。後人有一概作米旁（模糊），不過要他形狀整齊。白居易詩作『漫糊』（陽明洞天詩『苔壁錦漫糊』），音更近古，其實不過變純粹表聲字爲形聲字罷了。

『曼胡』二字又有別的意義。方言『凡戟而無刃……吳揚之間謂之戈；東齊秦晉之間謂其大者曰

「鏗胡」周禮考工記「戈廣二寸……是故倨句外博」鄭註：「俗謂之曼胡，似此。」賈疏云：「俗謂之曼胡，似此者，由胡外廣而本寬，曼胡然，俗呼爲曼胡，似此經所云者也。」由此可知「曼胡」是廣大之貌。「鏗」即「曼」，不過加「金」旁使成形聲字罷了。釋名釋飲食：「胡餅作之大漫汎也。」畢氏疏證云：「說文無「漫」字，此當作「𦵹胡」。案鄭注周禮鼈人云：「互物謂有甲𦵹胡，龜鼈之屬。」則𦵹胡乃外甲兩面周圍蒙合之狀，胡餅之形似之，故取名也。今案畢說近是，但立義太狹。說文兩部：「𦵹平也。……讀若「蠻」。」廣韻：「胡」「戶吳」切；「互」「汎」「胡誤」切是。胡」「互」「汎」三字聲紐都相同，此紐與隋唐以前的音相同。「胡」「互」古韻部又相同。「曼」「𦵹」聲韻也都相同，所以「曼胡」「𦵹胡」「漫汎」止是一個語。「曼胡」本義是平而大；凡平而大者，其中多欠明畫的分界，因而引伸爲文理不分明之意；莊子「曼胡之纓」之「曼胡」，即用後一義。莊子此篇文體卑近，至早不過東漢末的人所作。大約這話見於古書，以方言之「鏗胡」爲最古。杜甫詩的「模糊」，白居易詩的「漫糊」都是後起的寫法了。

通俗編狀貌篇云：

「朝野僉載」石勒以麻秋爲帥，秋，胡人，暴戾好殺，國人畏之。市有兒啼，母輒恐之曰：「麻胡來！」啼聲遂絕。至今以爲故事。「大業拾遺記」煬帝將幸江都，令將軍麻胡濬河。胡虐用其民，百姓惴栗，常呼其名以恐小兒；或夜啼不止，呼「麻胡來」應聲止。「資暇錄」麻名祐，轉「祐」爲「胡」。楊公談苑」

馬暉爲露武節度使，有威名，羌戎畏服。號麻胡，以其面有醜子也。〔野客叢書〕引〔會稽錄〕會稽有鬼號麻胡，好食小兒腦，遂以恐小兒。〔按〕數說各殊，未定一。是今但以形狀醜駁，視不分明曰麻胡，而轉「胡」音若「呼」。

這是以爲不清楚之「麻胡」起源由於人（或鬼）的專名。但今人所謂「麻胡」不專指狀貌；一切不分明，都可以用。可知此語實出於漢世，不是由專名來的。煬帝開河記說：「麻叔謀濬河陶榔兒以祖父墮城傍河道，怕他發掘，偷他人的三四歲的小孩子殺了，去了頭腳，蒸熟，獻給叔謀。叔謀以爲可口，『召詰榔兒，榔兒乘醉泄其事』。因此叔謀就常食小兒。這與大業拾遺記所載小異，大約都是傳聞之辭，而又加以附會，以解釋「麻胡」一語的。」傅緯平先生說：

夢華錄云：「自入十二月，即有貧者三數人爲一火，裝婦人神鬼，敲鑼擊鼓，巡門乞錢，俗呼爲「打夜胡」。」又雲麓漫鈔謂歲將除，鄉人相率爲儺，俚語謂之「打野胡」。野胡，夜胡，蓋亦指麻胡。此語傳入滿洲，滿人因稱假面爲「瑪呼」（見大清一統志興京）。世人所云「裝瑪呼」者，卽裝假面，亦卽裝鬼臉之意。蓋又由滿語而傳入漢語中，又輾轉訛變而謂裝糊塗爲「裝瑪呼」，遂混「瑪呼」與「模糊」爲一，而「模模糊糊」，亦作「馬馬虎虎」矣。

按傅先生所謂「模糊」，我們已經指明他原是「曼胡」，由是可知「曼胡」的意義是平大而變爲

無分界不清楚，「麻胡」的意義由面貌醜陋而變爲鬼臉，爲糊塗，兩個語竟混合於一了。我們以爲「麻胡」本來也就是「曼胡」，平大無文理曰「曼胡」，面平大而眉目不清也可以叫做「曼胡」。「曼胡」轉爲「麻胡」，後轉爲「模糊」、「瑪呼」等等，統算起來，「曼胡」、「滿胡」、「麻胡」、「模糊」、「漫糊」、「蠻糊」、「瑪呼」、「馬虎」許多的異聲或異形，都止是一個話。

國故新探

卷二

一百八十二

國

故

三

新

探

論楊朱

一 楊朱考

楊朱在先秦諸子中，並不是什麼重要的人物。不過因為孟軻以爲『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就三番二次要『辭而謁之』，並且『筆之於書』，加以自唐韓愈推尊孟氏，繼以宋儒把孟子配論語等爲四書之一以後，孟子成爲學子必讀之書；因此楊朱就居然『附驥尾而名益彰』了！

楊朱在諸子中不佔重要位置，有許多事實可證。（一）楊朱的名，先秦書中除孟子，呂氏春秋，荀子，韓

非子外，似乎沒見過。後二書所云與他的學說無關係。（二）莊子書中雖然有幾處把『楊，墨』並提，并不曾提起他的名字及他的『爲我』主義；天下篇（或謂此篇係僞撰；但無論如何，此篇是戰國的作品）歷敍當時學派，也沒提起楊氏。（三）比孟軻後些的荀況的書（荀子）中提起許多家和他們的學說：非十
二子篇提它，翟，魏牟，陳仲，史鯈，墨翟，宋钘，慎到，田駢，惠施，鄧析子，思，孟軻，天論篇並提起慎子（到老子（聃）
墨子（翟），宋子（钘），解蔽篇並提墨子，宋子，慎子，申子（不害），惠子，莊子；此外特提惠施，鄧析的學說
和墨子學說的各兩三處，宋子的學說一處，並且對於墨子宋子的學說都有駁論；但卻不會提楊子的學說。
孟子以外先秦書中說到楊氏爲我主義的只有呂氏春秋不二篇『陽生』（因學紀聞引作陽朱，當從之）
貴己』四字。今行列子書中雖然有楊朱篇，說是楊朱的話，但這部書是魏晉間人的僞撰，這篇是由孟子上
所說楊氏的主張附會出來的，不能作爲楊朱的史料。有人說列子書雖然不可信，這篇卻大約可信，這不過
因爲對於楊朱，我們找不着好的史料，因而不肯『割愛』罷了。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也主張保存楊朱篇
爲先秦的史料的；他既說這篇怎樣可信，又自承認他的『理由不甚充足』我的淺見以爲這也不免犯了
『當斷不斷』的毛病。

他說楊朱篇可以『代表這一派學說』的理由似乎都不能令人滿意。他說：『第一，楊朱的「爲我主
義」是有旁證的（如孟子所說）此書說他的爲我主義頗好。』但是，列子楊朱篇雖然因孟子上的话而

撰演出來，卻是魏晉間人放逸恣肆的思想，未必能代表先秦的楊氏。『第二』書中論「名實」的幾處……確是戰國時的問題。但我們以為這些名實的討論是由莊子裏的話敷演出來的（詳下文），並且不含什麼大不了的精理。『第三』列子八篇之中只有這一篇專記一個人的言行，或者當時本有這樣一種記楊朱言行的書，後來被編造列子的人糊塗拉入列子裏面，湊成八篇之數。但楊朱篇的思想與文體全是魏晉間人的口氣，沒有別的證據，似不好說他是『本有』的。所以我的淺見以為楊朱篇的學說不能代表楊朱的學說。

楊朱篇既然不可用爲楊朱學說的史料，我們對於他的學說的史料，先秦書中只有孟子、莊子及呂氏春秋三部。呂氏春秋只有四個字已見上莊子，下文再引。這里且先把孟子中論楊氏各文列下：

孟子曰：『子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吾爲此懼，閔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滕文公下）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盡心上）

孟子曰：『逃墨必歸於楊，逃楊必歸於儒。歸斯受之而已矣。今之與楊墨辯者，如追放豚：既入其葦，又從

而招之。」（盡心下）

秦火以後的書說楊子的有三處。

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淮南子汜論訓。這與貴己之說有關。）

楊朱見梁王言治天下如運諸掌然。梁王曰：「先生有一妻一妾不能治，三畝之園不能芸。言治天下如運諸手掌，何以？」楊朱曰：「臣有之。君不見夫羊乎！百羊而羣，使五尺童子荷杖而隨之，欲東而東，欲西而西。君且使堯率一羊，舜荷杖而隨之，則亂之始也……將治大者不治小，成大功者不小苛。此之謂也。」

（說苑政理）

楊子曰：「事之可以之貧可以之富者，其傷行者也。事之可以之生可以之死者，其傷勇者也。」僕子曰：「楊子智而不知命，故其知多疑。語曰：「知命者不惑。」晏嬰是也。」（說苑權謀。此楊子是否指楊朱，也無從考定。）

此外先秦書中還有關於楊朱的兩段故事，但與爲我之說無關。錄下備覽。

楊朱哭衢涂曰：「此夫過舉蹠步而覺跌千里者夫！」哭哀之。（荀子王霸篇）

楊朱之弟楊布衣素衣而出。天雨，解素衣衣縑衣而反。其狗不知而吠之。楊布怒，將擊之。楊朱曰：「子毋擊也！子亦猶是曩者使女狗白而往，黑而來，子豈能毋怪哉？」（韓非子說林僞列子說符篇全抄此段，

幾於一字不易。)

偽列子說符篇還有楊子歎歧路亡羊的故事。這段故事演化的程序是很有意思的。雖然與本題無關係，但姑且述他以見傳說發展的步驟。此事最初是荀子王霸篇的幾句話。（文見上）呂氏春秋疑似篇就變爲『故墨子見歧道而哭之。』淮南子說林訓就變爲『楊子見達路而哭之，爲其可以南，可以北。』下接『墨子見繚絲而泣之，爲其可以黃，可以黑。』成爲駢俪句法到了偽列子又加上亡羊的事，竟演成三百六十餘字的故事。這故事，雖是偽造，卻有點意思；我們節錄於下。

楊子之鄰人亡羊。既率其黨，又請楊子之豎追之。楊子曰：『嘻！亡一羊，何追者之衆？』鄰人曰：『多歧路。』既反，問『獲羊乎？』曰：『亡之矣。』曰：『奚亡之？』曰：『歧路之中，又有歧焉。吾不知所之，是以反也。』楊子戚然變容，不言者移時，不笑者竟日。門人怪之，請曰：『羊，賤畜，又非夫子之有，而損言笑者何哉？』楊子不答。門人不獲所命。弟子孟孫陽出，以告心都子。……心都子曰：『大道以多歧亡羊，學者以多方喪生。……』

因爲楊朱的史料少，弄出一個很有趣的結果，就是後人往往強把別人的言行事實戴在楊朱的頭上。

晉司馬彪註莊子山木篇『陽子之宋……』云：『陽子，陽朱也。』（經典釋文引）司馬氏這里所謂陽朱當然就是指孟子所稱的楊朱。『陽』、『楊』通用，呂氏春秋『陽生貴己』，韓非子引莊子『陽子之宋……』

：」作『楊子過宋』，已開其例，是說得通的。但這位之宋的陽子什之八九是陽子居，是老聃的弟子，與楊朱沒有關係。因為莊子內『陽子居』都作『陽』，楊墨並提處都作『楊』。茲將莊子中說陽子——陽子居——處錄下：

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逆旅人有妾二人，其一人美，其一人惡；惡者貴而美者賤。陽子問其故，逆旅小子對曰：『其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其惡者自惡，吾不知其惡也。』陽子曰：『弟子記之，行賢而去自賢之行，安往而不愛哉！』（山木）

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嚮疾彊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勸，如是者可比明王乎？』老聃曰：『是於聖人也，胥易技係，勞形憚心者也。且也虎豹之文來田，猿狽之便，執留之狗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乎？』陽子居蹙然曰：『敢問明王之治。』老聃曰：『明王之治，功蓋天下而似不自己，化貸萬物而民弗恃，有莫舉名，使物自喜，立乎不測而遊於無有者也。』（應帝王）

陽子居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老子中道仰天而歎曰：『始以汝爲可教，今不可也。』陽子居不答，至舍，進盥漱巾櫛，脫屨戶外，膝行而前曰：『向者弟子欲請夫子，夫子行不閒，是以不敢今閒矣，請問其過。』老子曰：『而睢睢盱盱，而誰與居。大白若辱，盛德若不足。』陽子居蹙然變容曰：『敬聞命矣。』其往也，舍者迎將，其家公執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煩者避竈。其反也，舍者與之爭席。

矣。（寓言）

細看這三段，陽子居與爲我主義及莊子所指堅白同異之辯（見下文）都是毫無關涉。所以李氏說陽子居「居，名也；子，男子通稱」（經典釋文應帝王篇音義引）陸德明自己則以爲「陽子居姓陽，名戎，字子居」（寓言篇音義。『名戎』不知何據）都不說是陽朱。僞列子黃帝篇抄襲莊子寓言篇「陽子居南之沛……」一段而硬改陽子居爲楊朱。僞撰列子的人約略與司馬彪同時。這樣說來，強認陽子居爲楊朱是魏末晉初人的勾當。李氏未知何時人。陸氏不贊司馬氏之說，必是彼時已經有人知道陽子居爲楊朱爲一人的說之無根據了。張湛註列子云：『子居或楊朱之字，也不過存疑之詞。』汪中老子考異原註駁張湛『名朱，字子居』之說云：『今江東讀「朱」如「居」，意謂楊朱卽陽居。不知道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也如今音「都」與「歌」差別那樣大，豈能強合爲一呢？』

到了近年，楊朱又變爲莊周。蔡元培先生在他的中國倫理學史內說：

孟子之所謂楊朱實卽莊周。古音「莊」與「楊」「周」與「朱」俱相近，如荀卿之亦作孫卿也。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又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呂氏春秋曰：『陽生貴己。』淮南子汜論訓曰：『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貴己葆真』卽爲我之正旨。莊周書中，隨在可指，如許由曰：『予無所用天下爲。』連叔曰：『之人

也，之德也，將旁礴萬物以爲「世斬乎亂，孰肯弊焉以天下爲事？」是其塵垢粃糠，猶將陶鑄堯舜者也；孰肯以物爲事？」其他類是者不可以更僕數。正孟子所謂『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者也。子路之詆長沮桀溺也，曰『廢君臣之義』，曰『欲潔其身而亂大倫』，正與孟子所謂楊氏無君相同。至列子楊朱篇則因誤會孟子之言而附會之者，如其所言，則純然下等之自利主義，不特無以風動天下，而且與儒家之道德截然相反。孟子所以斥之者，豈僅曰『無君』而已。余別有詳考，附著其略於此云。

蔡氏的詳考，不會見過，不知還有別的證據沒有。就倫理學史中所說看，其說實不能成立。條辨如下：

(一) 古音『莊』與『楊』韻雖同而聲紐則異。『朱』與『周』聲紐雖同（古音同屬端母）而韻則異。並且以聲近（不同）證二名之屬一人是極危險的事。胡元玉駁春秋名字解詁敍內說的好：

高郵王氏喜言聲近，名字解詁破字尤多。雖合於古假借者不少，而專取同音之字爲說者，頗不免輕易本字之失。人之名字，非若詩書文理不屬，雖可尋繹，全棄本字，悉取同音，心所不安，病之久矣。

蔡氏似乎也『不免輕易本字之失』。

(二) 先秦的書只說『楊氏爲我』『陽生貴己』，是楊朱的特點在於『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

（這似乎是孟子形容他的話，但大約可以代表他的態度）的主張。淮南子有『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的話。淮南子不是先秦的書，但這話的上文說孔墨的主張都不差，可以信其所說楊子的主

張也是對的。貴己葆真之指，雖是『莊周書中，隨在可指』，但這至多也不過只能說楊子的主張有與莊子的態度一方面相同的地方；結果也不過把楊朱和莊周一樣歸入一流，不能斷定楊朱就是莊周。因為莊周是多方面的；除『全性葆真』以外還有事在其書所論——尤其齊物論所發揮——雖然都與『全性葆真』之旨相協調，但決非僅是此旨。

(三) 莊子的態度也與長沮桀溺不同。他於內篇人間世論事君之道，發揮得很盡致，何曾『廢君臣之義』也？何至於被人家目爲『無君』？他的『寧生而曳尾於途中』的話乃是後人的傳說；我們不可拘泥此語，以爲莊周是長沮桀溺一流人。至楊朱是這一流人，當然可以說的。

(四) 莊子學派根本的主張乃是泯絕彼我，『妙造自然』與純粹爲我主義完全兩樣，所以有『至人無己』(逍遙遊)及『大人無己』(秋水)等話。荀子解蔽篇說『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也只說他重自然而輕人爲，正與莊子的思想相合。假如莊子就是楊朱，荀子應該說『莊子蔽於我而不知人』了！

(五) 莊子書中好幾處說楊氏，都是極端排斥他的話。

駢於辯者彙瓦結繩竄句，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駢拇)

削曾史之行，鉗楊墨之口，攘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彼曾史楊墨……者皆外立其德而以爚亂天下者也。(胠篋)

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爲得，非吾所謂得也。夫得者困，可以爲得乎？則鳩鴟之在於籠也，亦可以爲得矣。且夫……內支榦於柴柵，外重繩繳，眈眈然在繩繳之中而自以爲得，則是罪人交臂歷指而虎豹在於囊檻，亦可以爲得矣！（天地）

莊子曰：『天下非有公是也，而各是其所是；天下皆堯也，可乎？』惠子曰：『可。』莊子曰：『然則儒墨楊秉四，與夫子爲五，果孰是邪？』……惠子曰：『今夫儒墨楊秉，且方與我以辯，相拂以辭，相鎮以聲，而未始吾非也，則奚若矣？……』（徐無鬼）（駢母胠篋兩篇內說楊墨之辯，這裏楊秉之楊，當然也是指楊朱。殷敬順列子釋文說公孫龍字子秉，未知何據。）

由上列莊子各文看起來，莊子是詆排楊氏的。莊子如就是楊子，這豈不是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嗎？恐怕莊子雖然好作『謬悠之說，荒唐之言，』也不至荒謬到如是。或者有人說莊子中這些篇都是僞撰的。但縱使不是莊子作的，也必定是他的學派述的，也斷斷沒有罵他祖師的言行爲『敝跬譽無用之言』及『離跂自以爲得』的道理。

由以上五項理由，我們可以斷定楊朱自楊朱，莊周自莊周，清清楚楚地是兩個人了。

據上文所引莊子各文，楊朱爲莊子學派所注意的地方，重在於辨析名理，而不重在於『爲我。』他一則說楊墨『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再則曰『鉗楊墨之口，』三則曰『儒墨楊秉……相拂以辭。』惟天地

篇說他『離跂自以爲得』，似乎是指他極端偏激的行爲。

我們由莊子書中的話又可以看出堅白同異的問題也是楊朱曾討論過的。再由墨子中經上下及說上下，莊子天下篇中的話，知道堅白同異的問題是墨翟、惠施所都會用心討論過的。

堅白不相外也。（墨子經上）

堅，異處不相盈，相非，是相外也。（墨子經說上）

同重體合類。（墨子經上）

同：二名一實，重同也；不外於兼體同也；俱處於室，合同也；有以同，類同也。（墨子經說上）

異：二不體，不合，不類。（墨子經上）

異：二必異，二也不連屬，不體也；不同所，不合也；不有同，不類也。（墨子經說上）（以上大體從畢校）

此外經上下還有關於堅白同異，無厚有厚的說解，不具引。）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譏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觭偶不忤之辭相應。（莊子天下篇）

惠施多方……歷物之意曰：『無厚不可積也，其大千里。』……大同而小同異，此之謂小同異，萬物畢同畢異，此之謂大同異。……惠施以此爲大觀而曉辯者，天下之辯者相與樂之。（莊子天下篇）

夫堅白同異有厚無厚之察，非不察也；然而君子不辯，止之也。（荀子修身篇）

若夫充虛之相施易也，堅白同異之分隔也，是聰耳之所不能聽也。明目之所不能見也。辯士之所不能言也，雖有聖人之知未能僂指也。不知無害爲君子，知之無損爲小人……而狂惑戇陋之人乃始率其羣徒，辨其談說，明其譬稱，老身長子，不知惡也。夫是謂之上愚。（荀子儒效篇）

據荀子所言，堅白同異之辯似乎當時是很流行的，討論的人還不止墨家，惠施，楊朱，公孫龍一班人。我們有證據知道墨翟，惠施，楊朱都是以討論這些問題著名的。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說：『古書說墨家傳授派別的……最重要的是天下篇所說，墨家的兩派「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觭偶不忤之辯相應。』細看這幾句話，可見今本墨子裏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六篇是這些「別墨」作的。我的淺見以爲胡氏的說與我們上文所列的證據不無衝突。我的妄測以爲這六篇中經上下兩篇或者也不是墨翟作的，乃是春秋戰國之交一宗公有的學問；內中許多定義都不能說是墨家所專有；如『久彌異時也』；『字彌異所也』；『平同高也』；『夢臥而以爲然也』等等，當然是公認的界說，他所以夾在墨子的中間，大約不過是經過墨子校定，增補，也如詩書本來是公有的，經孔子刪定後就變成儒家專有的書一樣。但是無論如何，若說『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的都是墨家，那末，『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的楊朱（與楊朱之徒）也不得不成爲墨家。這固然不能說必定不可能的事，但恐怕是不大會

有的事。

經了上文的討論，我們可以說楊朱不是陽子居，也不是莊周。楊朱是與孟軻同時的人，約略生存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他比莊子或者稍爲後進。莊子徐無鬼篇稱『儒墨，楊秉四』，儒墨是流派的名（墨本非氏，說見讀子卮言；墨翟以流派爲氏）。楊秉是氏字，這似乎可證那時楊氏學派成立未久。楊氏的爲我主義，大概也不過人自爲謀各不相擾之意。蔡氏說『貴己葆真，卽爲我之正旨』，大體是對的。楊氏的主張在實行上大約不至如偽列子楊朱篇所說那樣以拚命縱欲爲事。西洋許多人誤會伊壁鳩魯的快樂說，以爲他是主張極一時之快樂的，其實他是反對這樣取樂的人。魏晉人誤會『爲我』爲縱欲，把他們自己的人生觀挂起楊朱的招牌；楊朱的蒙冤，恐怕不減於伊壁鳩魯。

楊朱爲我的主張，大約是想把他築在名理的基礎上，所以他以堅白同異之辯爲莊子所注意。偽列子楊朱篇首尾兩段都是談名實問題，是受了莊子楊氏『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那句話的暗示而杜撰出來的；但也沒有什麼深意。姑錄下存參。

楊朱游於魯，會於孟氏。孟氏問曰：『人而已矣，奚以名爲？』曰：『以名者爲富。』『旣富矣，奚不已焉？』曰：『爲貴。』『旣貴矣，奚不已焉？』曰：『爲死。』『旣死矣，奚爲焉？』曰：『爲子孫。』『名奚益於子孫？』曰：『名乃苦其身焦其心。乘其名者澤及家族，利兼鄉黨，况子孫乎？凡爲名者必廉，廉斯貧；於名必讓，讓

斯賤。』曰：『管仲之相齊也，君淫亦淫，君奢亦奢，志合道從，道行國霸，死之後，管氏而已。田氏之相齊也，君盈則已降，君斂則已施，民皆歸之，因有齊國。子孫奉之，至今不絕。若實名貧，僞名富。』曰：『實無名，名無實，名者僞而已矣。昔者堯舜僞以天下讓許由，善卷而不失天下，享祚百年。伯夷叔齊實以孤竹君讓而終亡其國，餓死於首陽之山。實僞之辯，如此其省也。』（僞列子楊朱篇）

鬻子曰：『去名者無憂。』老子曰：『名者實之賓，』而悠悠者趨名不已，名固不可去，名固不可賓邪？今有名則尊榮，亡名則卑辱。尊榮則逸樂，卑辱則憂苦。犯性者也，逸樂順性者也。斯實之所係矣。名胡可去？名胡可賓？但惡夫守名而累實，守名而累實，將恤危亡之不救，豈徒逸樂憂苦之間哉？（僞列子楊朱篇）（按『名者實之賓』是莊子中指爲許由的話，不知何以強拉入老子口裏。）

還有一句話可說的，就是楊氏學說雖曾轟動一時（孟子說『楊墨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可證），但他不過如曇花一現，不久就銷聲滅迹，所以莊子天下篇也不提他，荀子也不提他，呂覽只說『孔墨』，我們也沒聽見有什麼『楊者』像什麼什麼墨者那樣，并且他也沒留下什麼著作，這或者因爲他『爲我』太過，既不肯『拔一毛而利天下』，所以也不肯勞動筆舌宣傳他的主義吧！

●本篇舊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五號。

●「寓言」原文誤作「外物」，經鄭賓子先生指出，已改正，敬謝。

●詳見楊朱考補。

二 楊朱考補

我把楊朱考（見上）草成以後，覺得那篇還有一些餘義和多少聯帶的問題，也應該提出討論。因此不避辭費用問答體論列如次。

問一 楊朱考說楊朱、墨翟都曾參與堅白同異之辯。這句話似乎僅僅靠着莊子駢母篇『駢於辯者，蠶瓦結繩竇，游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一句話。但何以知道『楊墨』兩字不是指楊墨的流派呢？

答一 莊子釋文在這里說：『楊墨崔李云，楊朱、墨翟也。』但這還可以說是後人的註釋，未必可信。請再以莊子本書證之。駢母篇所舉以陪伴楊墨的曰離朱曰師曠曰曾史（曾參史鮑）都是指各個人。胠篋篇所舉以陪伴楊墨的曰曠（師曠）曰離朱曰工倕曰曾史，又都是指各個人。胠篋篇并且明說：『彼曾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者，皆外立其德而以爚亂天下者也。』難道曾史曠、倕等也可以指流派嗎？在宥篇雖然有『上有桀跖，下有曾史，而儒墨畢起』之『墨』是指流派，但句法與上所引不同。墨翟曾從事堅白同異之辯，還有墨子書中經上經下爲證。有人說經上等篇不是墨子手定的；但我們有理由可以不承認此說已經成立。

問二胡適中國哲學史（一百七十七頁）說『大概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三六〇年之間』楊朱考說『他約略生存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何以相差這麼遠

答二胡氏對於他所定的楊朱年代，只舉出兩個理由。他說（一）『據孟子所說，那時楊朱一派的學說已能與儒家墨家三分中國，大概那時楊朱已死了。』但我們以為楊朱及見其說三分中國也很有可能。

（二）胡氏又說列子『楊朱篇記墨子弟子與楊朱問答』此節以哲學史的先後次序看來，似乎不甚錯。但列子是魏晉間的偽書，是靠不住的。

我極願意承認楊朱考舉『楊秉』是姓字，以為楊朱學派成立未久的理由，不免有孤證的嫌疑。但此外還有較好的旁證。呂氏春秋不二篇云：

老聃〔卽老聃〕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驥〔卽田驥〕貴齊，陽朱〔從困學紀聞引〕貴己，孫臏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

這里列舉的次序是按各人年代的先後的。老聃最先；孔子次之（有人說老聃是戰國時人，但無論如何，呂氏時老先於孔成爲定說了）墨翟又次之；關尹又次之，但約與墨子同輩，并且曾與老子並世；列子又次一點，曾問道於關尹（據莊子及呂氏春秋）田驥，史記把他與淳于髡並提；淳于髡與他和孫臏都是齊威王時人（有下及齊宣王的）王廖，兒良當也與孫臏同時或後些。楊朱〔陽氏〕夾在陳驥與孫臏之間，可知

也是與他們倆約莫同時。齊威王在位是在西紀前三七八^甲至三二四年（一作至三四三年，似誤）威王死後，就是宣王在位。由此以推，楊朱大約是生存於西紀前三六〇至三〇〇年間；但這當然是大概的說法，就說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二九〇年，也不至於大差。

問三：謝無量中國哲學史說楊朱是衛人，何以楊朱考不提起這個事實？

答三：楊朱是何國人，我們還不會找到關於此事的材料，只好闕疑等有可靠的材料時再論。

問四：楊朱考引莊子釋文李氏說——陽子居『居名也，子，男子通稱』——這說起於何時呢？

答四：楊朱考草成以後，對於這個李氏，我找得一點材料，知道他是晉人。隋書經籍志道家原註：『梁有莊子三十卷，晉丞相參軍李頤註……亡。』經典釋文序錄：『李頤〔莊子〕集解三十卷三十篇，』原註：『字景真，穎川襄城人，晉丞相參軍，自號玄道子。一作三十五篇，爲晉一卷。』唐書藝文志：『李頤，〔莊子〕集解二十卷。』此外隋志及釋文又有李軌莊子音。隋志又有宋處士李叔之莊子義疏，但李叔之由唐志所載王穆莊子疏，及釋文所載宋處士王叔之字穆之莊子義疏看起來，李叔之是王叔之之誤。據此，則陸德明所見莊子註解諸家中，李氏的只有李頤一人（李軌止註音）。隋志作『註』，唐志釋文作『集解』，大約是同一部書。莊子釋文所引之李氏，必定是李頤。這可見晉人也沒有全信僞列子及司馬彪以陽子居爲楊朱之說。（李頤註，隋志云已亡，唐志比隋志所載少十卷，釋文也說出兩種篇數，那末，陸氏所見恐怕也不是完書。）

問五 吳鼐老子別錄（昭代叢書）信列子『楊朱南之沛遇老子』那一段話而說『老子所謂「唯唯盱盱」蓋隱責其爲我之意』這可證陽子居卽楊朱。

答五 列子這段是全襲莊子的所載老子那段話，不過戒陽子居太不斂抑，與『爲我』無涉。吳氏乃先坐實陽子居是楊朱，然後『從而爲之辭』不足爲據。

問六 楊朱考說莊子『於內篇人間世論事君之道，發揮得很盡致，何曾「廢君臣之義」也何至於被人家目爲「無君」』但朱子語錄論莊子說：

列莊本楊朱之學，故其書多引其語。莊子說子之於親也，『命也；不可解於心。』至臣之於君，則曰，『義也；……無所逃於天地之間。』是他看得那君臣之義，卻似是逃不得，不奈何須着臣服他，更無一個自然相胥爲一體處，可怪。故孟子以爲『無君』此類是也。〔按近人莊周卽楊朱之說大約是得這段話的暗示而來的。〕

朱熹雖然不以莊周楊朱爲一人，而（1）說莊子多引楊朱語，是以爲陽子居卽楊朱。又（2）楊朱考以莊子不是『無君』爲莊周非楊朱的理由；據朱氏的話，人間世內的話正可爲莊子無君的證據，豈不是爲莊周卽楊朱之說加一層理由嗎？

答六（1）朱氏以陽子居爲楊朱，乃由誤信列子之說。但這些，楊朱考已經證明其不足信。

(2) 朱氏引人間世中兩句話以爲莊子無君的證據，其立說未免有『深文周納』的毛病。不想想莊子緊接着就說：

是以夫事其親者，不擇地而安之，孝之至也。夫事其君者，不擇事而安之，忠之盛也。……爲人臣子者，固有所不得已，行事之情而忘其身，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

這里雖然有爲臣有所不得已的話，但明明以不擇而安爲忠孝的通義，以忘身不悅生惡死爲人臣之道。這樣說法，還目爲『無君』，真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辭』了！並且若使『看得那君臣之義，卻似是逃不得』便是無君，那末如孟軻『君之視臣如草芥，則臣視君如寇讎』，按同樣的論準，又何止於無君呢？（無君并不是一個思想家的缺點；我們不過明莊子沒有這樣主張罷了。）

無論如何，莊周不是楊朱，有許多理由。就是莊子真是『無君』，也不能證其爲楊朱，何況莊子不任受這種品目呢？

問七：楊朱考說莊子徐無鬼篇『儒墨楊秉』之『秉』是字，大約是根據列子釋文公孫龍字子秉之說。但胡適中國哲學史說：『我以爲公孫龍決不能和惠施辯論，又不和莊子同時，莊子書中所記公孫龍的話都是後人亂造的。』（該書第二三六頁）據此則楊秉之秉不是指公孫龍了。

答七：我并不必咬定秉是公孫龍的字。假如秉不是一個人的字，必定是氏，斷不是學派的名稱；因爲先

秦無所謂秉者或秉家。只要是氏或字而不是學派，楊朱考那個辯證就可以成立。

至於秉有爲公孫龍字的可能沒有，這里也可以略論一下。我的淺見以爲秉有就是公孫龍的可能，換言之，公孫龍有與莊周惠施辯論的可能。

這事，我們可以由胡氏自己的話中找得旁證。

(1) 胡氏對於莊子外雜篇說：『這二十六篇之中，至少有十分之九是假造的』(胡氏並沒有提出這句話的證據，我們以爲假造的沒有這許多，但這當別論)。大抵秋水、庚桑楚、寓言三篇最多可靠的材料。(中國哲學史第二五四頁)胡氏認爲最可靠的三篇內的一篇——秋水——就有『公孫龍問於魏王』曰：「……今吾聞莊子之言，茫焉異之……」一大段話。這固然大約是莊周挖苦公孫龍的寓言，但無論如何，可以證明公孫龍曾與莊周辯論過；莊周與惠施同時，公孫龍也有與後者辯論的可能。

(2) 胡氏又說：『惠施的年代大約在「西紀」前三八〇年與前三〇〇年之間』(中國哲學史第二二七頁)。既說『大約』，則惠施年代移後五六年，即前三七五至二九五年也可以。他又說：『公孫龍大概生於西曆前三二五與三一五年之間；那時惠施已老了』(同上，第二三五至二三六頁)。據胡氏的說，我們可以假定公孫龍生於西紀前三二五年。那末，公孫龍二十五歲時，惠施正七十五歲上下，也還可以作短時間的辯論。史記仲尼弟子列傳說：『卜商字子夏，少孔子四十四歲』，而六國表載周威烈王十九年

「魏文侯受經〔於〕子夏」算起來，那時卜商已經一百零一歲，就是史記有誤，魏文侯即位之初即受經，卜商也在八十三歲以上。若是卜商八十三歲以上還能授經，惠施七十五歲至八十歲間當然也可以與人辯論。

這樣看來公孫龍可以和惠施莊周辯論，所以『儒墨楊秉』之秉，就說是公孫龍，也沒有什麼不可以。
問八 楊朱考推測墨子書中經上下等篇，『不特不是別墨作的，或者也不是墨翟作的，乃是春秋戰國之交一宗公有的學問，大約不過是經過墨子校定，增補。』但據胡適中國哲學史的考究，『這六篇中的學問，決不是墨子時代所能發生的。』他並且舉出許多理由以證明他的主張。

答八：我草楊朱考時，對於經上下等篇是什麼人做的，並沒有確定的意見，所以只作疑詞。我隨後又加考慮，結果以為至少經上下兩篇是墨子時代有的。（或許有小部分是後人羼入。）這篇中雖然含着許多公共的學問，但是經了個人的精鍊的，所以也可算是墨子自著的。（按『經上經下疑翟自著』之說始於畢沅墨子敍。）至於說他決非墨子時代所能發生的，或決非墨子自著的，我實未敢苟同，此事說來話長，是在這兒講得了；異日有暇，當作專篇的討論。

我的淺見以為經了本文的論證的後，楊朱考中所提出的關於楊朱事蹟的擬說，似乎可算得了更鞏固的根據。

●本篇曾載東方雜誌第二十二卷第十六號。

●據梁啟超考，應作三五六年。設見實學第四期先秦學術年表附考。

三 附錄

鄭賓于先生的楊朱傳略

「小引」以楊朱這個惝恍迷離的人，而我要替他考一篇略傳，已經是不可能之事，何況前此蔡子民先生說他是莊周，現在唐鉞先生既不贊同蔡先生之說，又謂楊朱與陽子居不是一人，我於二先生之說都不贊同，所以纔來替他考篇傳略。至於楊朱學說的流變，我也不贊同蔡先生之說和唐先生之考，而獨主張崔述氏之說。崔氏之說曰：

蓋世之所謂楊（墨）者，名焉而已。不知夫不明稱爲楊（墨）者，其爲楊（墨）正多也。漢人之所謂道德名法，卽楊氏也……何者？楊氏之說，主於自爲而無所事故，言清淨，言自然，而以堯舜禹湯文武之安民撥亂者爲多事，爲擾民。以儒者之崇堯舜也，則言黃帝以紺堯舜；以儒者之尊孔子也，則言老子以紺孔子。然則道家之所謂黃老者，卽楊氏也。故楊子書稱楊子學於老子，老子謂楊子而睢睢而盱盱，而誰與居也。其後寬柔之弊流爲慘烈，於是乎有名家之學，而申不害主之有法家之說，而韓非主之。然則

所謂名法者，亦楊氏也。故韓非書有喻老釋老，而史記以老莊申韓同傳也。——然則道德名法，即楊氏之分支也。……是以史記『六術』，道德儒墨名法陰陽而無楊氏；漢書『九流』，儒道名法陰陽墨農雜家小說而亦無楊氏。不然，楊氏之說盛行於戰國，甚於墨氏，何以其書不傳於後，而班馬皆不知有此一家學乎？……是故性之猶杞柳，猶湍水，生之謂性，食色之謂性，皆楊氏之說也。舜之臣堯禹之德衰，湯武之放伐爲弑君，皆楊氏之說也。……自漢以來，儒者皆知楊（墨）之爲異端，而不細考楊（墨）之說，往往反采其言以釋六經，以故其論多雜入於楊（墨）而釋氏亦往往采楊（墨）之意以爲言。由是楊（墨）之言盛行於世，而人莫知其楊墨也。（孟子事實錄卷下）

我們讀了以上的話，知道楊朱之學流爲『道德』『名』『法』，所以後世寂無傳焉耳。但崔氏謂黃老卽楊氏之說，未免太誤。蓋黃學自黃老學自老，黃老固未可合爲一家也。——史記儒林列傳：『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及竇太后崩，武安侯田蚡爲丞相，黜黃老刑名百家之言。』黃老之說，當自此始矣。轅固生與黃生爭論於景帝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乃弑也。』轅固生曰：『不然，夫桀紂虐亂，天下之心皆歸湯武。湯武與天下之心而誅桀紂，桀紂之民，不爲之使而歸湯武，湯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爲何？』黃生曰：『冠雖敝，必加於首；履雖新，必關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今桀紂雖失道，然君上也；湯武雖聖，臣下也。夫主有失行，臣不能正言匡過，以尊天子，反因過而誅之，代立踐南面，非弑而何也？』（漢書儒林列

傳同)此則世之所謂黃學，而卽黃學之梗概也。其學合於竇太后而始見於司馬遷之史記。在漢世以前，黃老之名且未有，又安能謂其卽楊氏之說耶？(參看夏曾佑中國歷史教科書)至於楊朱本身的學術思想，則略如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所述，而未能盡也。唐鉞先生僅考而未闡明其學術思想之各方面，確是一件極大的恨事。

(一) 楊朱的姓名字號

考孟子荀子列子三書皆作楊朱。莊子多作陽子居或與墨家並稱作楊墨。呂氏春秋作陽生。(困學紀聞引此作楊朱)究竟是不是一個人呢？孟荀列三書相同，固無論矣；今姑就莊呂二書之說來研究一下。

A. 莊子楊墨並稱的。

1. 駢母『……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成玄英疏云：『楊者，姓楊名朱，字子居。』陸德明釋文引崔譏李頤云：『楊朱（墨翟）也。』

2. 賦箋『彼曾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疏與釋文皆無說，當是同於駢母的。

3. 天地『而楊墨乃使離跂自以爲得……』疏云：『言楊朱（墨翟）……』

4. 徐無鬼『莊子曰：「然則儒墨楊秉四，與夫子爲五。」』疏云：『楊名朱。』

B. 莊子稱陽子居的。

1. 山木『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釋文引司馬彪云：『楊朱也。』（注意此處作「楊」）疏云：『姓陽名朱，字子居。』

2. 應帝王『陽子居見老聃曰……』釋文引李頤云：『居，名也；子，男子通稱。』疏云：『姓陽名朱，字子居。』

3. 寓言『陽子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釋文云：『姓楊名朱，字子居。』（考抱經堂本釋文作姓楊，名戎，字子居。唐氏謂爲外物篇音義者誤也。）疏云：『姓楊名朱，字子居。』（注意此處皆易「陽」爲「楊」。）列子黃帝篇竟作『楊朱南之沛』張湛注云：『莊子云，「楊子居，子居或卽楊朱之字。」』又楊朱篇首句張湛注云：『或云字子居。』

C. 呂氏春秋：

1. 不二『陽生貴己』高誘注曰：『孟子曰，「陽子拔一毛以利天下，弗爲也。」』（注意此處謂孟子作「陽」。）

「附」淮南子泛論訓云：『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高誘注云：『孟子受業于子思之門，成唐虞三代之德，敍詩書孔子之意，塞楊墨淫詞，故非之也。』是則淮南子之所謂楊子，也就是孟子書中的楊朱了。

從以上各例看起來，則莊子書中之所謂陽子居與楊墨之「楊」當然就是一人，決無疑義。凡莊子書言楊墨或陽子居，陸德明都說楊墨之楊是楊朱，陽子居之名亦是楊朱。其於寓言篇中作名戎，蓋有兩種誤處：（1）是板本的錯誤；據抱經堂本陸氏作姓陽名戎，據莊子集釋引陸氏釋文乃作姓楊名朱，字子居。匪特不作「戎」而作「朱」，亦且易「陽」爲「楊」矣！（2）是陸氏自己的錯誤；陸氏釋楊墨之「楊」與楊子居處本非一次，其他數處皆云姓楊名朱字子居，惟於寓言釋云名戎者，蓋係筆誤耳。其尤可注意者，呂氏春秋之「陽生貴己」，高誘引孟子云：「陽子拔一毛以利天下，弗爲也。」一語來解釋，可見古人之有易楊爲陽或易陽爲楊矣。

不特此也；孟子盡心上云：「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趙歧注云：「楊子楊朱也。」趙讀楊子與下句墨子對文，此實大誤。原孟子此處之作楊子取亦猶莊子之或作陽子居耳。古人有字者符其名，其作「子居」或「子取」者，取其切音成「朱」字而已。可見楊朱之字子居或子取，楊竟與司馬子長說莊周字子休的意義完全相同。「章太炎先生說南方稱『蠻』稱『閩』本由『髦』一轉。唐以前史籍皆作『馬流』或作『馬留』，今作『馬來』，頗與我這種說法相似——章說見國故論衡語言緣起說）

廣韻「朱」字漢韻「照」紐，「子」字紙韻「精」紐，「居」字漁韻「見」紐，「取」字虞韻「清」紐。（亦通虞韻）古音虞魚模三韻通用無別，（其詳見汪榮寶歌戈魚虞古模讀考）「照」紐讀同「端」

紐；『子』字雖屬『精』紐齒音，却與『照』紐之舌音可以通轉，古音原不如後世之拘拘也。所以『子取』之切音，或子居之切音皆爲朱字者，也就是這個原故。唐鉞先生却引汪中老子考異駁張湛名朱字子居之說云：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如『歌』與『都』之差別一樣。恐怕不對罷。（並不是說『居』音與『朱』音同，是說他的韻相同，而以『子』『居』二字切之也。）

然則何以楊朱之楊或作陽，子居或作子取呢？關於這一層，我且舉出幾個旁證來說明他。（1）西漢之楊雄，班固書作揚雄，實則鄭縣只有『楊』姓而無揚姓也。（2）A.孟子書書中稱『子莫執中』，即莊子秋水公孫龍問於魏牟曰之魏牟，與戰國策中之魏公子牟也。（本孫詒讓說）B.孟子書『宋輕將之楚』之宋輕，即荀子非十二子『是墨翟宋鉶也』之宋鉶也。（本楊倞說。）

察於以上二說，則可知陽朱之作楊朱，亦猶揚雄之作楊雄；陽子居之作楊子取，實等於宋鉶之作宋輕，魏公子牟之作子莫耳。其實姓名變遷的事情非常之多，如杞梁之一變而爲紀梁，再變而爲犯梁，三變而爲杞梁，四變而爲范杞梁，五變而爲范杞郎，六變而爲萬喜良，趙果之變爲趙橐，橐爲趙小，曾哀之變爲『燈臺』等等皆是。只要逐處留心，真是在在多有了。古人同音之字多通用，形似之字嘗互訛而不甚注意也。唐鉞先生謂『強認陽子居爲楊朱是魏末晉初人的勾當』之語，當然不能成立。因爲孟子曾作楊子取而高誘又

引孟子作陽子以釋呂氏春秋之陽生故也。

現在我可以斷定他的姓名字號是：

姓楊（或作陽）名朱字子居（或作子取。）

（二）楊朱的鄉里

楊朱究竟是何地人，經我幾度考察之後，還不能明瞭的下個解答。胡適之先生的中國哲學史大綱，號稱善書矣，而於楊朱的鄉里竟未提及，不知是什麼原因？近時謝无量和趙蘭坪的中國哲學史說，楊朱是衛人，不知有何根據？——趙說似本於謝，因為謝說在前，而趙說襲其後也。——意者，或因莊子寓言有『陽子南之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之語，以秦在沛西，而衛在沛北，遂謂楊朱為衛人歟？據莊子疏及荀子注，則楊朱有宋人秦人二說：

A. 說楊朱是宋人的——

1. 莊子駢拇：『駢於辯者，壘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譽於無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成玄英疏云：『楊者，姓楊名朱，字子居，宋人也。』

B. 說楊朱是秦人的——

1. 莊子山木：『陽子之宋，宿於逆旅。』（韓非子作過宋）成玄英疏云：『姓陽名朱，字子居，秦人也。』

2. 荀子王霸『楊朱哭衢塗曰：「此夫過舉蹠步而覺跌千里者乎？」哀哭之。』楊倞注曰：『衢塗，歧路也。秦俗，以兩爲衢。』

秦俗以歧路爲衢，故有楊朱哭衢塗之說，實乃極好的佐證。成玄英於山木則云：『秦人於駢母則云宋人，兩說不同，當係筆誤，似以秦人之說爲允。若謂駢母之楊非山木之陽子，則又何以皆說名朱字子居呢？至於謝趙二氏之說，其爲衛人，那便是毫無根據的了。』

（三）楊朱的年代

楊倞注荀子王霸篇楊朱哭衢塗曰：『楊朱，戰國時人，後於墨子，與墨子弟禽滑釐辨論。』張湛列子楊朱篇注亦云：『戰國時人，後於墨子，楊朱與禽滑釐辨論。』是知楊朱確係戰國時人。

胡適之先生中國哲學史大綱本楊朱與禽滑釐辨論之說，因謂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三六〇年之間；趙蘭坪中國哲學史謂其幾與老子同時，爲老子後輩，受老子之學。不知趙氏之所謂『幾』者，究竟如何？『幾』法同時就說同時，不同時就說不同時可耳，又何『幾』『不幾』之有？真是所謂無理取鬧！謝无量中國哲學史則說『蓋嘗學於老子，或云後於墨子，莫能詳也。』

愚案呂氏春秋莊子孟子……等書，多以楊墨並舉，少以儒墨並舉也。（呂氏春秋善說篇孔丘惡翟，無地而爲君，無官而爲長。是以孔墨並稱的。莊子徐無鬼名若儒墨而凶矣。是以儒墨並稱的，然此實最少數。）

謂儒墨各以其學顯而爲世人並稱的，始自韓非子顯學，其後司馬子長常以儒墨相提並論，於是沿用寢盛了。——大抵周末先秦之世，楊墨之學甚盛，而儒說微弱不彰，時人幾不知有儒說矣，故孟軻氏辭而闢之。到了後來，儒說大熾，而楊朱之說，因分支而漸不入於世人之心，從表面上看去，似若楊朱之說已絕也。

考莊子說苑皆載楊朱見老聃事，且又嘗與禽滑釐辨論，其說似不虛妄。用此推之，則楊朱之生卒，當必上可以見老聃，而下可以及見禽滑釐無疑也。考老子生當在西曆紀元前五七〇年左右，其死時雖不可詳知，（據莊子養生主老聃死，秦失弔之，三號而出之語，則老聃亦有死也。）假定他至多活一二〇歲，大約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五〇年左右。

禽滑釐之生卒雖不可考，以其曾爲墨子弟子之故而推核之，其大概亦能知道。據胡氏中國哲學史大綱說，墨子生當西曆紀元前五〇〇年至四九〇年之間，其死時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二〇年至四二六年之間，而禽滑釐又是墨子弟子，故當必生於四六〇年左右，死於三八〇年左右也。

假定楊朱上可以見老聃之時在老聃未死以前之二十年左右（四七〇年左右），而下可以與禽滑釐辨論之時在禽滑釐既生之後三十年左右（四三〇年左右）又假定楊朱生二十歲而見老聃，八十歲而壽終正寢，則其生年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九〇年左右，其卒年當在西曆紀元前四一〇年左右，而與禽滑釐辨論之時則須當西曆紀元前四三〇年左右，其時楊朱之年纔六十歲耳。固不得以楊朱曾與禽滑釐辨

論之故，遂說他的年代在墨子之後也。

一九二五，十月初稿；二五改稿，於保定。

●此篇轉錄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週刊第五期。

四 楊朱考 再補

一 楊朱的氏名字

我的楊朱考（見上）主張兩點：

（一）楊朱非陽子居；

（二）楊朱非莊周。

關於第二點，我視爲絕無疑義。茲不憚詞費，再舉證據如次：

（1）揚子法言五百篇『莊楊蕩而不法墨晏儉而廢禮』（宋咸註曰：『莊周楊朱之道放蕩而非法，』）是揚雄以莊周楊朱爲兩人；

（2）漢書古今人物表莊周避明帝諱作嚴周。假如周卽楊朱，何不逕作楊朱，而免却改姓留名之不幸的辦法呢？

但這還可以說那時候去古已遠，不知道莊楊是一人。但是

(3) 淮南子氾論訓云，『全性葆真，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道應訓云，『莊子曰，「小年不及大年……」』是漢初也不認莊楊爲一人。

(4) 荀子解蔽篇稱『莊子……』，王霸篇稱『楊朱……』。這兩處不特姓名兩樣，事實也毫不相干。苟況去楊朱年代不遠，而又是『文理密察』的人，也不認他爲莊周。

這樣看來，楊朱之非莊周，十分明白了。

關於楊朱是否陽子居這一點，確還有討論的餘地。北京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第五期鄭賓于先生楊朱傳略以爲楊朱確是陽子居，也就是孟子『楊子取爲我』之楊子取他的理由是：

『朱』『取』『居』三字古音同韻；

『朱』『子』二字古音聲紐可通。

今以前人考定的古韻部居核他，『朱』『取』古同屬侯部，確是同韻。但『居』字則屬魚部，不是同韻。鄭先生疑我以爲『古音「朱」字端紐侯韻，「居」字見紐魚韻，「朱」與「居」之差別，也如今音「都」與「歌」差別那樣大』的話不對。但鄭氏對於這兩字的古聲韻與我說的大同，不過他以爲『朱』字古在虞韻，這是誤以廣韻虞韻爲卽古之虞韻。其實廣韻此韻的字許多是古屬侯部的；『朱』『取』兩字卽

其例。所以『朱』、『居』古確異韻，我說他們的區別有『都』與『歌』那麼大，不說『朱』古讀『都』，『居』古讀『歌』；因為古韻這兩部的音呼還沒有定論，只知其確非同韻罷了。

『朱』字古端紐『子』字古清紐。鄭氏說：他們的『音可以通轉，古音原不如後世之拘拘也。』『朱』『子』的聲紐在理固然可通；但關於古人的姓名，未可泛泛通轉（參看楊朱考所引胡元玉之論），我們不能說他們一定相通。

總之，『朱』與『子』不同紐，與『居』不同韻，那末，『子居』的切音不能說定是『朱』字。音理固然可通；但既非確定，但不能不求旁的證據——事跡與學說。然而莊子所述陽子居的言行與爲我之說實毫不相干。所以縱使楊朱就是楊子取，而楊朱是否陽子居還大有問題。

至鄭先生所持楊子取就是楊朱之說，我願意認爲有些可能。因爲孟子說：

『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楊氏爲我……墨氏兼愛。』又說：

『楊子取爲我……墨子兼愛。』

這似乎指明楊子取就是楊朱。但孟子他處以楊氏與墨氏對舉，不能確斷此處不如趙歧之說以楊子與墨子對舉，而『取』字實是動詞；『墨子』下無『取』字乃因上文而省。^甲

爲便於討論，我們不妨姑完全承認楊朱即楊子取之說。但『子取』雖然在音理可切，『朱』字恐怕

也不過是楊朱的字，不是『朱』之切音。爲的是：

(1) 孟子以楊朱與墨翟對舉；但却以楊子取與墨子對舉，不與墨翟對舉。

(2) 古人的名與字的意義固然許多是相關的，但不以字之音切名。如國僑之字子產，卜商之字子夏，燕伋（孔子弟子）之字子思，孔伋之字子思，都不能以字切名。此外不勝枚舉。莊周縱是字子休（『周』古端紐幽韻，『子』精紐，『休』幽韻）也未必因『子休』之可以切『周』字之末字與名同韻，是偶然之事，不是切音。

陽子居之『居』與『取』聲韻均異；『子居』、『子取』不能視爲同一個人之字。鄭先生所引之例中，子莫之『莫』與公子牟之『牟』韻異聲，同然而我以爲如僅此也不能確證子莫就是子牟。至宋鉢之『鉢』與宋輕之『輕』，古代完全同音；並且同有非攻的學說爲證，所以知其爲一人，非楊朱與陽子居之比。其他杞梁等例更非同類，不能拿來比擬。

鄭先生引很多『陽』、『楊』通用之處，這事我在楊朱考中即已承認。但這不能給我們多少幫助。何以呢？曾參之『參』與曾點之『點』古同韻，而聲紐也可通；周代有兩公孫龍；唐代同時有兩李益；設使舊籍散佚，事跡不明，我們也沒有理由斷定曾點與曾參或兩公孫龍或兩李益是同一人。何況陽子居和楊朱（或楊子取）的聲韻關係遠不及這數例的密切呢？

聲韻關係既不可靠，而言行又無佐證，那末，只能求之於後世註家的傳說。假如註家都說楊朱卽陽子居，也可以使我們幾分相信。但楊朱卽陽子居之說，到了晉人還有懷疑的，如張湛，甚至有否認的，如李頤，（詳見下文）可見古來相傳之說並沒有一致的。

總上文看來，楊朱與陽子居，（1）從他們的名字的聲韻關係看，不能決定其爲同一人；（2）他們的言行，除非穿鑿附會，又無相同之點；（3）而晉人還有許多不認他們爲一人，到唐以後才混合他們爲一。那末，楊朱之爲楊子取，縱然可以承認，而楊朱之爲陽子居，非有更確切更充分的證據，我們不得不認他們是兩個人了。

鄭氏又說：『「我的」』強認陽子居爲楊朱是魏末晉初的句當』之語，當然不能成立；因爲孟子曾作楊子取，而高誘又引孟子作陽子以釋呂氏春秋之陽生故也。』『陽』『楊』通用，不能證明什麼，我前已說明。但我的話未必因此就『當然』不能成立。因爲

（1）上文說過的楊子取不就是陽子居；

（2）高誘註呂覽只說陽子，不提陽子居；

（3）張湛註列子一則云，『子居或卽楊朱之字』（黃帝篇）再則云，楊朱『或云，字子居』（楊

朱篇。）假如高誘時已經知道楊朱卽陽子居，何以到了張湛還一再作疑詞呢？

(4) 晉李頤註莊子還說『居，名也。子，男子通稱。』是晉人有不認楊朱是陽子居的（詳見楊朱考及楊朱考補。）

這樣看來，楊朱卽陽子居之說是起於晉人，成玄英等以陽子居爲楊朱不過是崇信一部偽晉人之說。以上把我對於楊朱與陽子居的關係——或寧說無關係——的意見說完了；以下考及與本題相關的他事。

二 楊朱的鄉里

關於楊朱的鄉里，我沒有什麼意見。在未有充分的材料的期間，鄭先生以楊朱爲秦人之說可以視為一個可能的假設。但可惜我們找不到先秦的材料。

三 楊朱的年代

我假定楊朱大約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三六〇年間死於三〇〇至二九〇年間（說見楊朱考及楊朱考補。）鄭氏以爲約當西紀前四九〇年至四一〇年間他的理由是『莊子說苑皆載楊朱見老聃事，且又嘗與禽滑釐辨論：其說似不虛妄。』但莊子止說陽子居見老聃，而陽子居不是楊朱。說苑止說楊朱見梁王，不說見老聃。楊朱見老聃及與禽滑釐辨論二說均出於偽列子，不足憑信。要從這兩說考出年代，恐怕靠不住。

我還以爲我所定楊朱的年代諒來沒有大錯，理由如次。

(1) 莊子徐無鬼篇稱『儒墨楊秉』似乎指明莊子時楊朱的學說成立未久。(說詳楊朱考)

(2) 呂覽不二篇依次說老聃，孔子，墨翟，關尹子，列子，陳駢，陽朱，孫臏，可見楊朱與陳駢，孫臏同時。

(說詳楊朱考補)

(3) 淮南子汜論訓說

『夫弦歌鼓舞以爲樂，盤旋揖讓以脩禮，厚葬久喪以送死，孔子之所立也；而墨子非之。兼愛，尚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楊子非之。全性葆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

淮南子雖不是先秦的書，但這里所述孔墨楊孟的次序，與呂覽相合，可信。

(4) 說苑政理篇載『楊朱見梁王……』這雖是漢人所述，但魏於西紀前三五六六年始稱王，三四年始都大梁，正當孫臏孟軻時代，也與呂覽之說相符。

總以上四事看來，楊朱的年代是在墨子以後，與陳駢，孫臏，孟軻同時。(他與孟軻同時之說，我在楊朱考中已提出。)孟軻的年代，據前人考定，當西紀前三七二年至二八九年；這大致不錯。這樣，楊朱約莫生於西紀前三七〇至三六〇年間，死於三〇〇至二九〇年間之說，就有差誤，也必定很小。我的妄測以爲胡適之先生『楊朱的年代當在西曆紀元前四四〇年與二六〇年之間』之說，及鄭先生的約當西紀前四九

○年至四一〇年間之說恐怕相差太遠。

四 楊朱的思想與學派

鄭先生說我的楊朱考『僅考而未闡明其學術思想之各方面，確是件極大的恨事。』但我却有我的理由。闡明古人的思想，雖然是極饒興味的工作，但也最容易摻雜主觀的成分，流於穿鑿附會，不如考證事跡之穩當。所以我對於國學中闡明思想這方面，總不免抱着暫且從緩的態度——這也許是我個人的偏見。

但這里不妨破戒說幾句。先秦書中的的確確指記楊朱的言行的，只有孟子、荀子、韓非子、呂覽四書。孟、呂二書說他爲我，這是很清楚的。至於怎樣爲我，大體如淮南子所說『不以物累形』罷了。韓非子說他責其弟不應自己『白而往，黑而來』而反怒其狗之迎吠，荀子說他哭衛塗。若我們定要闡明這兩事所含的思想，那末，或者可以說楊朱於貴己之外還主張貴壹——作事前後一致，不涉歧途。我們說到這樣而止，已經冒了一點險。至以楊朱爲主張縱欲的人之說，先秦書中苦無確據，我們寧可闕疑，不敢多說。或者有人引法言『莊楊蕩而不法』爲證。但揚雄所謂『蕩』，非恣肆逸樂之謂，看他把莊楊並稱就知道了。鄭先生取崔述之說以爲道德名法，都是楊朱學說的流派，不免近於輕信。如我們根據淮南子氾論訓的話（文見上）至多也不過認楊朱爲道家，不能說道德名法都出於楊氏。

崔述這樣主張的理由是：

|楊氏之說盛行於戰國，甚於墨氏；何以其書不傳於後，而班馬皆不知有此一家學乎？（孟子事實錄卷下）

但（1）先秦書中屢提墨者，而不見楊者；楊學盛於墨學之說完全無據。（2）楊朱儘可以不會著書。崔氏「何以其書不傳」一句話乃是先臆斷他有書；此在論理為繁詰之謬。（3）楊氏可歸道家；班馬當然無把他另立一家之必要。崔氏因楊朱無書而武斷「漢人之所謂道德名法，即楊氏也」，此與近人因楊朱無書而遽認他為莊周同是以完全消極的論證為根據。這種方法，我已經證明他是靠不住的。

|崔氏所以如此武斷，乃由於懷着排斥「異端」的偏見。他私淑孟軻，痛惡楊墨，所以要把儒家以外的『邪說』都歸諸楊墨二氏。但墨子有書，不好隨便周納，乃把一切都委罪於楊朱。他因此把所有被孟子排斥之說：『性之猶杞柳，猶湍水，生之謂性，食色之謂性……舜之臣堯，禹之德衰，湯武之放伐為弑君』等，都認為楊朱之說。但前四條，孟子書中明明說是告子之說，後四條沒有主名——安得毫無證據，信口斷定其出於楊氏。抱這種門戶之見去治史，要求得真事實，恐怕不容易罷！

十四十一、二十一。

●「莊周字子休」之說，史記本傳及漢書藝文志都沒有。陸德明莊子釋文序錄小註內說：「太史公云：字子休，」不知何據。這些小

註很有靠不住的，如老子釋文序錄小註引河上公云：「名重耳」，但老子名重耳之說實出於葛洪神仙傳，可見司馬遷未必有莊周字子休之說。

●呂覽疑似篇以此事屬老子所畫，微篇亦然。淮南子說休訓則仍以屬楊子。到底是（1）呂覽因傳寫者聯想楊墨而致筆誤，新畫沿襲其訛，或是（2）戰國時已有兩種傳說，無從斷定。

●「楊子取爲我」，豈是良忠氏解「取」爲「僅」，引顏師古解漢書「二人之寵，取過庸不篤」爲「縱過於常人不能太厚也」作證。（見氏之辭徵一百三十三頁。）可見「取」字儘有許多解釋，沒有以他爲楊朱的字之必要。

國
故
卷
四
新
探

論先秦無別墨

一 論先秦無別墨

關於墨家流派的史料，可靠的只有莊子天下篇及韓非子顯學篇。這兩處的材料雖然不多，但對於墨家流派這個問題上，卻能豁放不少的光明。天下篇說：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訾，以觭偶不作之辭相應。

顯學篇說

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黑〔子〕之後……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

把這兩段話互勘起來，相里勤之弟子，當然就是相里氏之墨；南方之墨者就是鄧陵氏之墨。我疑心五侯之徒就是相夫氏之墨。胡適之先生說天下篇不舉相夫氏之墨（中國哲學史一八六頁註），恐怕未必然。最後這一節，與本題無大關係；就是未能十分斷定，也不要緊。但下述兩事是無可疑的。

(一) 天下篇所謂『倍誦不同』，正是顯學篇所謂『取舍相反不同』。『倍誦』即呂氏春秋明理篇『其日有闕蝕，有倍偪』之『倍偪』。高註云『日旁之危氣……在兩旁反出爲倍，在上反出爲偪』。漢書天文志『日月薄食，暉適，背穴，抱珥』。註引孟康曰『「背」形如「背」字也。「穴」多作「鑄」，其形如玉鑄也。』（鑄環之有舌者）又引如淳曰『凡氣……向外爲背。有氣刺日爲鑄，鑄，抉傷也』。『倍偪』是本字；其餘都是通假。『倍偪』之義，當以高註爲正。天下篇乃借用當時天文術語，以表『取舍相反』的意思。

(二) 天下篇『相謂別墨』，正是顯學篇『皆自謂真……墨』的背面。墨家的三派，既然自稱爲『真墨』，當然呼他派爲『別墨』。『別墨』明明是墨家之任一派用以挖苦任何他派的綽號，也如荀況隱然

自命爲『大儒』而呼子張氏之儒，子夏氏之儒，及子游氏之儒爲『賤儒』一樣。（荀子非十二子篇）總之，莊子與韓非子中這兩段話（尤其是『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和『……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相謂別墨』兩語）合起來一看，就知道先秦並沒有什麼墨家的流派叫做『別墨』的，正如沒有什麼墨家的流派叫做『真墨』的一樣。

胡適之先生說：

墨家的後人，於『宗教的墨學』之外，另分出一派『科學的墨學』……這一派的墨學與宗教的墨學自然『倍譎不同』了，於是他們自己相稱爲『別墨』。『別墨』即是那一派科學的墨學。（中國哲學史一八六頁）

他根據這說把墨辯的著者，和惠施、公孫龍及其他辯者都歸入『別墨』，在中國哲學史中特立專篇，題曰『別墨』（第八篇），以敍述他們。但是，先秦本來并無所謂『別墨』，不特名家的惠施、公孫龍不是『別墨』；就是墨辯的著者——此刻姑暫容許他不是墨子而是墨者——也只是墨，並不是『別墨』，這與子張氏及子夏氏之儒只是儒，並不是儒家中的『賤儒』派是一個道理。

晉書魯勝墨辯註敍：『惠施公孫龍……以正刑名顯於世』一本作『……以正別名顯於世』。但如施龍果是別墨，那末說他們『以正別名……』於文理似欠通順。『刑名』就是『形名』，本是先秦諸子

說名理時的常語：呂氏春秋正名篇云『刑名異元而聲實異謂』之『刑名』，正是此意。墨經『生刑與知處也』『力刑之所以奮也』，也以『刑』爲『形』；這與荀子正名篇『刑名從商』，用『刑』字本義的都不相同。並且勝敍自稱『爲刑名二篇』，若這裏不誤，似乎那裏也應作『刑名』。但無論如何，先秦既無所謂別墨，『正別名』，縱使不是傳寫形訛，也不應該牽扯到『別墨』上去。

近來有許多人對胡氏施龍爲『別墨』之說表示異議。但他們往往雖然不承認施龍爲別墨，而卻承認先秦實有一個墨家的特派叫做『別墨』的。我覺得這似乎近於『不揣其本而齊其末』。我曾淺見以爲我們實有理由可以說先秦並沒有什麼墨家的新派叫做『別墨』的；至於誰是『別墨』，誰不是『別墨』的問題，更是『毛將安傅』的了。

● 本篇曾載現代評論第二卷第三十二期。

家別派的。

申宣頤《華經解天下篇》相謂別墨下註云『自謂墨之別派』（王先謙莊子集解即採其說）是清康熙時已有解則墨爲墨

二 附錄

五井百先生的何謂別墨

莊子稱『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讀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言相訾，齋偶不忤之辭相應。』所謂『別墨』一詞，昔實不求甚解，近人胡適始注意作中國哲學史，特標別墨一篇，云別墨爲科學之墨，於宗教之墨外，另出一派，猶今言新墨，其所討論之間題，則爲堅白同異之辨，齋偶不忤之辭云。適之解釋，距今已八九年，一般治墨學者大率承認，適之亦未有新解。最近唐鉞，論先秦無別墨，（現代評論三十二期）謂別墨乃墨家挖苦任何他派之綽號，與『真墨』相對，墨家皆自謂真墨，而以他墨爲別墨，猶儒家皆自稱真儒，而以他儒爲賤儒。斯言若確，不但哲學史上別墨一篇不能成立，即先秦一別墨一派，已無形取消。雖然先秦果無所謂別墨乎？別墨一辭，果如唐鉞君之解釋乎？抑別有說乎？無已，請仍徵諸天下篇。

一、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之屬，爲盡墨家之全體乎？抑一部分乎？玩其詞義，或作兩讀，或作三讀，均通。作兩讀者，以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爲一派，南方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爲一派，共二派。作三讀者，以相里勤之弟子爲一派，五侯之徒爲一派，南方墨者——苦獲已齒之屬爲一派，共三派。韓非子云，『翟死之後，墨分爲三：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今若取此以覆莊子，五侯之徒，是否卽相夫氏之墨，頗屬疑問。苦獲已齒在鄧陵氏之前，而子無稱，然則五侯之徒，殆卽相里勤之弟子，而苦獲已齒與鄧陵氏同派。韓言三墨，莊舉兩

家偏全不同，義各有當云爾。（友人變調甫著三墨考，不取韓非之說，義據甚精，濟南大學有講稿。）

二、俱誦墨經 所謂『俱』者，自係指上二墨徒屬而言。『墨經』二字，自汪中畢沅以來，及最近張之銳梁啟超變調甫俱作經上下解。胡適謂指墨教經典而言，恐非是。蓋莊子本文曰『經』，曰『堅白同異之辨』，曰『鯈偶不忤之辭』，舍經上下固無以當之。經上下原名辨經，（見晉書魯勝傳）魯勝改稱『墨辨』，莊子之言墨經，猶魯勝之言墨辨也。皆合『墨子辨經』四字而簡稱之。（拙著有墨辨定名答客問，於『墨經』、『辨經』、『墨辨』三名解釋頗詳。）

三、倍譎不同 倍譎二字，經無確詁，唐鉞云「卽倍偪」。呂氏春秋明理篇高注：「日旁危氣在兩旁反出爲倍，在上反出爲偪。」倍偪乃天文術語，天下篇假借以明取舍相反之意。」按學說近是。倍譎相反，不必遠徵天文。倍卽背字，古通作倍。（陶潛羣輔錄論三墨派別，引莊子天下篇此文，作『背譎不同』。）譎者詭于正之義。（論語譎正互用）倍譎皆反正。倍譎不同，謂二墨徒屬，俱誦習辨經，而是非相反。蓋辨經所討論之問題，爲堅白同異鯈偶不忤等事。辨之爲道，一正一負。甲之所是，乙必非之；甲之所能，乙必是之。甲言『堅白合』，乙言『堅白離』；甲言『同異共』，乙言『同異別』；甲言『鯈偶一』，乙言『鯈偶二』，皆假立正負兩面，務取相反，若不相反，不成爲辨。辨經所謂『俱無勝』者也。相里勤五侯……鄧陵等，同習辨經，自然相反。猶學校之辨論會，任何辨題，皆有正負兩組也。故『倍譎不同』四字，非謂其與墨教正宗相反。

亦非謂其與墨教他宗相反，又非謂其與墨家同宗相反，乃言誦習墨經，研究辨術，有如是之功作云爾。下文相訾相應，卽倍謗不同之絕好註腳。

四、相謂別墨 此句爲別墨尤要之爭點，詮釋如次。

一、相謂之釋義。

A.自相謂 此說胡適主之，言自己相稱爲別墨。

B.交相謂 此說唐鉞主之，言皆自稱真墨，而呼他派爲別墨。

C.人相謂 此說非百主之，相謂別墨者，猶云所謂別墨者也。此自是莊子述當時旁人口氣，不作自相稱謂解，亦不作互相譏謔解，乃言當時人對二墨徒屬有此稱號云。

二、別墨之釋義。

A.墨家支派說 於墨之中，又相與別。（郭向）

B.新墨派說 見前（胡適）

C.反墨派說 卽非真墨派說見前。（唐鉞）

D.非兼墨說 墨教尙同，而墨辨尙異。墨教主同，而墨辨重分析。教義貴『兼』，辨義貴別。『別墨』對『兼墨』言，猶言『兼君』、『別君』、『兼士』、『別士』云。余五年前，與友人某共明此義，

引而未發。)

以上七義，合之可得十二解。卽 A A, A B, A C, A D, B A, B B, B C, B D, C A, C B, C C, C D，是也。去其不合理而取其差近者，得 A A, A B, A D, B C, C A, C B, C D，七說。覆按如左：

A A自相謂爲墨家支派。

A B自相謂爲新墨派。

A D自相謂爲非兼墨派。

B C交相謂爲反墨派。

C A人相謂爲墨家支派。

C B人相謂新墨派。

C D人相謂爲非兼墨派。

右述七解，除 B C 外，大較承認有別墨一派。要之無論其爲支派之別，新派之別於兼之別，而先秦有別墨一義，據莊子天下篇已足樹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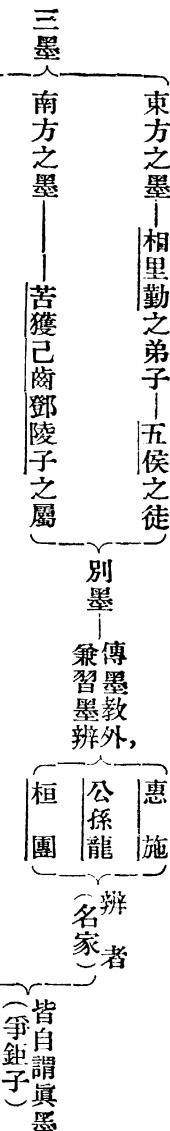
至於何謂『別墨』，則二黑徒屬，誦習墨經，日與其儕或外道爲堅白同異騎偶不忤之辨者是也。此派學術之淵源，大抵出乎名，反乎名，而歸極於墨。凡一學術之成也，必賴乎名，其傳也亦藉名以行。故施龍以前，

名無專家。孔子作春秋，老子言無名，墨子有辨經，荀子有正名，孟子有知言，莊子有齊物，皆各本自得之邏輯，成一家之學說。迄乎墨之後世，上說下教，奔走四方，所需於辨言之術益急，故墨者鉅子，於其先師所傳之辨經，特加精研，精研不已。附庸蔚成大國。於是名辨之事，遂若爲墨家所專有，而此派更益以其學，宏揚宗風，破斥外道，世遂稱此派墨者爲別墨云。（別墨乃當時人稱謂，非墨者自謂。若作自謂，便與下文「皆願與之尸，冀得爲其後世」之義不合，且與韓子『自謂真墨』之義矛盾，蓋世未有爭爲正統，而自稱爲別派者也。）別墨後裔，耽玩名理，由『從事』之墨，變而爲『談說』之墨，由『談說』之墨，變而爲『清談』之墨，及乎清談之墨，已失墨家之原意，而開名家之宗派，是謂出乎名，反乎名。

相里勤不知何許人。或曰里克之後，逃居相城，是爲相里氏。（唐姓纂）成玄英以爲南方墨師，此因誤讀莊子而云然。五侯或稱五侯子（陶潛羣輔錄）姓五（五與伍同，伍胥姓多作五）。五之氏出於楚，而其後逃齊，則五侯，齊人也。五侯爲相里勤弟子，而相里與南墨並峙，則相里殆東方之墨也。苦獲已齒鄧陵子皆楚人，爲南方之墨。惠施楚人，與莊子持辨最多，而氾愛萬物，天地一體。公孫龍趙人，（或云衛人）在平原家，與孔穿謗『藏三耳』，嘗勸燕昭王趙惠王偃兵，二子皆以堅白鳴，其行誼大類墨家，大率『別墨』也。惠施近南，疑屬鄧陵氏之墨。公孫龍在趙，疑屬相里氏之墨。桓團與公孫龍併稱，其他辨者，或爲墨，或爲非墨，要之與別墨有淵源，而直接間接構成後世所謂名家者流，蓋皆別墨一派之支裔也。

墨分爲三。而別墨具其二。相夫氏何以不誦墨經，亦自有故；蓋墨分爲三，以地理言，非以學術言。諸子稱墨者有『南方之墨』、『東方之墨』、『秦之墨』。秦人直質寡文，不諳辨智。觀於呂氏春秋（去宥篇）載秦之墨者，唐姑果毀東方墨者謝子於秦惠王之言曰：『謝子東方之辨士也，其爲人甚險，將奮于說以取少主也。』是西方之墨，不務于辨。地俗鄙塞，學風判焉。相夫氏史無可徵，大約爲西方之墨。躬行實踐，不務辨智，故無取談說。墨子取士亦言：『談說者談說，從事者從事。』（耕柱篇）是墨家傳教，因材受職，原有『談說』、『從事』兩派。又入其國，視其俗，則因地設教不殊。（魯問篇）故相夫氏之徒，不誦墨經，勢使然也。楚人夙重玄談，齊魯尤多辨智。故荀卿入楚，而有正名之篇，三鄒在齊，時多稷下之辨。當時齊楚兩地，爲談說最盛之國，學風所扇，論師日出。南方之道家，東方之儒者，皆極擅明辨之才，習『知言』之術。苟非精研『致思求誠』之術，其何以自悟而悟人？故二墨徒屬於研究墨教教義外，兼習辨經，亦猶印度佛教徒，於研究佛理外，兼習『因明』也。辨經之義，不盡於墨教，而他宗兼有之。亦猶因明之學，不盡於佛乘，而外道亦兼習之。不過墨家以上說下，教戰勝他宗之故，不得不特於辨經致詳。而其後辨經遂爲墨家所專有，他宗欲習其術者，轉奉佛爲師，而不必乎佛；如今之研究之因明學者是也。明夫此，則別墨一派之成立，與其傳授之淵源，可得而言矣。

今更據莊韓呂覽諸書作新三墨表於後：



● 此篇轉錄現代評論第二卷第四十四期。

十四、八、五，作於四川順慶伍家花園

三 先秦『還是』無別墨 一

伍非百先生何謂別墨一文，主張先秦有別墨，對於拙作論先秦無別墨中所說有許多異議。他與胡適之先生的主張大同，不過胡氏祇以惠施公孫龍等爲別墨，伍氏則把莊子天下篇所舉的墨者都包在內罷了。

伍氏以爲『先秦有別墨一義，據莊子天下篇已足樹立。』他的證明法，是把天下篇「相里勤之弟子」

……相謂別墨」一段文分作四截解釋。茲也照這樣分截討論。

(一)『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這裏所舉是兩派或三派，即五侯之徒是否即相里勤之弟子的問題，我並無一定的意見。這在那篇文章中已明白地聲明的。伍氏所謂『韓言三墨，莊舉兩家，偏全不同，義各有取』之說，姑無論其未必然，縱是這樣，於那篇文章的辯證也不生影響。

(二)『俱誦墨經。』這截沒有什麼可以爭辯。因為我也是以經上下等篇爲墨經的。

(三)『而倍誦不同。』我說『倍誦』是天文術語；伍氏以爲『近是。』但此說不特『近是』，實

無可疑。這兩個術語，除呂覽漢書以外，又屢見於緯書，如春秋元命苞『陰陽……離爲背偶，分爲抱珥』之類，不一而足。伍氏說『「倍誦」意即相反，不必遠徵天文。』這不然。若不知道『倍誦』在天文上的意義，就不會想到韓非子顯學篇『取舍相反』就是此語的註解；所以前人有『誦決也』及『誦怪』的解釋。

『俱誦墨經而倍誦不同』之『而』字，明明是拗轉連續字，如『溫而膚』之『而』。此語意云『雖同誦墨經，然而取舍相反不同。』若把這話連下『相謂別墨』與韓非子『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相較，更可了然。『離』與『相反不同』意順下，故不用『而』；『俱誦』與『倍誦不同』意拗轉，故用『而』。『相反不同』與『皆自謂真墨』意拗轉，故用『而』；『倍誦不同』與『相謂別墨』

意順下，故不用『而』。

『倍譎不同』正是說墨者各家取舍相反。伍氏以為是說『假立正負兩面，務取相反』。又解天下篇：云『誦習墨經……有如是之功作云爾。下文「相讐」、「相應」即「倍譎不同」之絕好註腳。』但墨者各家解墨經相反，自然也相讐相應，不必定如伍氏所解。假如真如伍說，那末天下篇應說『俱以倍譎之辯治墨經』或『俱誦墨經，倍譎以辯』不應云『俱誦墨經而倍譎不同』了。

(四)『相謂別墨』這截仍照伍氏分兩段說。

(甲)『相謂』胡氏解爲『自相謂』於文法欠妥。例如『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若加『自』字，說『守望自相助，疾病自相扶持』就冗贅得不成話，並且如胡氏之說，天下篇何不直云『自謂別墨』而偏作『相謂別墨』呢？

伍氏解爲『人相謂』尤不可通。一來，如此解則原文應云『人謂別墨』不應云『相謂別墨』；『人』下著『相』字，則全句當云『人相謂之爲別墨』，大反文法。其他的理由是『相謂別墨』的句主(subject)省掉。此在中文文法通例，句主必與前語相同，相承而下，所以『相謂』的句主就是相里勤之弟子等等，不能橫插一個本無的『人』字句主進去。

這樣看來，『相謂』祇是『相謂』，不能任意增加『自』字或『人』字於其上。並且『倍譎不同，相

謂別墨，前語表因，後語表果，辭氣一貫而下，兩語之間絕不容有什麼字強塞進去。

(乙)『別墨』郭象註云：「於墨之中又相與別也。」伍氏以爲是解別墨爲墨家支派。但『別』字作形容詞時，例與『正』字或『眞』字相對，如『別子』、『別史』、『別本』、『別字』皆是。郭氏『望文生義』且把『別墨』顛倒解爲『墨別』，不足依據。

胡氏解『別墨』爲新墨，單就這兩字說，可通。但把這兩字的上文一看，即不可用。

伍氏說『別墨』是『非兼墨』，但據我所知，『兼墨』二字，先秦書中無徵，未便拿來印證『別墨』二字。並且伍氏的根據，即墨教與墨辨對峙之說，出於胡氏，本未成立；不能據他推出『教義貴兼，辯義貴別』之說。若再由後說推斷『兼墨』與『別墨』爲對峙之名，更無根據了。所以『別墨』並非『非兼墨』。

據上述的理由，及韓非子的印證，別墨爲非真墨之說，殆無以易。他的『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墨』，實即天下篇『倍譜不同，相謂別墨』之解釋。韓非去天下篇之作時代甚近，他的解釋當然可信。并且以別墨爲非真墨，又與文法和其他佐證相符，可見『別墨』確是墨者輕蔑他宗之語，無實可指。

假如伍氏之說可用，那末，天下篇

『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己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譜不同，相謂別墨。』一定要解作

相里勤之弟子……一同誦習墨經，一同用假立正負兩面互相辨論之法。當時的人稱他們爲別墨。這是多麼牽強的解釋。若把這個解釋翻作文言，就是

相里勤之弟子……俱誦墨經，倍譎以辯。人謂別墨。

把這與原文相較，就知道伍氏至少犯了以下數事：（1）減重要的拗轉詞『而』字，（2）減父互代名詞『相』字，（3）增名詞『人』字爲句主。既不顧文法，而又任意增字減字，這樣解釋，實不能使我們贊同。

伍先生所以定要如此解釋的原因，似乎可以由他自己的話尋出來。他說：『所謂「別墨」一詞，昔賢不求甚解；近人胡適始注意。……適之解釋「卽先秦有別墨一派之說」，距今已八九年，一般治墨學者大率承認。』

因爲胡氏說出後，治墨學者好些解釋都順應這說以爲定奪；一旦失掉此說，則許多結果免不了都要大加變動。大家安於所習，而又恐怕前此辛苦所得的結果都歸無用，所以不能決然捨棄其說。但是，我們治古書時，應該據古書以正新說，不應該因迴護新說去曲解古書。

伍先生大文的後半，是論『何謂別墨』的。但他既沒有推翻先秦無別墨說的證據，他的『何謂別墨』的論題已經不能成立，所以我們用不着再討論下去。

據上述的種種理由，在旁人或我自己未證明我那論先秦無別墨文中所舉證據不能成立之前，我們應該抱定『別墨明明是墨家之任一派用以挖苦任何他派的綽號』，即『先秦並沒有什麼墨家的流派叫做「別墨」的』之說。

十四、十二

一 本篇曾載現代評論第二卷第四十八期。

- ◎ 伍氏談：『樂調甫著三墨考，不取韓非之說，義據甚精。』此文，我未見，當然不敢妄測。但三墨之說，以我所憶，本出韓非子，自當從韓非子所舉之三派，不應一方取其三墨之說，一方又不取其所舉之三墨，而以他嘗亂之聖賢羣輔錄以（1）宋钘，尹文（2）相里勤五³，⁴苦瘦，⁵公闐、鄧陵子爲三墨，且單以『背誦不同，相爲別墨』（「爲」乃「謂」之誤，或本作「謂」）屬諸第
- 三派。此乃隨意離合天下篇之文，不足爲據。孫語譏云：『羣輔錄本依託，不出淵明，而此條尤疏謬。』⁶然則眞出淵明，其疏謬固自若也。葉翰墨經古義序取墨子耕柱篇『能談辯者談辯，能說書者說書，能從事者從事』之文，以談辯，說書，從事爲三墨。但此乃因材分工，與『墨離爲三』之分派不可混爲一談。總之，三墨爲誰，自當從韓非子之說，否則本無三墨之說，何必去猜測三墨爲誰呢？但此事另是一問題，與本篇無涉。

列御寇有無的問題

梁啓超中國歷史研究法（第一四九頁）論鑒別偽事之方法云：

據德充符而信歷史上確有兀者王駘曾與仲尼中分魯國人咸笑之據人間世「按莊子人間世不提列子，梁氏是偶失檢；他大約是誤應帝王爲人間世」而信歷史上確有列禦寇其人則比比然而列子八篇傳誦且與老莊埒也。

若我沒有誤會梁氏的意思，他這裏的話是以爲歷史上沒有列子這個人，所以我們可以斷定列子這部書是僞作。但我的淺見，以爲現行列子是僞書有別的許多證據，是另外一個問題；至於歷史上到底有列禦寇

「「禦」亦作「御」，「御」是本字」這個人沒有的問題，決不如梁氏所設想的那樣簡單。疑列子是沒有的人不始於梁氏。宋高似孫子略云：「周『莊子』之末篇敍墨翟禽滑釐慎到田駢關尹之徒以及於周，而禦寇獨不在其列。豈禦寇者其亦所謂『鴻蒙』、『列缺』者歟？」但列子學於關尹，是與老聃關尹一派天下篇偶未提及，不能視為列子烏有的證據。

現把各書說列子的地方列下：

夫列子御風而行，泠然善也。（莊子逍遙遊）

鄭有神巫曰季咸……列子見之而心醉，歸而告壺子……（莊子應帝王）

列子行食於道從，見百齡髑髏，撻蓬而指之，曰：「惟予與汝知而未嘗死，未嘗生也。汝果養乎？予果歡乎！」（莊子至樂）

子列子問關尹曰：「至人潛行不窒……」（莊子達生）

列禦寇爲伯昏無人射，引之盈貫……（莊子田子方）

列子貴虛。（爾雅釋詁疏引尸子廣澤篇）

子列子窮，容貌有饑色。客有言於鄭子陽者曰：「子列禦寇，蓋有道之士也。……」鄭子陽令官遺之粟數十秉。子列子出見使者，再拜而辭……其卒民果作難，殺子陽。（呂氏春秋觀世）（按莊子讓王

篇及列子亦載此事，但兩文都是僞作，乃抄襲呂氏的。)

列子嘗射中矣，請之於關尹子。關尹子曰：『知子之所以中乎？』答曰：『弗知也。』……（呂氏春秋審己）
（此雖也言射，但與莊子「爲伯昏無人射」事與語完全不同。）

列子貴虛。（呂氏春秋不二）

宋人有爲其君以象爲楮葉者，三年而成。豐殺莖柯，毫芒繁澤，亂之楮葉之中而不可別也。此人遂以功食祿於宋邦。列子聞之曰：『使天地三年而成一葉則物之有葉者寡矣。』（韓非子喻老。有人說這篇非韓非所作，但無據。淮南子泰族訓僞列子說符襲此文）

史疾爲韓使楚。楚王問曰：『客何方所循？』曰：『治列子圖（與「禦」通）寇之言。』曰：『何貴？』曰：『貴正。』○：（戰國策韓策二）

以上先秦

列子八篇名圖冠。先莊子，莊子稱之。（漢書藝文志道家）

以上魏晉以前（至於「列子者鄭人也，與鄭繆公同時」之說出僞列子卷首「劉向」敍錄，大約是魏晉人妄造，不足爲據。）

假如歷史上沒有列御寇這個人，那末，我們就很難解釋下列事實。

(1) 莊子固然多寓言，但呂氏春秋、戰國策不是寓言，何以也載列御寇其人？

(2) 若說後二書的事實是沿莊子之說而杜撰的，那末，何以這些事實和莊子所云完全不相因襲？並且鄭繡公二十五年，鄭殺子陽也見史記六國表及鄭世家。縱使這子陽不是那子陽，而子陽餵粟一事確在情理之中，不能說是寓言。

(3) 呂氏春秋說列子貴虛，戰國策說他貴正。這或者可以說因為沒有這個人，所以他們隨口亂說。然而反過來看，也可以說是列子之言本有此兩方面，所以二書所載各有所本，不相因襲。

(5) 呂氏春秋不二云：

老耽〔與「聃」音義並同〕貴柔，孔子貴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驥〔即田駢〕貴齊，陽生〔楊朱〕貴己，孫臏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

這里所列，列子以外，都是歷史上實有其人，實有其說，難道著書的人偏單捏造出列子一個人嗎？到底我們有什麼理由說他特地捏造「列子貴虛」的說呢？

(5) 史疾說『治列國寇之言』，似乎列子有書，安知莊子戶子呂氏春秋所云關於列子的言行除如「御風」之為寓言外，不是根據他的書呢？

(6) 漢志已經有列子八篇，遠在今行偽列子出世（魏晉間）以前，難道也可以說是魏晉人偽造

的嗎？

我以為非等到我們能較解釋上述六項疑點，我們不能斷定列御寇這個人是莊周憑空創造出來的。有一事要說明的，是莊子書中間接所說列御寇的年代是不對的。德充符篇說子產師伯昏無人，而田子方列御寇兩篇說列子與伯昏無人對話；這是說列子與子產同時。但伯昏無人是虛擬的象徵。陳壽昌南華真經識餘德充符篇釋文補（附莊子正義後）說：『按列子黃帝篇與此同。殷敬順釋文：「無莫侯切。」蓋仍讀「無」爲「晉」成「玄英」。莊子疏：「伯，長也；昏，闇也。德居物長，韜光若闇，洞忘物我，故曰伯昏無人。」蓋寄名也。』所以我們應該從呂氏春秋的說定與鄭子陽同時。假如這子陽就是駟子陽，那末這與本書審已與不二兩篇中及莊子達生篇列子爲關尹後輩之說相符。縱使子陽不是駟子陽，我們也不能因此疑莊子捏造列子這個人。徐無鬼篇云：『仲尼之楚，楚王觴之。孫叔敖執爵而立。』孫叔敖與孔子年代相差，決不會並世。然而我們卻不得因此說仲尼或孫叔敖或這兩個人是著書者的腦子裏來跑出來的。

由以上所說看來，列御寇這個人，據此刻我們所有的證據，還不能說歷史上確乎沒有他的。

十四、四九。

● 或謂「王」字乃「虛」字形訛。但戰國策此則下文：

王曰：「楚國多盜，正可以圉盜乎？」曰：「可。」曰：「以正圉盜，奈何？」王曰：「謂列御寇有無的問題。」

之讖。」曰：「謂之鳥，可乎？」曰：「不可。」曰：「今王之國有枉國，令尹司鳥典令，其任官鹽吏，必曰廉潔勝任。今盜賊公行而弗能禁也，此烏不爲鳥，鵠不爲鵠也。」

這樣看來，原文本是「正」字。若改作「盡」字，下文便說不通。

④ 論衡自然篇引這話，認爲孔子說的，大約是誤記。

史記卷四十二鄭世家繢公「二十五年鄭君殺其相子陽。二十七年子陽之黨六弑繢公。」卷十五六國平秦韓國內亦載此二事。又韓非子卷十七說疑第四十四云「鄭子陽身殺，國分爲三。」「國分爲三」似乎是指子陽之徒作亂。假如這樣，呂覽韓非子所稱子陽卽鄭相子陽。所以列子大約是鄭繢公時人。

同情振動的知識・

現代評論週刊第二卷第三十九期載有楊肇廉先生的唐人曹紹夔所知道的『同情振動』(sympathetic vibration)一文，極有趣味。這事，宋王謙唐語林也載及。那里說：

『近代言樂，衛道弼爲最。天下莫能以聲欺者。曹紹夔與道弼爲樂令。比監郊亭，御史有怒於紹夔，欲以樂不和爲之罪。雜叩鐘磬，使閭別之，無誤者。由是反歎服其能。洛陽有僧房中磬子夜輒自鳴。僧以爲怪，懼而戒疾。求術士百方禁之，終不能已。曹紹夔素與僧善，適來問疾，僧遽以告。俄頃輕擊齋鐘，磬復作聲。紹夔笑曰：「明日盛設饌，余當爲除之。」僧雖不信其言，冀其或效，乃置饌以待。紹夔食訖，出懷中錯，鏟

磬數處；其聲遂絕。僧苦問其所以，紹夔曰：「此磬與鐘律合，故擊彼應此。」僧大喜，其疾便愈。」（唐語林補遺。補遺係本書之文由水樂大典中錄出的。）

這段文字，自『洛陽有僧』以下，與劉賓客嘉話錄幾於完全相同。唐語林乃採唐人各小說而成，卷首列所採書中有劉公嘉話一書，大約就是劉賓客嘉話錄。那末，『洛陽有僧』云云的故事，大約是從嘉話錄採來。『近代言樂』云云，是採自唐劉餗隋唐嘉話。

據唐語林所說，當時樂師以衛道弼爲最，那末，大約衛氏也知道『同情振動』的道理。由此推測，『同情振動』的知識大約不始於曹氏。以下所引，可以證明這種知識的確發生較早。

莊子徐無鬼篇載

『莊子曰……魯遽曰……吾示子乎吾道。』於是爲之調瑟。屢一於堂，屢一於室。鼓宮，宮動，鼓角，角動，音律同矣。夫或改調一絃，於五音無當也；鼓之，二十五絃皆動，未始異於聲，而音之君已。』（屢，置也。）

『夫或』以下說改調甲瑟之一絃爲宮商角徵羽五音以外之某律，而乙瑟之二十五絃皆動，還恐怕是『姑妄言之。』（？）但說鼓甲瑟之宮絃而乙瑟之宮絃動，『鼓商，商動』，是由於音律之同，卻是完全對的。呂鳴弓類篇也說：『聲比則應，故鼓宮而宮應，鼓角而角動。』可見至魏晉間，本已經知道同律相應的事實。

傳所謂『同聲相應』或者也是指此事。

淮南子覽冥訓云：

『蠶咽絲而商絃絕，或感之也。』注云，『老蠶上下絲於口，故曰「咽絲」。新絲出，故絲脆。商於五音，最細而急，故絕也。』「咽」或作「珥」，〔見淮南子天文訓〕。蠶老時絲在身中正黃，達見於外如珥也。商西方金音也，蠶午火也。火壯金困，應商而已。或有新故相感者也。』

『上下絲於口，』天文訓注云『弄絲於口，』是。「珥」爲「咽」之假借字，註說非。上引註中的前說得其近似，後說則完全胡說。假如蠶弄絲時，絲之振動與商絃同律，在理，商絃有絕之可能。當然，絃較絲強固，這事總很難遇。但我們可以相信當時人實會見到這一類的事實。

易乾傳九五疏（唐孔穎達撰）云：

『有異類相感者……蠶吐絲而商絃絕，銅山崩而洛鐘應。』

這兩種相感，都是『同情振動』的現象。前事出淮南子；後事也有來歷。據宋劉敬叔異苑所載乃張華的事。異苑云：

『魏時殿前大鐘無故大鳴，〔或作「不扣自鳴」〕人皆異之，以問張華。華曰：「此蜀郡銅山崩，故鐘鳴應之耳。」尋蜀郡上其事，果如華言。』又云：

『晉中朝有人畜銅澡盤，晨夕恆鳴如人扣。乃問張華。華曰：「此盤與洛鐘宮商相應。宮中朝暮撞鐘，故聲相應耳。可錯令輕，則韻乖，鳴自止也。」如其言，後不復鳴。』

劉敬叔乃晉末宋初人，去張華不久，所記雖然不無雜以傳聞之辭，但張華知道同律相應的話大體可信。我們再想起晉初有許多人妙解音樂，如荀勗、阮咸等，這事大約是紀實了。無論如何，晉人已有這故事中所指的知識，毫無疑義。

假如我們上文所述的沒有錯，那末，吾國人在戰國末年就已經觀察到同律相應的事實；到了晉時，這種知識更有進步，知道免除這個事實的方法。我們並且疑心同律相應的現象，戰國以前的頭等樂師已經知道。因為那時候已經知道怎樣鑄某律某律的鐘（國語載周景王鑄無射），同律相應的現象或者已經察到。（周禮『太師執同律以聽軍聲』，這「同律」或者也是指此事，但周禮多半是僞書，不能視為周初的史料。）

但是，吾國人對於同律相應的現象的知識雖然比楊先生所說的發生較早，然而這種知識的精密程度卻沒有他所說的那樣高。楊先生說：『曹紹夔所說的「磬律」，就是磬的自由週期或週期率。』這是楊先生把近代的觀念滲入曹氏的話。其實曹氏所謂『律』，乃指『六律』之『律』。這律是從耳朵聽得來的，大體說，就是現在所謂音高。古人不過知道凡發同音高的物體會彼此相應，和音高與樂器的長短輕重

形式有一定的關係罷了。至於音高的變化由於樂器上的週期振動率，似乎始終不知道。所以直至東漢學家講求音樂律呂的人還只說管絃的長短而絕不提及振動數。我們為免除誤會，不如只說古人知道同律相應的現象，不說他們知道『同情振動』，因為他們還沒有見到律（音高）與週期振動的關係。

上海，十四，九，八。

一 本篇曾載現代評論第二卷第四十一期

甲 世說文學第四殷荊州說「銅山西崩，洛鐘東應，便是易耶。」註引東方雜傳及梁武帝傳謂此二人皆以為銅者山之子，母子氣類相感，故山崩而鐘鳴。這當然都是附會之詞。但似乎可見東漢以前人對於崩應的道理不甚了了。

附 錄

楊肇嫌先生的唐人曹紹夔所知道的『同情震動』

物體的震動可別為二類，自由震動及受力震動。如動力是從物體自身的位能發出來的，我們就有自由震動；如在物體自身位能所發的力而外，還有外加的力，我們便有第二類震動——受力震動。

凡週期的震動都可作為由若干簡單譜絃運動相合而成，其震幅及週期各各不同，有主要的，有次要的，依物體的形狀，尺度，質量的分佈而定。

假設一物體所受的外加力是週期的，而此力的週期與該物體主要震動之一的週期極相近，那麼，由此發生的受力震動的震幅便會很大。這樣的受力震動又叫作『同情震動』。

要免除『同情震動』的發生，有兩個方法。一個是把外加力的週期改變，一個便是把受動體的主要自由週期改變，即是改變該體的形狀、尺度，或質量的分佈。

『同情震動』的實例很多，略舉一二於下，以概其餘：

橋梁本不是絕對固定的，自然有若干自由震動週期。設有兵一隊以整齊的步伐過橋，剛巧他們步伐的週期與橋的自由週期之一幾相符合，橋便會被動發生震幅甚大的震動，也許搖撼至危險的地步。軍隊過橋每發『散步』的命令，便是因為這個道理。

再譬如機器廠房，既非絕對固定，便有自由震動。發動機的開行是週期的運動；使其週期與廠房自由週期之一相合，廠房就生『同情震動』，搖蕩起來，便有傾圮之虞。所以計劃機器廠房，必要避免『同情震動』。

『同情震動』在應用科學上很重要，由此可以想見，舊時地說，中國的科學，除了論理同算學稍有萌芽而外，別的科學簡直可以說沒有那麼一回事。誰想得到力學當中細目之一——『同情震動』——已是唐朝一位曹紹夔先生所知道的？他不但知道，而且有解釋；不但有解釋，而且有免除的方法，那免除的

方法並且不錯。讀者倘肯翻開唐京兆韋絢所著的劉賓客嘉話錄，便可看見下列一則的故事：

『袁得師，給事中高之子也，九日出餚謂人曰：「某洛陽有僧房中磬子，日夜輒自鳴，僧以爲怪，懼而成疾。求術士百方禁之，終不能已。」曹紹夔素與僧善，夔來問疾，僧具以告。俄擊齋鐘，磬復作聲。紹夔笑曰：

「明日設饌，余當爲除之。」僧雖不信紹夔言，冀或有效；乃力置饌以待。紹夔食訖，出懷中銙，鐃磬數處而去，其聲遂絕。僧問其所以，紹夔曰：「此磬與鐘律合，故擊彼應此。」僧大喜，其疾便愈。』

曹紹夔所說的『磬律』就是磬的自由週期或週期率，『鐘律』亦然。鐘磬的週期相合，所以鐘被擊起了震動，以空氣爲媒介，傳之於磬，便起了『同情震動』而『自鳴』。他用銙鐃磬數處，就是改變磬的形狀及質量的分佈，換句話說，就是改變磬的週期，使其異於鐘的週期。他不鐃鐘而鐃磬，是因鐘大不易改變，磬小容易改變。他的方法完全不錯，所以『其聲遂絕』。不過有一點我們覺得欠然的，就是他沒有說明『鐃磬數處』的道理。但是就全體看起來，我們可以說曹紹夔對於『同情震動』有相當的了解。

至於曹紹夔的時代，作者淺陋沒有別的參考，只好依韋絢嘉話錄的自序，推測洞大概。該序是在大中十年二月所作，序中說他自己——韋絢在長慶元年春往就學於劉賓客。由此看來，似乎曹紹夔治磬的故事，早在長慶元年以前，遲亦在大中十年以前了。倘能夠找到袁得師——本故事的傳說人——的時代，那就更近了。讀者倘有更詳細的考證發表出來，不但是作者所歡迎，也是中國科學史的幸事。

國故新探卷四

此篇轉錄現代評論第二卷第三十九期

一百五十二

本書音標對照表

同情振動的知識	本音漢字音標	本音梵字音標	國際音標*	注音字母
a (在i或n前的)		a	a	ㄚ
a (本u或ng前的)	a		a	ㄚ
ä			æ	
b	b	b	b	ㄅ
bh	bh	b'	b'	ㄅ'
c	c	c	c	ㄅ
ch (=tsh)		ch	tʂ	ㄓ
ch'			tʂ'	ㄔ
d	d	d	d	ㄉ
d'		d̪	d̪	ㄉ'
dh	dh	d̪h	d̪'	ㄉ
dzh'			dʐ'	ㄔ
e	e	e	e	ㄜ
g	g	g	g	ㄜ
gh	gh	g̪h	g̪	ㄜ
gn	ñ	ñ	n	ㄤ
h (在入聲字尾的)			,	ㄏ
h		h	x	ㄏ
			h(?)	
i	i	i	i	ㄧ
j		j	ʐ	ㄖ
		jh	ʒ	ㄢ
k	k	k	k	ㄎ
k'	k'	kh	k'	ㄎ
		ks	kʂ	

*根據一九三二年校改的國際音標表。

本書音標對照表(續)

本書漢字音標	本書梵字音書	國際音標	注音字母
l	l	l	ㄌ
m	m	m	ㄇ
n	n	n	ㄋ
	ɳ	ɳ	
ng	ɳ	ɳ	ㄤ
o (=“開 o”) “合 o”	o	o	ㄛ
p		p	ㄝ
p'		p'	ㄝ
	r	r	ㄢ
s	s	s	ㄢ
	ʂ	c	ㄔ
sh	ʂ	ʂ	ㄕ
t	t	t	ㄊ
	t̪	t̪	ㄉ
th	th	t̪	ㄉ
	th	t̪	ㄉ
ts		ts	ㄊ
ts'		ts'	ㄊ
tsh (=ch)		tʂ	ㄔ
u	u	u	ㄩ
ü (“but”)	類a的變音	ʌ	ㄩ
ü		y	ㄩ
v		v	ㄩ
w	v(?)	w	ㄩ
y	y	j	ㄧ
zh		ʐ	ㄔ

中華民國十五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國難後第一版(補訂)

二九七〇

國故新探一冊

每册定價大洋壹元肆角

外埠酌加運費區發

著作者 唐 錢

印制行者兼 上海河南路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 上海及各埠
印書館

版權印翻
有究必研

